

課程大綱：

1. 對於新約全書的基本了解 Basic background Regarding New Testament
 - 兩約間的歷史發展及昔日社會狀態
 - 次經與正典的認識
 - 新約全書的成書
2. 釋解新約的手法入門 New Testament Interpretation Approaches
 - 歷史與內文釋義法(Historical-literal Interpretation)
 - 喻意/靈意解經釋義法(Allegorical Interpretation)
 - 社群文化釋義法(Socio-cultural Interpretation)
3. 新約中的歷史書
 - 基督生平淺談 (參“耶穌生平與福音書要領”)
 - 對觀福音/符類福音(Synoptic Gospel)
 - 使徒行傳
4. 保羅書信
 - 保羅生平與其神學觀淺談(救恩論淺談)
 - 羅馬書
 - 歌林多前後書
 - 加拉太書
 - 獄中書信：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 及 腓利門書
 - 帖撒羅尼迦前後書
 - 教牧書信：提摩太前後書 及 提多書
5. 新約時期的宗教政治團體
6. 普通/一般(非保羅)書信
 - 希伯來書
 - 雅各書
 - 彼得前後書
 - 約翰壹貳參書
 - 猶大書
7. 新約中的先知書(啟示文學)
 - 啟示錄 (末世論淺談)
8. 附錄(一) 耶穌基督的宗族圖(按舊約中事件)
9. 附錄(二) 耶穌生平與福音書要領 (溫習問題答案) 孫寶玲、黃錫木撰
10. 附錄(三) 耶穌生平與福音書要領 (Additional Q&A) 黃錫木撰
11. 附錄(四) The Nicene Creed as approved by the Council of Constantinople (A.D. 381)

每課內容：

1. 輪流於新約書卷中作 5 分鐘靈修分享
2. 完成每課中指定功課，其中包括背誦一些主要新約約文
3. 有一次默書：新約目錄

背誦功課：

- (1) 新約聖經目錄
- (2) 大使命：馬太福音 28:18-20
- (3) 律法的確實完備：馬太福音 5:17-18
- (4) 律法和先知的總綱：馬太福音 7:12
- (5) 最大的誡命：馬太福音 22:37-40
- (6) 基督耶穌的事奉觀：馬太福音 20:28
- (7) 聚會的定義：馬太福音 18:19-20

有關年份的簡寫：

A.D. = *Anno Domini* (主後) = *C.E.* (*Common/ Christian Era*)

B.C.E. = *Before Common Er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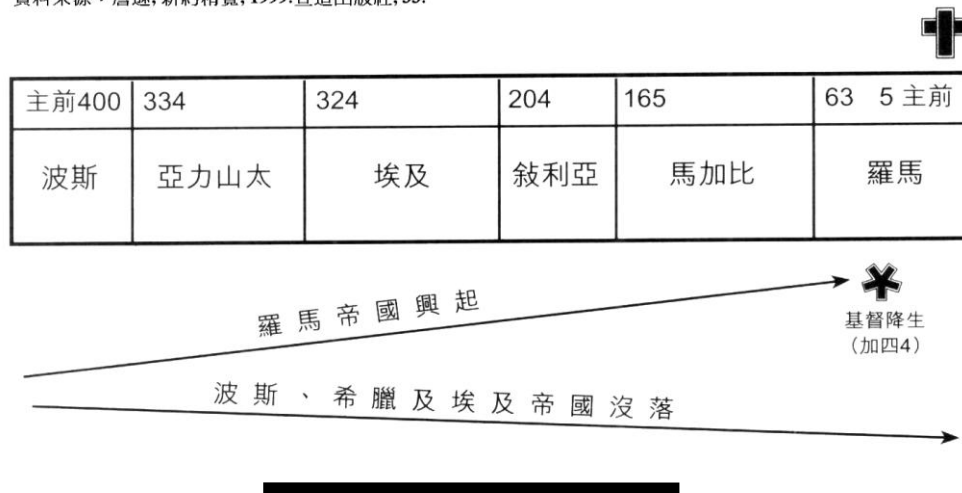
1. 對於新約全書的基本了解 Basic background Regarding New Testament

甲、兩約間的歷史發展及昔日社會狀態

- 在兩約間的四百年中，在猶太人中的宗教信仰中，只締造出“法利賽主義 Pharisaic Ideology”，即“外表體面的宗教主義”和虛偽。
- 在主前 300 年前，由希臘王 Alexander the Great(他的老師是亞里士多德)統佔歐亞非等國，使到當日的社會都能夠在單一語文(Konie Greek)下統一起來。
- 後來經歷猶太人瑪加比家族的起義和敗亡，巴勒斯坦地再次陷入混亂的局面。
- 由羅馬大帝 Augustus Caesar 凱撒大帝(63 B.C.E. - 14 C.E.) 再統天下，於是自 27 B.C.E.至 180 C.E.，便進入和平的局面 (i.e. Pox Romana)。

「沈默期」猶太歷史的六個時期

資料來源：詹遜, 新約精覽, 1999:宣道出版社, 33.



羅馬帝國的管治者(曾在新約聖經中出現的)

資料來源：詹遜, 新約精覽, 1999:宣道出版社, 43.

地域		管治者
羅馬帝國	①	皇帝(該撒)
↓		
其他地方 巴勒斯坦	②	分封王(巴勒斯坦的希律)
↓		
不同省份 例如：猶太、撒瑪利亞、加利利	③	巡撫(希律)

- 宗教觀方面：猶太教演變(法利賽主義 Pharisaism)、希臘文化(柏拉圖哲學)、古近東文化

乙、次經與正典的認識

- 兩約之間有關的次經

友弟德傳	友	Judith	Jdt
瑪加伯上	加上	1 Maccabees	1M (1Mc)
瑪加伯下	加下	2 Maccabees	2M (2Mc)
以斯拉啟示		Apocalypse of Ezra	
其他早期基督徒寫作： http://www.earlychristianwritings.com/			

新約時期的次經/偽經

多馬福音	加略人猶大福音
希伯來人福音	彼得福音
馬西安福音	馬提亞福音
夏娃福音	腓力福音
彼得行傳	基督之歌
基督致彼得及保羅書	

- 於主後 393 年的希坡會議 (The Council of Hippo)及 397 年的迦太基會議 (The Council of Carthage)中，教父議決現今的 27 卷經書為新約正典

- 新約正典的測試

- (1) 權威性：就舊約來說，正典書卷必須具備以色列立法者、先知或領袖的權威；就新約來說，正典必須有使徒的權威，即是使徒所寫或具有使徒的印證，如彼得被視為馬可福音的幕後權威；保羅則視為路加福音的幕後權威。
- (2) 獨特性：若要成為正典，其書卷必須具有內部證據顯示其獨特性，以證明是神所默示的。(因此，使徒信經不是聖經。)

丙、新約全書的成書

- 承認新約正典的過程

- 使徒時代：若某些新約書卷稱其他書卷為聖經時，則所指的書卷為正典。例如：提前 5:18，此節引述申 5:4 及路 10:7，故路加福音可以作為與申命記並排的正典；彼後 3:16，彼得稱保羅的作品為聖經，大大增加了保羅書信為正典的可信性。
- 教父時代(主後 10~170 年)：所有新約 27 卷均被當代作品所引述，而教父亦承認全 27 卷為正典，不過並非每個教父的引述都包括所有 27 卷。
- 穆多拉利經目(主後 170 年)：經目是不包希伯來書，雅各書及彼得前後書，也未包括如黑馬牧人書的其他經卷，但手稿有中斷部份。
- 舊拉丁版本(主後 200 年)：不包括彼得後書、希伯來書及雅各書，也未包括其他書卷。
- 舊 利亞版本(主後接近 300 年)：不包括彼得前後書、約翰貳及三書、猶大書及啟示錄，但未包括其他書卷。
- 迦太基會議(主後 397 年)：此會議訂定新約的 27 卷正典。
- 馬丁路德對雅各書的意見：有人宣稱馬丁路德不接納雅各書為正典，事實是否如此？我們可以看看他所寫的新約緒言：「約翰福音及約翰一書、保羅書信，尤其是羅馬書、加拉太書、以弗所書，還有彼得書信，就算從此而外，你從不閱讀其他書卷的教義，

上述書卷都已能向你彰顯基督，教導你需要知道的，並因此而得蒙福的真理。因此，相對之下雅各書是一無價值的書卷，因為其中完全沒有福音的教義。」由此可知，馬丁路德只是按他的意見比較教義的價值，並不是論到新約的正典性。

● 新約書卷成書日期(推測)：

雅各書	45-49 C.E.	腓立比書, 腓利門書	63 C.E.
加拉太書	49	彼得前書	63-64
帖撒羅尼迦前後書	51	提摩太前書	63-66
馬可福音	50s or 60s	提多書	63-66
馬太福音	50s or 60s	希伯來書	64-68
哥林多前書	55	彼得後書	66
哥林多後書	56	提摩太後書	67
羅馬書	57-58	猶大書	68-80
路加福音	60	約翰福音	85-90
使徒行傳	61	約翰一、二、三書	85-90
歌羅西書, 以弗所書	61	啟示錄	90-95

註：另有兩個猶太人的著作：*haggadah* 及 *halakhah*.

「次經」與「偽經」(Source: <http://tjy.fhl.net/2004-07-16-2.htm>)

次經

以色列民族在舊約最後一個先知離世後，到基督出生之前有大概四百年的時間，這段時間稱為「啟示的靜止時期」。在這時期中有不少的宗教作品問世，這些作品被後世編輯聖經的人稱為「次經」(APOCRYPHA)意思就是 secondary scripture，就是「次經」的意思。

次經 14 卷名字如下

1. 以斯得拉書上下卷
2. 多必傳
3. 猶狄書
4. 以斯帖補記
5. 所羅門的智慧書
6. 傳理書
7. 巴錄書
8. 三聖子之歌
9. 蘇散拿記
10. 彼得與龍
11. 瑪拿西的祈禱
12. 瑪客比一書及二書 共 14 卷。

這些作品中也有很好的教訓與教導，但是誤謬之處也不少，因此猶太人並不把這些作品當成舊約聖經的一部份，耶穌基督與他的門徒也從不引用這些次經的內容（除了耶穌肉身的弟弟：猶大，寫的猶大書有兩次引用了次經的內容。神學家一般相信這是上帝特別的保守。），之後的教父也都不加以重視，也不承認這些次經是上帝的啟示。

這些「次經」無法比得上舊約聖經的標準，[翁格聖經字典]列出了幾點理由：

- 1.它們有歷史、地理上的誤謬以及時代上的差謬之處。
- 2.期中傳授假的道理，包含與聖經相違背的教訓與行為。
- 3.它們以文學為主，充滿人造的內容，與聖經的形式迥異。
- 4.它們缺乏聖經特有的神聖性，如預言的能力，詩意與宗教上的感受。

蓋司樂與尼克在[聖經通介]一書中，提出了十點古老的史實反對次經為舊約的一部份

- 1.猶大哲學家費羅（西元前 10 至西元 20 年），經常引用舊約，但他從未引用過次經，他也不承認次經是神所默示。
- 2.猶太重要的史學家約瑟夫（西元 30-100 年）很清楚的表明次經不在舊約之中。
- 3.耶穌與新約作者只引用舊約，不引用次經。
- 4.吉尼亞會議（西元 90 年）中，猶太拉比都不承認次經是聖經的一部份。
- 5.第一到第四世紀，沒有正經或是任何基督教的會議承認次經是上帝所默示。
- 6.俄利根等教父名言反對次經。
- 7.耶柔米反對把次經翻譯成拉丁通俗譯本。後來還是還是翻了，他把次經放在「非正典」的書卷部分，舊約在「正典」部分。（被稱為武加大譯本 **Vulgate**）
- 8.許多羅馬天主教的教父們，從起初直到更正教改革時期，均明言反對次經。
- 9.馬丁路德等改教領袖反對把次經當成聖經。
- 10.1546 年羅馬天主教召開天特大公會（**Council of Trent**）在這反更正教的

會議上辯論時，才決定視次經與正經為同等。

因此不是更正教把那十四本書由聖經中拿掉，而是羅馬天主教本來就沒有認為那十四本是正典，而是在後來 1546 年反更正教的辯論 天特大公會議時，才認為次經與正經同等。

次經的重要性在於它們讓後世可以瞭解新約、舊約兩約之間四百年的政治、文化、宗教背景等等。這對研究新約背景的人是蠻重要的。

西元前 270 年所著的七十士譯本則把這些次經與舊約分開。在 1546 年天特大公會議之後天主教的聖經均有次經十四卷存在。所以天主教就有差不多八十本的經典是正典，或者他們不敢完全稱為正典，結果天主教就把它們列在正典的擺列中間，放在舊約與新約的中間。

今日的基督教人士都不接受這些次經為聖經。

=====
===

偽經

與舊約有關的偽經（猶太人所寫）

偽經 (PSEUDEPIGRAPHA)，在希臘文即是「虛偽的作品」之意。是猶太人在舊約聖經及次經外的文學作品。寫作時間約在西元前 200 年到西元後 200 年。作者們的寫作動機是良善的，就如同今日很多人寫屬靈書籍一般，他們當時並不是希望自己的作品可以被選入聖經裡頭，只是希望用文字勉勵當時的猶太人。

編撰聖經的學者認定次經十四卷比較有價值之外，把其餘的作品列為「偽經」，實在是有貶抑的味道。而某些羅馬天主教的學者則把這些「偽經」稱為「次經」(APOCRYPHA)，但是基督教學者仍然稱之為「偽經」，不加以重視。這些作品包括了古時候名人的描述，詩篇，哲人的智慧話語，奇怪的故事等等。有些是可能是偽造的。查理活仕把偽經分為五類 1.啟示文學 2.聖約書 3.舊約和傳說的增篇 4.智慧哲學文學 5.禱文、詩篇與頌歌

這些作品有 1.亞當傳 2.以諾傳 3.亞伯拉罕的啟示和約書 4.約伯的約書 5.十二列祖遺訓 6.摩西升天記 7.以賽亞升天記 8.巴錄的啟示錄 9.禧年書 10.所羅門的詩篇 11.西比林神諭 12.以斯拉四書 等等

根據以斯拉四書記載，當時可能有 70 部這種作品。但是目前保留下來的大概只有 50 部。

這些作品常常與要表達是從神來的奧秘，是特別啟示，特別是關乎了末世將會發生的事。它們常常會出現一些很誇張的異象，反映出將來會發生的事。那個得到異象的人，往

往無法解釋，通常都要假託一位天使來解釋（類似新約的啟示錄）。而寫預言的人則常常假託古代聖賢的名字來發表，因為是那時候當代的人假託古人來寫預言，所以你會發現所有指著寫作年代之前的預言都很明確也很準，寫作年代之後的預言就很模糊了。

。呵呵！

例如現在是西元 2004 年，我現在假託國父之名來寫預言，當然要假裝這預言是國父生前所寫。好啦！假裝是國父西元 1915 年寫的好了。那這位我筆下的國父就會在西元 1915 年很準確的預言了 日本侵華、二次世界大戰、原子彈、國共內戰、國民政府到台灣、李登輝當總統、阿扁當總統兩任.....等等，這些 2004 年之前的事當然要預言的很準，人事時地物如何，六個 W 都要預言的很準。呵呵 已過的史實，我寫起來當然準。

可是 2004 年之後的預言，我就會寫得很模糊啦。什麼暴政必亡啦，忍耐到底的必會得救啦，上帝不撇棄受苦的基督徒啦，類似「父在母先亡」的這些很模糊的話就出來了。

=====

=====

偽經

與新約有關的偽經（基督徒所寫）

在使徒時代，除了現有的新約聖經 27 卷之外，還有很多作品沒有被列入正典，這些作品

是否為使徒所做，一直是學者爭論的難題。直到西元 400 年之後，才決定了今日的 27 卷為新約正典。其餘的作品只能稱為新約時代的「經外作品」，不是聖靈感動的作品，也不能作為新約的正典。關於新約正典的形成，請參看我寫的文章：

[基督教「正典」的形成](http://tech.fhl.net/~tjy/2004-07-12.htm) <http://tech.fhl.net/~tjy/2004-07-12.htm>

因為這些作品（新約偽經）比較不被重視，後來就慢慢的流失掉，有些只剩下殘篇。

在此列出幾卷名稱給各位參考

保羅行傳 保羅啟示錄 彼得行傳 彼得福音 彼得啟示錄 彼得傳道錄

彼得與安得烈行傳 彼得與保羅行傳 彼得與保羅受苦錄 巴拿巴書信 十二使徒遺訓

太多了不打了.....

參考資料

經外作品 蘇佐揚 基督教天人社出版

新約透析 國際聖經協會

鐵證待判 麥道衛著 韓偉等譯 更新傳道會

唐崇榮希伯來書歸正查經講座 第六十四講

<http://www.cef.org.tw/AV/tong/64/64d.html>

次经、伪经

1、关于次经，基本上形成于公元前 200-100 年，和圣经旧约的其他经卷年代差距较大，并且多数属于补充性质的，因此入马丁路德所说，可以作为有益的补充读物，也正因此，耶稣的门徒中也有引用的。

2、关于伪经时间更近，有些基本上是公元后的事情了。并且伪经多数是人物传记之类的，充满神秘色彩，同时旧约圣经所有的指向都是基督，这些书卷基本上关联不大，并且真实性有待商榷。

一、次经 (Apocrypha)

次经包括哪些类书卷已如上述。一般的书目共有下列十五卷：《玛喀比传上卷》(IMaccabees 亦译马加比)、《玛喀比下卷》(II Maccabees)、《多比传》(Tobit)、《犹滴传》(Judith)、《以斯拉补篇》(TheAdditionsofEsther)、《所罗门智训》(TheWisdonofSolomon)、《便西拉智训》(SirachorEcclesiasticus)、《巴录书》(Baruch)、《耶利米书信》(TheLetterofJeremiah)、《三童歌》(SonoftheThreeYoungMen)、《苏撒拿》(Susanna)、《彼勒与大龙》(BelandtheDragon)、《以斯拉续篇上卷》(TheFirstBookofEsdras)、《以斯拉续篇下卷》(TheSecondBookofEsdras)、《玛拿西祷言》(ThePrayerofManasseh)。上列十五卷书目除《以斯拉续篇上卷》、《以斯拉续篇下卷》、和《玛拿西祷言》这三卷外，天主教对其它 12 卷与圣经正典同等看待。十六世纪宗教改革后，《次经》在新教中没有地位。马丁路德在其新译德文圣经中，把主要的次经书卷附于旧约正典书卷之后作为附录，并加上如下按语：“这些次经书卷不能与圣经同等看待，但仍是有益教益的读物。”英国圣公会(Anglican 安立甘教会)认为次经可作为生活典范和行为指南，但不应作为教义根据。

次经各卷的主要内容：

《玛喀比传上卷》记载玛喀比起义时期，从公元前 175 年安条克四世伊皮法尼斯到公元前 135 年玛喀比王朝约翰·胡肯奴掌权 40 年间的犹太简要历史，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全书共 16 章，分别记述安条克四世的迫害、马提亚起义、犹太·玛喀比的事迹、约拿单为领袖、西门的战迹。约写于公元前 105 年约翰·胡肯奴死后不久。原文为希伯来文。

《玛喀比传下卷》重述玛喀比起义时期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安条克四世的迫害、犹太·玛喀比战胜安条克五世的将军尼迦拿的事迹等。与《玛喀比传上卷》比较，本卷更重视神迹的描述。本书作者不同于上卷，可能写于埃及亚历山大，年代约公元前 100~50 年间，原文为希腊文。

《多比传》为一劝善故事。主人公多比是个虔诚的义人。亚述灭亡以色列国后，多比全家被掳去尼尼微城。多比广行善事，反而眼睛致瞎，其子多比亚历经困难曲折，终于取得灵药，治好父亲瞎眼，还带了银钱和一个新婚妻子回来，合家欢庆义人终有善报。约公元前 200 年写于埃及亚历山大，原文为希伯来文或阿拉米文(即亚兰文)。

《犹滴传》描绘一个虔诚的犹太寡妇犹滴的英雄事迹。犹太城市被敌人围困，危在旦夕，犹滴毅然换下寡妇服饰，盛装打扮。以其美色与敌酋周旋 4 日，在不得不接受敌酋酒宴的夜晚，灌醉敌酋，割下其首级，使敌军惶恐败退，城市转危为安。本书可能写于公元前 150 年左右玛喀比起义时期，以一个犹太女子犹滴的虔诚、机智和勇敢的英雄事迹，用以鼓舞犹太人的斗争精神。原文是希伯来文。

《以斯拉补篇》为 6 段《以斯拉记》希伯来文本所没有的段落，希腊文七十子译文将这 6 段分别嵌入《以斯拉记》的适当部份，使其内容上下衔接。拉丁文和英文译本则将此 6 段作为补篇，附录于书后，原《以斯拉记》为 10 章，此 6 段成为第 11 到第 16 章。此 6 段内容包括以斯拉的祷告、亚哈随鲁王恩待犹太人的诏书等，丰富了《以斯拉记》的内容并增加了虔诚的宗教色彩。原《以斯拉记》中没有一次提到上帝，也无以斯拉信托祷告的内容。约写于公元前 150~50 年间，原文为希腊文。

《所罗门智训》共 19 章，内容为赞颂智慧与正义，批驳义人灭亡，恶人却享长寿的论点，讽刺拜偶像的愚昧等。作者显然并非所罗门王，犹太晚代作品每冠以君王、先圣的名字以提高其价值，而所罗门也素以有智慧闻名。从书的内容看，作者是位具有正统信仰的犹太人，但也熟悉希腊哲学，所以书中常有两种思想相互融合的迹象。约写于公元前 100~50 年间，原文为希腊文。

《便西拉智训》共 51 章。内容类似旧约的《箴言》，包括对日常生活多方面的劝勉、教训和警戒等。原文为希伯来文，以后由作者的孙子把原书带到埃及译成希腊文，并在书前加上译者序言。由这段序言的内容可无误地推算出本书写作的年代与翻译的年代，同时也证明本书翻译时希伯来经典已确分为律法书、先知书和其它的书(即圣文集)三大部份。本书于公元前 190~170 年间以希伯来文写于巴勒斯坦，公元前 132 年由作者的孙子带到埃及译为希腊文。

《巴录书》为一封假托先知耶利米的书记巴录之名，写给被掳去巴比伦众民的公开信。内容包括为民族痛悔的祷文，一篇歌颂智慧的诗歌和哀叹当前灾难、预示将来拯救的预言。原文为希伯来文，约写于公元前 100~50 年间。

《耶利米书信》为一反对偶像崇拜为主题的短文。作者仿照先知耶利米写信劝勉被掳去巴比伦众民的方式，劝戒他们戒除外族敬拜偶像的恶习。约写于公元前 150 年左右。

《三童歌》、《苏撒拿传》、《彼勒与大龙》是《但以理书》的三个附录。

《三童歌》记三个但以理的同伴因拒绝跪拜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所造的金像而被投入火窑后，称颂上帝公义、祈求拯救的祷文和称谢的诗歌，插于《但以理书》第 3 章 23 节之后，原文为希伯来文。

《苏撒拿传》记载美貌敬虔的犹太女子苏撒拿被两个邪恶好色的犹太长老诬告通奸罪，在临被处死之前，但以理挺身而出，以机智的询讯揭穿两犹太长老的诬告，拯救了无辜的苏撒拿。在《七十子译本》中列于《但以理书》之前。

《彼勒与大龙》记载但以理机智地破除巴比伦的彼勒神象和大龙(即大蛇)崇拜的故事。在《七十子译本》中列于《但以理书》之后。以上三段《但以理书》附录，约写于公元前二世纪。公元前 100 年间被插入《但以理书》中。

《以斯拉续篇上卷》在拉丁文译本为《以斯拉三书》，本书共 9 章，记述犹太约西亚王的事迹和耶路撒冷陷落、众民被掳、归回、重建圣殿、以斯拉改革等等，这些内容相当于旧约《列王纪》、《历代志》、《以斯拉记》、《尼希米记》中的相应段落。第 34 章记载波斯大利乌王宫廷中三侍卫少年关于什么是世界上最强者的讨论，是本书特有的部份，约写于公元前 200~100 年间。

《以斯拉续篇下卷》在拉丁文译本为《以斯拉四书》，其排列顺序为：旧约《以斯拉记》为以斯拉一书，《尼希米记》为以斯拉二书，次经的《以斯拉续篇上卷》为以斯拉三书，《以斯拉续篇下卷》为以斯拉四书。

本书为公元一世纪末的作品，可能写于罗马皇帝图密善在位之时(公元 81~96 年)，按时期本不应归入希腊时期的宗教经卷，而应列入《旧约外传》部份，但在拉丁文、德文译本均列入次经中。本书共 16 章，包括有七个异象，反映犹太人在公元 70 年后罗马统治时期所遭受的苦难，与关于末世的启示。书中的巴比伦毁灭耶路撒冷实际是影射罗马帝国公元 70 年毁灭耶路撒冷的事件，书中的三头大鹰指的是罗马维斯帕先之后的三个皇帝(《以斯拉续篇下卷》第 11 章)，书的主体部份(第 3 章~14 章)写于公元 90 年左右。

《玛拿西祷言》记犹太王玛拿西被亚述王掳去巴比伦(《历代志下》33:10~20)，他一贯作恶，故受此惩罚，在急难之中他悔悟认罪，向上帝祈祷，后得以归回耶路撒冷，仍坐国位，并且国运长久。此为后世一虔诚犹太人根据其事代书的一篇长仅 15 节的祷文，约写于公元前 100 年。

二、外传(伪经)

旧约外传是一些写成于公元前 200 年至公元 100 年间的犹太宗教书卷，这些书卷不在圣经希伯来文正典、也不在希腊文

七十子译本和拉丁文译本中。作品名称多冠以希伯来先祖、名士的名称(如以诺、巴录等)，故亦被称为“伪经”。《外传》内容包括启示书、历史故事、智慧书与诗歌等，大致可分为以希伯来文或阿拉米文写的巴勒斯坦伪经和用希腊文写的埃及亚历山大伪经两大类。

属于历史故事的书卷主要有：

《禧年书》(The Book of Jubilees)也称《小创世记》，它以法利赛派重视律法的观点，重述创世的故事和以色列诸族长的事迹，与《创世记》同样是五十章。作者是个法利赛派文士，约写于公元前 150 年玛喀比起义以后的年代。

《亚里斯提亚书信》(The Letter of Aristeas)记述埃及托勒密二世(公元前 285~247)的官员亚里斯提亚给他兄弟的一封信(长 322 节)，详细介绍希腊文七十子译本的翻译经过。作者是一位住在埃及亚历山大的犹太人，他以自豪的笔调炫耀这部希腊文七十子译本的权威。约写于公元前 130~70 年之间，犹太史家约瑟福斯(公元 37~95)曾引述此书信(《犹太古史》第 12 卷第 2 节)。

《亚当与夏娃传》记述始祖亚当、夏娃犯罪被逐出伊甸乐园后的痛苦与悔悟经历。本书暗示大希律建的圣殿还存在，因此此书写作的时期为公元前 20~公元 70 年之间。

《以赛亚殉难》(The Martyrdom of Isaiah)记先知以赛亚在犹太希西家、玛拿西时代的活动和殉难经过。先知被玛拿西王用锯锯死。本书内容早年基督教教父特土良(Tertullian 公元 155~230)、奥利金(Origen 公元 185~254)、耶柔米(Jerome 公元 340~420)都引证过。新约《希伯来书》作者也可能见过本书(参《希伯来书》11:37)。

《玛喀比三书》(III Maccabees)记载住在埃及的犹太人，在托勒密四世(公元前 222~205)统治下一次奇迹般地幸免于了一场灭族的灾难。作者是住在埃及的犹太人，他强调犹太律法与圣殿的神圣不可侵犯。写书时期与《亚里斯提亚书信》同时代，均以埃及托勒密时代为背景。

《玛喀比四书》(IV Maccabees)引用次经《玛喀比传下卷》(即《玛喀比二书》)关于安条克四世迫害犹太人的史实，鼓励犹太人应忠于遵行律法，不畏敌人迫害，效法玛喀比起义者的英勇斗争精神。因此本书被认为写于罗马皇帝加力果拉迫害犹太教徒的时期，即公元一世纪 30~40 年代。

《撒督残篇》(The Fragments of a Zadokite Work)是从撒都该派分裂出来的撒督党人的文稿残集。撒督党反对撒都该派的世俗权势与纵欲生活，反对多妻与休妻，相信弥赛亚来临，寄望于玛喀比王朝马利亚米的后嗣掌权。本书写于公元前 63 年至大希律死去(公元前 4 年)之间。

外传的启示书卷主要有：

《以诺一书》(I Enoch)详细追述始祖以诺遍游天上、阴间所见的种种神奇异象。本书现只存埃塞俄比亚文译本，故亦称埃塞俄比亚以诺书。全书长达 108 章，是由不同作者在不同时期内写成的。其中包括有称为《挪亚书》的较古材料。书中历史的回顾起自亚当始祖、洪水灭世、出埃及、进迦南、建圣殿、分国灭亡、被掳归回...一直到玛喀比王朝为止，证明全书的集成是在公元前二世纪之间。

《以诺二书》记述以诺被天使提上七层天所见所闻的神秘经历。现存斯拉夫文译本，所以也称斯拉夫以诺书。全书共 68 章。本书引自《以诺一书》、《使西拉智训》、《所罗门智训》，证明成书较晚。书中反映希律圣殿尚存，表明写于公元 70 年之前。

《巴录二书》记录耶利米先知的书记巴录在犹太亡国后，劝慰训戒处于苦难中的犹太人的教诲言词，作者以公元前 586 年圣殿被毁与公元 70 年的圣殿被毁互作引证，充满哀伤情调。全书共 87 章，多属公元 70 年以后的资料，在公元 100 年之后辑合成书。

《巴录三书》记巴录被带上五层天的神奇经历，现存希腊文本，亦称希腊文巴录启示书(The Greek Apocalypse of Baruch)，

共 17 章。书的内容与《以诺二书》很有类似之处，时期也约略相同。

《西比路巫语》(SibyllineOracles)西比路为希腊女巫神的名字。《西比路巫语》仿照希腊西比路巫语的文体、格调，写出宣扬犹太教信仰和预言救世主弥赛亚来临的犹太式的西比路巫语。本书原共 15 卷，多有散失，多半属于公元前二世纪《但以理书》的时期。有些巫语提到罗马皇帝哈德良，显然属于公元二世纪的材料。

《摩西升天记》(TheAssumptionofMoses)记摩西临死前的遗言。新约《犹大书》第 9 节，即引自本书。书中提到大希律王统治终结，并未有圣殿毁灭的暗示，书的时期为公元前 4 年大希律王死至公元 70 年圣殿被毁之间。

《所罗门诗篇》(ThePsalms ofSolomon)为外传中唯一的诗歌卷。本书共有诗篇 18 篇，归属所罗门王名下，诗的内容类似旧约《诗篇》。有欢呼敌人败亡的诗，似影射罗马庞培在埃及的失败身亡，第 17 篇是一篇称颂弥赛亚来临的赞歌。

《十二族长遗训》(TheTestamentsoftheTwelvePatriarchs)与以下的《犹太教父训言》和《亚希喀尔的故事》类属智慧文学。本书记载雅各十二个儿子在他们年纪老迈，即将离世之前，分别对自己的儿女们口述的遗言。十二位族长回顾自己一生失足之处，劝戒儿子们切切引以为戒。旧约《创世记》第 49 章记载雅各在临死之前，招聚他的十二个儿子到他床前，他按长幼次序预言各人的未来，作为他的临终遗训。本书采取这同一格式，不同的是有十二起如此的场面，十二个儿子都到了临终时刻要对儿女们留下他们的遗训。十二篇遗训长短不一，各有特色，其共同点在于每一位族长都以摩西律法的标准衡量自己一生的得失，充满高尚的伦理与德行，有“人之将死，其言也善”的诚挚精神。

《犹太教父训言》(TheSayingsoftheJewishFathers)包括了公元前 300 年~公元 200 年间六十五位犹太拉比所申述关于律法和道德伦理的训言。《犹太教父训言》是犹太《密西拿》经 63 卷中的一卷(参见本书第十章第二节)。本卷只 6 章，收集了不同年代的 65 位犹太拉比精辟的阐述律法与发挥出来的道德伦理教训。

《亚希喀尔的故事》(TheStoryofAhikar)叙述亚述王西拿基立(公元前 705~681)时亚希喀尔宰相和他一个忘恩负义儿子拿单的故事。故事中包含不少古老的伦理原则。希腊著名哲学家德谟克利塔斯(Democritus 公元前 460~370)曾引述过此故事，表明《亚希喀尔故事》在公元前五世纪已流传于世。由于它的古老，一般不归入旧约外传书目之中，但查里斯(R.H.Charles)在其《旧约次经与外传》(两大卷本)中，也列入了《亚希喀尔的故事》在内。

附：天主教思高本圣经的《次经》目录：

多俾亚传(多比传)

友弟德传(犹滴传)

艾斯德尔传(以斯帖记和插入以斯帖补篇共六段)

玛加伯上(玛喀比传上卷)

玛加伯下(玛喀比传下卷)

智慧篇(所罗门智训)

德训篇(便西拉智训)

巴路克(巴录书和耶利米书信)

达尼尔(但以理书和三个附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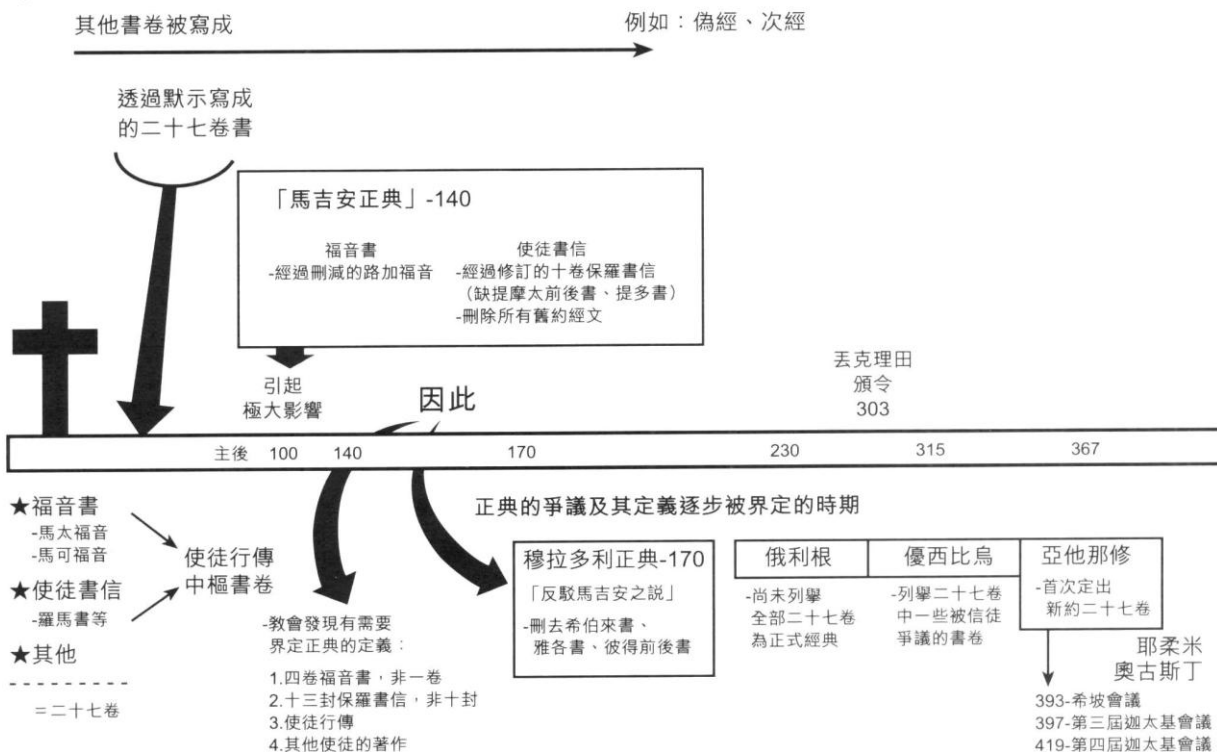
(1)三青年赞美上主歌(三童歌。达 3 : 24~3 : 90)

(2)苏撒纳传(苏撒拿传。达第 13 章)

(3)贝尔与大龙(彼勒与大龙。达第 14 章)

新約正典的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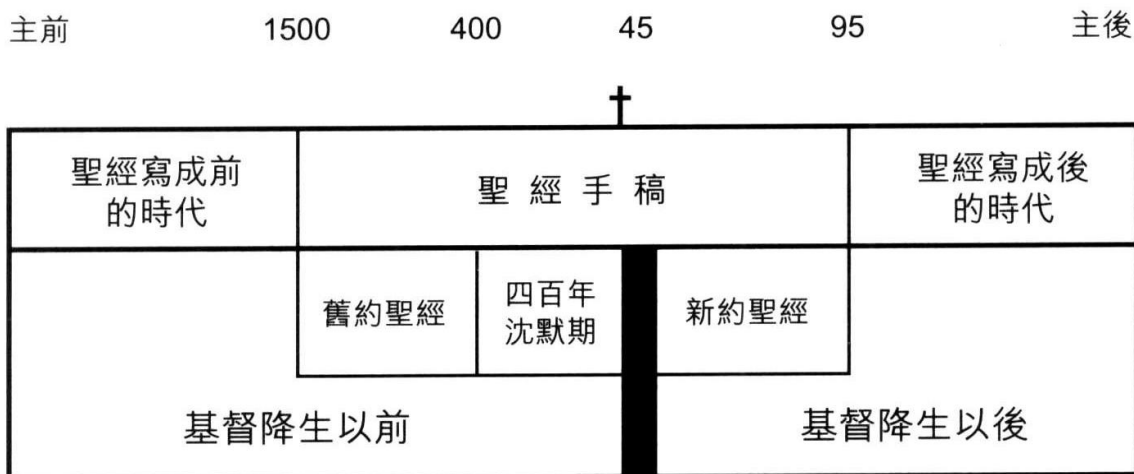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詹遜, 新約精覽, 1999:宣道出版社, 16.



Footnote: Muratorian Canon 穆拉多利正典(原為希臘文，後譯成拉丁文，約於第二世紀末編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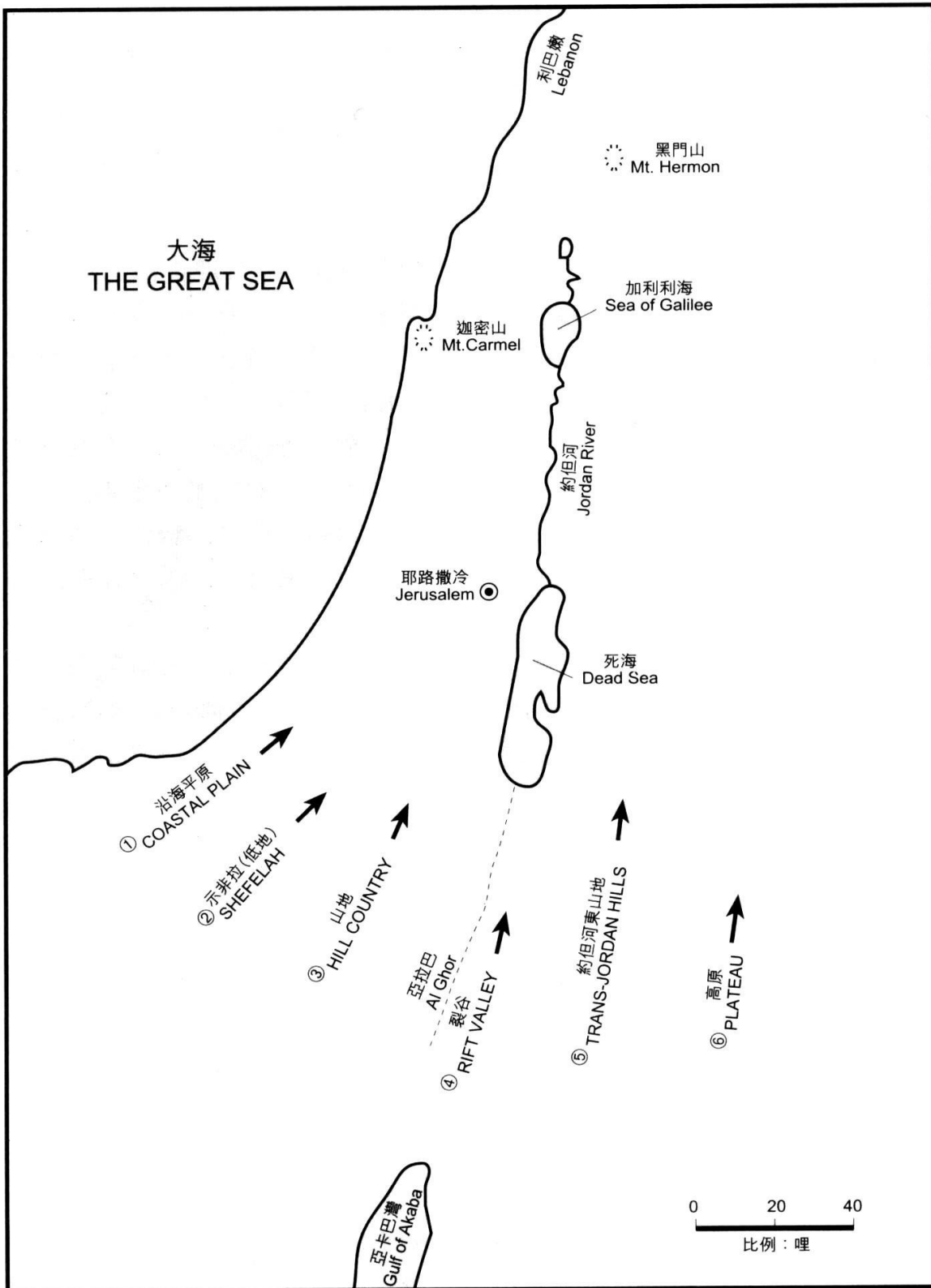
新約聖經的歷史背景

資料來源：詹遜, 新約精覽, 1999:宣道出版社, 27.



巴勒斯坦的六種地形

資料來源：詹遜, 新約精覽, 1999: 宣道出版社, 55.



2. 釋解新約的手法入門 New Testament Interpretation Approach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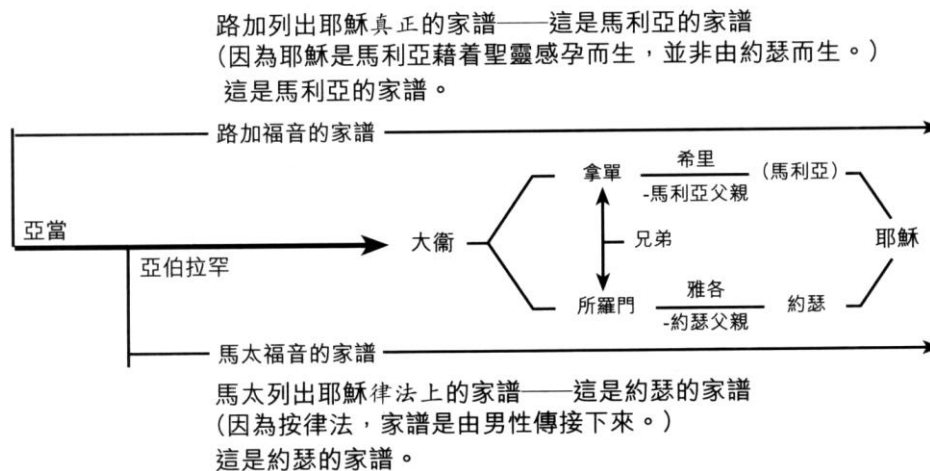
- 歷史與內文釋義法(Historical-literal Interpretation)
 - i. 著重經文的歷史背景及內文中等因素
 - ii. Hermann Gunkel：基督徒獨有的屬靈經驗，必然是從經文獨有文字的表達手法中生出來。
 - iii. 其中的考慮層面：經文內容、寫作的體裁、屬靈層面的經驗
 - iv. 技巧：字義、文體、歷史背景…
 - v. 這方式是傳統釋經的入門法。
- 喻意/靈意解經釋義法(Allegorical Interpretation)
 - i. “喻意解經釋義”已有二千多年的歷史，早於 25 B.C.E.的時候，由一位散居猶太人 Philo of Alexandria 發揚，他利用斯多葛派人士(Stoics)[由邏輯和物理建構的克苦道德觀]的柏拉圖(Platonic) [實體與表像的關係] 的手法，以系統的思維，把聖經內難解或神秘的內容，在字義以外，重新找出經文的含意和隱喻，換句話說，“喻意解經釋義法”已假設「字義的表面並非作者希望申述的意思。」
 - ii. 這種方法視比喻的每一個細節都有屬靈的意思，並且引伸了不少的枝節。因此離不開主觀臆測之弊病
 - iii. 後來，在基督教的釋經學進程中，以 Origen of Alexandria and Caesarea 為主流代表。
 - iv. 例子：加拉太書 4:21-31、
- 社群文化釋義法(Socio-cultural Interpretation)
 - i. 榮辱社會觀 Honor and Shame Society
 - ii. 宗族觀念 Kinship
 - iii. 聖潔與污穢觀 Clean/Unclean, Pure/Polluted, Holy/Profane
 - iv. 任命權與委託權 Patronage and Clientage
 - v. 禧年觀 Millennialism
 - vi. 例子：禁食 (可 2:18-20；路 18:12)
 1. 傳統上，猶太教中有五天的禁食節日。
 - 甲、普耳日(Adar 亞達月第 13 日- 禁食一天)
 - 乙、贖罪日 Yom Kippur (禁食十天)
 - 丙、逾越節 Passover (禁食八天)
 - 丁、七七節/五旬節(禁食肉只叫素)
 - 戊、燭光節 Chanukah/ 住棚節(Succot)
 2. 在宗教上「不進食」的習慣有三：戒絕(Abstinence)、禁食(Fasting)、迴避(Avoidance)
 3. 禁食的目的 (Mortification)：*Fasting ≠ Self-denial/Punishment of the body and soul!
 - 甲、贖罪(利 16:29)
 - 乙、參與在葬禮殯儀中(撒下 1:12)
 - 丙、預備迎接一次啟示的經驗(以斯拉下傳 Esdras 5:13)

新約中的歷史書

- 基督生平淺談 (參“耶穌生平與福音書要領”一書)
 1. 基督耶穌的族譜 (參附錄一：有關舊約中耶穌基督的族譜)

基督的家譜

資料來源：詹遜, 新約精覽, 1999:宣道出版社, 80.



2. 基督的生平(參附錄二及三中有關基督生平的問與答)

- 耶穌出生後首兩年及路加所記載有關耶穌童年的生活。

甲、耶穌的誕生 (路二 1~7)

乙、牧羊人到訪 (路二 8~20)

丙、耶穌受割禮並在聖殿行奉獻禮 (路二 21~38)

丁、之後返回拿撒勒，他們的原居地暫住 (路二 39)

戊、後來返回伯利恆，打算在那裏定居 (因為那裏非常接近耶路撒冷)。雖然聖經沒有記載這事，但可從下面 (6) 暗示得知

己、幾位星象家到伯利恆探訪小孩耶穌 (太二 1~11)

庚、逃到埃及 (太二 1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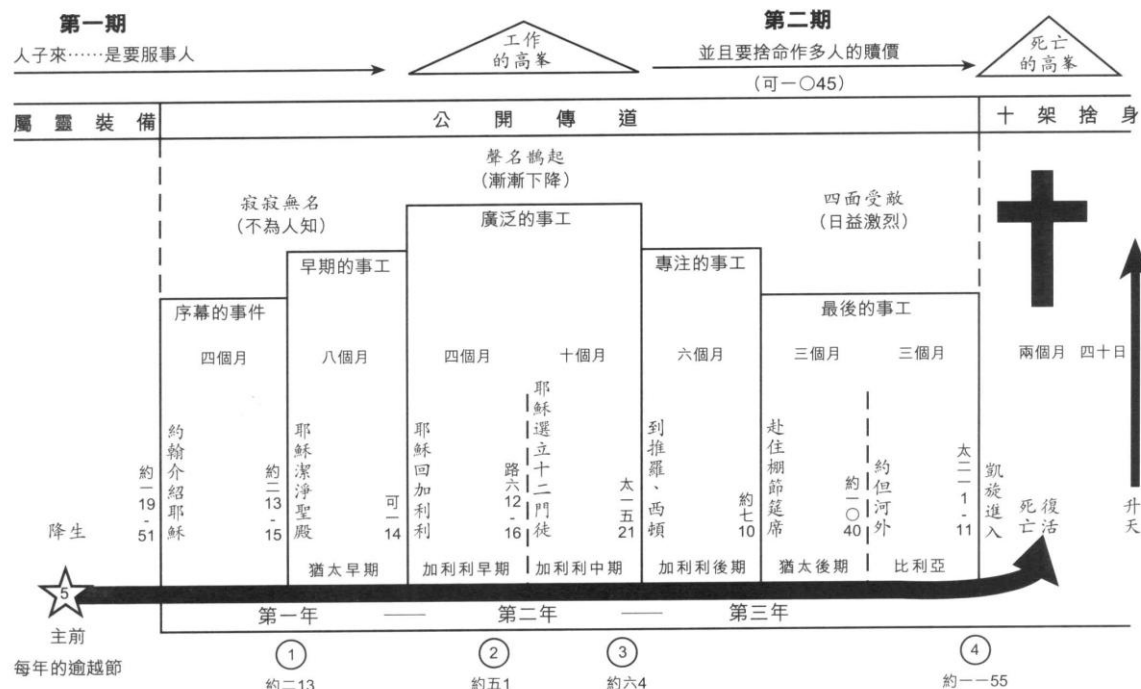
辛、最後再返回拿撒勒 (太二 22~23)，在那裏定居

-從耶穌受洗的情境中，可見到「三一上帝」的三個位格：

1. 聖父：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親愛的兒子，我喜愛他。」；
2. 聖子：耶穌受洗；
3. 聖靈：「上帝的靈好像鴿子降下來，落在他身上」。

基督的生平

資料來源：詹遜，新約精覽，1999:宣道出版社，85.



基督生平淺談

- 於聖經中，我們只能讀到耶穌基督的童年及他三十歲之後幾年的事奉。但至於中間的日子，正典中並沒有談論到。從如此的記述可知，聖經的主旨並非是詳談人生，反而是以「拯救」的主題為中心，而相關的課題，則著重有關「悔改」和「傳道」的事。
- 另外，於福音書中的記載，只有馬太和路加兩卷福音書有記錄主耶穌的降生事件。而路加福音書中，更記載了施洗約翰的誕生，原因有二：
 - (1) 約翰是耶穌傳道工作的先鋒，成為人接受福音悔改的預工，好迎接救主來臨。
 - (2) 指出耶穌的身份，早在出生之前已為人所共知的事實。
 - 約翰的父母：撒迦利亞和伊利莎白，兩人皆為亞倫的後裔 (路 1:5)。
 - 約翰的事奉呼召：參路 1:17，在過程中，更仿如舊約中的先知 / 士師方式。
- 在耶穌的出生前，天使先把耶穌的一生勾劃出來，詳情請參路 1:32 - 33。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身份上更完全符合以賽亞書 7:14 中的預言。
- 有關耶穌基督生平的了解，我們不得不從太 1:1 - 17 和路 3:23 - 38 中的兩個族譜，找出耶穌與舊約聖經的兩者關連。
 - (1) 馬太福音中的耶穌家譜：主要是約瑟的家譜。雖然耶穌並非約瑟的血脈，卻在律法上承接了大衛子孫的血脈。而這族譜乃順時間而列，由亞伯拉罕開始，以馬利亞生耶穌為終結，其中更分為三組，每組有十四代。
 - (2) 路加福音中的耶穌家譜：是馬利亞的家譜。以血緣來講，耶穌是承接了馬利亞家族的遺傳。而這族譜乃以倒敘的方式列出，並終結於亞當的身上 (亞當是神的兒子)。

註： (1) 耶穌曾於太 1:1 - 18 中，被四次稱為「基督 (Χριστός.)」，於舊約中為「彌賽亞 (Messiah)」同義。
 (2) 於太 1:1 及 6 中，都直接把耶穌和大衛相提並論，可見馬太是要說明耶穌乃承大衛作王的後裔。
 (3) 有關基督降生於伯利恆的預言，已於彌迦書 5:2 中說明。

(4) 施洗約翰是先鋒，並非是彌賽亞，參賽 40 : 3 ; 瑪 3 : 1

(5) 「童女」一詞 : *almah* (希伯來文) : *partheno* (希臘文)

耶穌基督的屬性(基督論)

* 耶穌基督是「神人合一」，並非「神 + 人」的組合，而是「神性」和「人性」合一(*Homousion*)。

Confession in the First Council of Nicene 325 C.E.

We believe in one God the Father all powerful, maker of all things both seen and unseen. And in one Lord Jesus Christ, the Son of God, the only-begotten begotten from the Father, that is from the substance [Gr. *ousias*, Lat. *substantia*] of the Father, God from God, light from light, true God from true God, begotten [Gr. *gennethenta*, Lat. *natum*] not made [Gr. *poethenta*, Lat. *factum*], CONSUBSTANTIAL [Gr. *homoousion*, Lat. *unius substantiae* (quod Graeci dicunt *homousion*)] with the Father, through whom all things came to be, both those in heaven and those in earth; for us humans and for our salvation he came down and became incarnate, became human, suffered and rose up on the third day, went up into the heavens, is coming to judge the living and the dead. And in the holy Spirit.

(I) 二性合一的大意 :

- (1) 基督同時有兩種獨立的本性：人性和神性
- (2) 兩性沒有混淆
- (3) 基督雖然是兩性合一，但祂只有一個位格 (Person)

(II) 二性合一的義意

這兩種本性在救贖上都是必須的

- (1) 作為人：基督可以救贖人，為人而死。祂道成肉身成為人，可以做人的祭司。
- (2) 作為神：基督的死有無限的價值，「足以為全界人贖罪」。而祂祭司的職份是依照麥基洗德的等次，持續到永遠的，祂也因此能夠做神和人之間的中保 (*mediator*)。

耶穌基督的受死

有關基督的死，其中包括以下一些重要概念：

- (1) 代替：指基督的死是代替罪人而死，而我們更常以「代贖 (*vicarious*)」一詞，形容祂的死，是「一個代替另一個」的行動。參賽 53 : 彼前 2 : 24。於原文中，常以 *anti* 和 *huper* 兩字指出「代贖」的行動。參太 20 : 28 ; 可 10 : 41 ; 提前 2 : 6 和加 3 : 13。
- (2) 救贖：指信徒是由基督「用重價買 (*agorazo*) 來的」(參林前 6 : 20)，使他們得自由。
- (3) 挽回祭：是指基督成為信徒重得「無罪的身份」的祭，並且要達到「聖潔的神公義要求」，祂以獻祭的方式，獻給神，以滿足神聖潔的要求，止息神的憤怒。參羅 3 : 25。
- (4) 赦免：以法律上的口吻，指神接受了基督的代價，使信基督的人的罪得以赦免。參西 2 : 13。
- (5) 稱義：「因信稱義」(羅 5 : 1) 指出作為法官的神，宣告信主的罪人為義。也同時指出基督的義臨到信徒身上 (參羅 3 : 24 - 28, 5 : 9 ; 加 2 : 16)，現今我們並非完全無罪，只是神看我們是透過基督的血而看為無罪，因此，沒有「一次得救，永遠得救」的教義。

耶穌基督的復活

- (1) 復活確定了基督教信仰的功效 (參林前 15 : 17)

(2) 復活確立了父神接納聖子的拯救工作。(參太 26 : 39 ; 詩 16 : 10 ; 來 5 : 7)

(3) 復活是神在拯救計劃中必須的步驟。(參約 16 : 7)

(4) 復活是應驗先知有關的預言。(參詩 16 : 10 ; 太 16 : 21 ; 可 14 : 28)

* 升天像徵基督在地上事奉的結束，也標誌著祂受自我限制的結束。可是基督在地上的事奉並因復活非完全止息，他在升天之前，仍教訓門徒天國的道理四十天(徒 1 : 3)

* 基督最後於門徒聚集時，便差遣門徒傳道的差命，並且預言祂現在怎樣升天，將來也怎樣回來。」(徒 1 : 11)

基督耶穌的職事

(1) 先知(約 1 : 18)

(2) 祭司(來 5 : 6 - 10 , 6 : 20 , 7 : 11、17、24、25、27 , 10 : 12)

(2) 君王(創 49 : 10 ; 撒下 7 : 16 ; 詩 2 : 6 ; 太 22 : 41 - 46 , 25 : 31 ; 路 1 : 31 - 33)

基督耶穌未來的工作

彌賽亞最後要把一切復興，而祂的再臨，便要與復活的信徒和在世的信徒聯合(林前 15 : 51 - 58 ; 帖前 4 : 13 - 18 ; 多 2 : 13)，並一同對不信的人和撒但進行審判(啟 19 : 11 - 21)，最後與以色列得救的民，一同在千禧年的國度中，一同住在新天新地。(彌 5 : 4 ; 亞 9 : 10 ; 啟 20 : 1 - 6 , 21 : 1 - 7)

● 對觀福音/符類福音(Synoptic Gospel)

對觀/符類(Synoptic)一詞源自希臘文 συνόψις (synopsis)，乃指“一同參看”，於十八世紀末時，有一位名為 J.J.Griesbach 德國神學家提出“對觀/符類福音”的理論。

Form Criticism 形式批判學(Oral Sources Transmission)

- 針對聖經內容的收集和編纂過程
- 有一常例：認為較短的記載為較早期的原著

↓

Source Criticism 來源批判學 (Written Sources)

- 針對寫作時所依據和參考資料的來源
- e.g. 太 9:6; 可 2:10-11; 路 5:24
- 1. Theories of Interdependence 彼此參照來源論
 - 馬太和路加皆分別與馬可有共識
 - a. The Augustinian Proposal (馬太→馬可→路加 [借用前兩者])
 - b. The “Two-Gospel” Hypothesis (馬太→路加→馬可 [借用前兩者])
 - c. The “Two-Source” Hypothesis (馬可+Q→馬太和路加 [兩者另有其來源資料 M+L])
- 2. Markan Priority & Q Source 馬可為先與 Q 來源論
- 3. Proto-Gospel Theories 原始福音來源論

↓

Redaction Criticism 校訂批判學(Final Composition Stage)

- 慾求理解最後的編纂者，他的神學觀怎樣影響到聖經的內容和成書

福音書中一些主題信息及表達手法 (c.f. *Introduction To Biblical Interpretation* p. 332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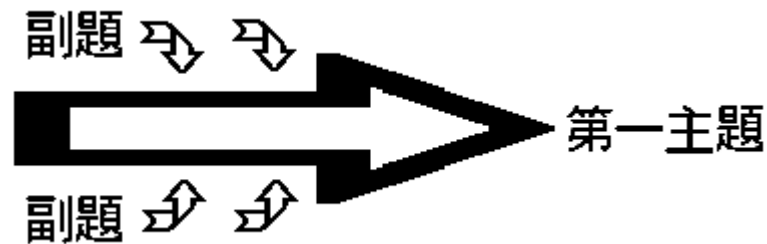
(1) 神的國 (The Kingdom of God)

- 神的國並非只一個地域或法制地帶，而是指「統治的權柄」或者「君權」。
- 在聖經之中 (可 1 : 15 ; 太 12 : 28 ; 路 17 : 20 - 21 與及太 6 : 10 ; 25 : 1 - 13 ; 徒 1 : 6 - 8)，我們得知普遍認同「神的國已於基督第一次來臨的時候蒞臨」，這是我們所指的“Already But Not Yet”的 *Inaugurated Eschatology*「已登基的末世論」。這觀念仍有它未來要實現的部份。
- 在這個「神國觀」之下，我們可從聖經中看到 (可 1 : 15 ; 太 9 : 2 ; 路 9 : 23 - 27 ; 約 3 : 16)，每個人的「認罪悔改」便成為一切得以進入神的基本開端，人不再需要受到與神永恆分隔的死懲罰，從而再為世界帶來更新改變，而教會也因此應運而生。
- 教會 = 一群有同樣相信基督又有悔改的信徒，不分年齡，他們同樣甘心降服在神的管治，並且向今世代顯明神國已經蒞臨的信息。
- "The Kingdom sums up God's plan to create a neohuman life by making possible a new kind of community among people, families, and groups. [It combines] the possibility of a personal relationship to Jesus with man's responsibility to manage wisely the whole of nature; the expectation that real change is possible here and now; a realistic assessment of the strength of opposition to God's intentions; the creation of new human relationships and the eventual liberation by God of the whole of nature from corruption" (Andrew Kirk, *The Good News of the Kingdom Coming* (Downs Grove: IWP, 1983), 47.)
- 參考經文“登山寶訓”(太 5 : 3 ; 路 6 : 20) - 「現在式 - 將來式 - 現在式」
“虛心 (Poor in Spirit)” - 一個人能夠站在神前，沒有帶著任何一點“虛偽”，而這只是這人的唯一盼望 / 盼求。

(2) 比喻

- 傳統上，比喻的解釋都十分之「靈意化」，比喻中的內容及人物，並非是代表自己而說話，而是另有屬靈的喻意。於是乎比喻的內容只視為像徵物，有另一層次的隱意在背後。例子：浪子的比喻 (路 15 : 11 - 32)。
- 但是比喻的解釋，若太過靈意化，聖經的教導便會隨著不同的人有不同的解釋和理解；於是乎耶穌的原意和說話動機就會被扭曲。
- 在 19 世紀末，一名德國神學家 **Adolf Julicher** 提出「單一主題 (Only One Point Apiece)」的理論，著重比喻中的普及真理教導，卻否定已往那種只求靈訓的隱藏教訓解釋手法。
- 比喻的出現，其實往往是要在一般人的常規與及現實的範疇中，製造出一個非傳統和有震撼性教訓，催促聽眾再三思想，突破已往錯謬的框框。
- 因此比喻中的題材，往往是聽眾日常的事物和人物。
- 可是，我們很多時候會發現，比喻之中可能有很多重要的教訓，於是難以取捨那一個才是「單一主題」，而且比喻中人物眾多，實在這理論有其不足，於是我們在這理論上可作一點修改，

並且以比喻的動力 (momentum) 為入手，這就是「比喻動力法 (Parabolic momenta)」



- 參例十童女比喻 (太 25 : 1 - 13) ; 惡租戶 (可 12 : 1 - 12)

(3) 神蹟

- 於十九世紀中葉，普遍聖經讀者以神語 (myth) 的方式處理聖經中有關神蹟的段落，但自“啟蒙時代 (Enlightenment) 之後，大部份聖經的讀者皆採居「理性化 (Rationalize)」或「消除神話化 (Demythologize)」的方式對待聖經中的神蹟，這種現象尤其於二十世紀開始十分盛行。把一切神蹟或超自然的聖經內文，一律以科學的方法否定和分析。
- 事實上，神蹟的意義，可以另外從兩方面入手：
 - (1) 基督屬性有關 (參太 8 : 27 ; 可 4 : 41 ; 路 8 : 25)
 - (2) 救恩拼歷史性有關 (神是歷史及宇宙的主宰)
- 現代信徒對神蹟的演繹，更可加上福音佈道的元素在其中，宣告這位可相信的耶穌，是一切超自然能力的掌權者。
- 總而言之，神蹟有其重要提醒性質，可以向眾人宣告耶穌的神性及超越性，是我們今天仍然向神敬拜的重要推動力。

(4) 預言宣告 / 諺語

- 通常主耶穌的宣告都以箴言的形式出現，是使人容易了解和緊記。可是，是小心處理這些諺語，皆因並非必定是絕對的真理，只是應當時人的特別的情況，而作出的回應，可能是帶有挑戰性的反諷。
- 參考例子 (可 2 : 13 - 17) ; 耶穌事奉的首要群體乃是社會中的弱勢社群，但昔日甚至時至今日，我們一般人的事奉都只著重於那些我們認為的「教會主要群體」 - 就是那些順著教會依附而生的人。例如：靠教會證明自我屬靈的「偽善教徒」。

約翰福音概覽

約翰福音是四卷福音書中最具獨特記載的一卷，書中把基督的基要事奉及位份，簡明地勾劃出來。書中經常以「耶穌所愛的那門徒」作為約翰的自我介紹。而約翰福音之中的記錄，也是其他三卷對觀福音少有記載的。

在云云的解釋和福音對比中，我們可以有以下的一個對照表：

	馬太福音	馬可福音	路加福音	約翰福音
耶穌是	以色列的王	主的僕人	人子	神子
讀者	猶太人	羅馬人	希臘人	普世人類
主要概念	律法	能力	恩典	榮耀

- 皆因約翰福音的讀者是普羅大眾，所以書中多次把希伯來文和亞蘭文翻譯出來，又為很多猶太人的宗教習俗詳加解釋（參 9：7，19：13，19：17，19：40）
- 以希臘原文來講，約翰福音用字簡單平白，但書中的意義卻是深入細膩。書中喜用對比：「光與暗」、「憂愁與歡欣」、「逼迫與平安」、「降世與升天」、「懷疑與確信」、「生命與死亡」。
- 於書中 20：30 - 31，約翰更特別向讀者介紹他寫約翰福音的目的，把其他福音書沒有記載有關耶穌行事的片段，都一一記在本書，好使叫人相信耶穌，因祂的名得生命。
- 另外，本福音書更集中討論基督耶穌的人性，從而反駁昔日成書時，幻影派（Docetism）對耶穌其本身人性的否定。

符類福音	記載有關主耶穌在北部和加利利的事奉	強調「國度」的嗣權	耶穌為大衛兒子 - 人子	雛形教會的福音	地上的事蹟	耶穌的簡短言論（比喻）	只一次提及逾越節	較少釋義
約翰福音	主要關於耶穌在猶太一帶事奉	強調耶穌個人「我是(I am)」及永生的嗣權	耶穌是神的兒子	成長教會的福音	天上的事蹟	詳細記錄耶穌的言論	曾四次提及逾越節	著重釋義

使徒行傳概覽

使徒行傳可以講得上是初期教會的歷史，所記述的史實，大部份更是使徒 / 教會飽受各色形式的逼迫日子，其中談到的，都是有關教會誕生的史實、門徒傳道的工作、以至使徒保羅的三次佈道旅程等等，都給我們今天的基督徒學習得到，信耶穌的人生，必然如基督耶穌傳道的生活相似。

與路加福音相同，使徒行傳的作者也是路加。路加乃是一位外邦信徒，學習成為一位醫生，因此在這兩卷書中，皆對病症的描述有十分細緻的記述(例：路 6:6ff 的枯手的人、路 13:10ff 的駝背女子、徒 9:1-19 的掃羅眼睛等等)。而這兩卷書的成書原因，都是為了獻給一名名叫提阿非羅的官，

以便考證耶穌的事情來龍去脈。路加福音是耶穌為主的歷史，而使徒行傳卻是教會(在聖靈引導下)為主的歷史。皆因信徒 / 使徒的事奉乃由聖靈所啟發和引導，所以使徒行傳亦有被稱為《聖靈行傳》。

使徒行傳是第一世紀的作品，而書中記述門徒佈道的背景，也是在第一世紀時期的。雖然本書中大部份篇幅是談到保羅傳道的事，但本書並非以保羅為中心。按路加福音即使徒行傳的「前書」(1:1-5)，隨著路加福音中的目的(路1:1-4)，使徒行傳也是為了向提阿非羅作出個人目擊的報導，並且加以鑑證肯定之後，才寫成的有關耶穌事跡的報告；可能當時在民間中已有多種對耶穌不實的報導與傳言，故此路加承託委任，作出考據的工作。

有關本書作者路加醫生，雖然書中沒有對他的直接介紹和申述，但從 11:28 和 20:13 節中，皆說明路加於昔日，是與保羅同行共處(記載於西方經文中)，並寫成二書。又在兩書卷寫作之中，他皆以護教(Apologetic)的手法解釋。這種手法特別普遍用於第一世紀末，基督教在遇到攻擊與逼害時(路23:13ff；徒13:7-12, 16:37ff, 18:12ff, 16:16ff, 19:23ff)，尤其受到猶太教中所發出的指控。

從使徒行傳的寫作背景，從歷史我們可以知道在 60C.E.前，羅馬政權大體對基督教帶來方便，但之後便大施逼害，尤其是尼祿王於 68C.E.的大逼迫。但因使徒行傳書中並沒有談及任何有關尼祿王的逼害史，因此相信使徒行傳的篇寫內容，乃由主升天至 61C.E.的時段。

路加醫生憑著他對聖靈的工作介紹與及辯護的寫作手法，使我們作為讀者意識到，基督教在當日本來就是一個奉公守法的信仰，並非事事與人作對的，但逼迫的蒞臨卻不由得信徒控制，於是便需要作多方的申辯，例如徒7中司提反的講論，藉此向猶太教的逼迫者，證明基督耶穌的教誨才是承接由舊約摩西與眾先知所有的預言。(另參徒17和26章中保羅的辯道)

使徒行傳另一個重要功用，就是為初期教會的同工事奉，作有系統的記錄和印證。尤其使徒保羅，他曾多次在其他書信中證明他的使徒職份，但除了自辯之外，現在再加上路加的記錄，他的使徒身份就更能證明是植根歷史之中。雖然這並非是路加原本寫使徒行傳的目的，但隨著保羅的宣教事奉，使徒行傳及基督教能傳遍歐洲，書中有關保羅的記錄確能起一定的作用。

使徒行傳的大綱，是按照徒1:8中的佈道路線而編成，從第一至第六章，是有關耶路撒冷的見證，而直至第九章三十一節就是在猶大地和撒瑪利亞的使徒事奉歷史，而由此至本書末，就是有關保羅在歷史中的宣教旅程史錄。特別有關保羅宣教旅程的次數，聖經研究中曾有三次和四次的理論，但從書中四個目的地的計劃和描述(安提阿、小亞細亞、愛琴海地區及羅馬城)*，可以知道保羅曾有四個早已計劃的旅程目的地，但一般來說，有人會把他首兩次的旅程合為一次旅程來看待。

* 安提阿旅程(徒9:32-12:24)

小亞細亞旅程(徒12:25-16:5)

愛琴海地區旅程(徒16:6-19:20)

羅馬城旅程(徒19:21-28:31)

思想問題：宣教佈道是否都只以旅程的方式，才算得上是合神心意？

**有關保羅的死，在使徒行傳中沒有記載詳情，但我們相信是保羅後來寫完提摩太後書之後(即完成第三次旅程之後)，他再次被捕下在牢中，最後死在其中。

保羅書信

於新約聖經中，共有廿一卷書是以書信的體裁寫成，而其中的十三卷書，是以保羅命題的書信，當中可分為三大類別：(1) 監獄書信；(2) 教牧書信及 (3) 致教會的書信。

以下為這三大類中書卷的分佈：

- (1) 監獄書信：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及腓利門書
(寫於第三次佈道旅程之後)
- (2) 教牧書信：提摩太前後書及提多書
(寫於第一次在羅馬被釋後及第二次下監時-被監禁是在第三次佈道旅程之後的事)
- (3) 致教會書信：羅馬書、哥林多前後書、加拉太書、帖撒羅尼迦前後書。
(其中加拉太書是寫於第一次佈道旅程之後，另帖撒羅尼迦前後書是寫於第二佈道旅程，而羅馬書和哥林多前後書，是在第三次旅程中所寫的)

作者保羅的介紹：

1. 保羅 (原名掃羅) - 希伯來文原意是“求問神”，而希臘文原意是“細小”。(cf 徒 13：9)
2. 出生於基利家的大數 (近居比路 Cyprus 的北面對岸) (cf 徒 22：28)
3. 家父是一位有羅馬戶藉的巴勒斯坦商人，也是虔誠的法利賽人，而家母也是虔誠婦人，她有一個姊妹和外甥 (cf 徒 23：16)
4. 保羅接受教育於大數城中的著名大學，其後到耶路撒冷迦瑪列門下接受拉比訓練，成為 School of Hillel 下的拉比 (cf 徒 22：3，26：10，加 1：14)
5. 在初期教會當中，掃羅成為逼迫教會的領導人 (cf 徒 8：1-3)
6. 保羅的悔改歸主，請參使徒行傳 9：1-19。
7. 一些對保羅靈性的片段和介紹：
 - a. 蒙神特別的啟示，曾在三層天看到不可言傳的事 (林後 12：4)
 - b. 自謙是泥造的瓦器 (林後 4：7)，更是為基督緣故成為眾人的奴僕 (林後 4：3-6)
 - c. 認識到是為人帶來神的保守 (徒 27：21-26)
 - d. 勇敢卻不敢自捧 (徒 28：1-6)
 - e. 守法 (徒 28：16) 卻又毫不留情下揭示人的罪 (徒 16：37-39，28：17-22)
 - f. 學貫舊新兩約，明證神國的真理 (徒 28：23-29)
 - g. 十分強調耶穌基督的彌賽亞身份。

保羅書信的神學教義分類

以下把保羅每卷書信的教義與主題分列：

- (1) 救恩論
 - a. 羅馬書：得救之路
 - b. 加拉太書：藉福音得釋放

(2) 基督論

- a. 以弗所書：基督與教會
- b. 歌羅西書：基督與宇宙
- c. 腓立比書：基督裡的喜樂
- d. 腓利門書：基督裡的饒恕

(3) 教會論

- a. 哥林多前書：教會的問題
- b. 哥林多後書：辯明事奉
- c. 提摩太前書：教會的牧養
- d. 提摩太後書：完成事奉
- e. 提多書：優良教會的特質

(4) 末世論

- a. 帖撒羅尼迦前書：主再來的的光景
- b. 帖撒羅尼迦後書：主再來的審判及教會中的整頓

在保羅的末世觀中，他十分強調「Already But Not Yet」，故此在教會觀上，他十分強調「Participation (參與)」，而要有效地參與事奉，就必須先有清楚的救恩根基，因此對基督的整全了解便成為一切的根本。保羅書信最大特色，是由教義衍生出勸勉、命令和教訓。故此書信中經常揉合解釋基督的教訓與舊約中的關連，從而證明信徒成長，絕不能與神的真道分割。

保羅的生平重要事蹟(參詹遜，*新約精覽*，209.)

保羅出生.....	與耶穌基督出生時間相約
保羅悔改.....	33 C.E.
第一次佈道旅程.....	47-48
第一次佈道旅程後寫成加拉太書.....	48
耶路撒冷的使徒會議.....	49
第二次佈道旅程.....	49-52
第二次佈道旅程中寫帖撒羅尼迦前後書.....	52
第三次佈道旅程.....	52-56
第三次佈道旅程; 寫成哥林多前後書.....	55
第三次佈道旅程; 寫成羅馬書.....	56-59
在耶路撒冷被捕.....	56
羅馬旅程.....	60-61
在羅馬被監視候審.....	61
在獄中寫成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及腓利門書.....	61
保羅獲釋、再恢復宣教工作.....	62-66

寫成提摩太前書及提多書.....	62-65
保羅再次被捕，下在羅馬城中.....	66-67
在獄中寫成提摩太後書.....	67
保羅被處決.....	67

保羅書信的真偽

在我們討論保羅每一書卷內容之前，讓我們參考一下在神學界中有關保羅書信真偽性質。

請參考本筆記末的附錄(五)：保羅書信的真偽討論，由 Louis W. Cable 對不同學者觀點的舉列。

- 有不少學者嘗試去挑戰聖經正典中那十三卷被定為保羅的書信真偽，認為只有羅馬書、哥林多前後書、帖撒羅尼迦前書 及 加拉太書共五卷是真正由保羅親手寫。而腓立比書及腓利門書有可能是也可能不是由保羅親手寫。至於以弗所書、歌羅西書、帖撒羅尼迦後書 及 教牧書信(提摩太前後書 及 提多書)則不太可能是由保羅親手寫，是別人借用保羅之名而寫的。
- 可是，我們很難去否定這十三卷書信，都是以「使徒保羅致信給…」為標題的歷史事實，我們更無任何有力的證據，去證明這些標題是假造。因此，我們仍然完全降服在神在聖經中的權威，十三卷皆是保羅所寫的書信。

保羅的監獄書信

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及腓利門書合稱為保羅的監獄書信，皆因保羅寫這些書信時，乃被捆鎖於獄牢之中。(參弗 3：1，4：1，6：20；腓 1：7，13；西 4：10，18；門 1，9，10；徒 28：30) 雖然保羅與同工被捆鎖，但神的道卻沒有因此而被捆鎖。相反，有更多機會，把神的真道在辯明之時傳播在人群之中。

保羅首先寫成以弗所書、歌羅西書和腓利門書，其後才再寫成腓立比書。

(A) 以弗所書

以弗所書寫於保羅最後到羅馬的佈道旅程時，目的是堅固信徒的信，與及回應一些有關教會實際遇到的問題，尤其對於基督耶穌的身份和角色。

以弗所於昔日是一等的大商埠，也是戰略重鎮。在商業上，以弗所是繼埃及的亞力山大和敘利亞的安提阿之後的第三大商港；在藝術和科學上，是哲學家、詩人等的居所；在宗教上，此城中主要敬奉一個名為狄安娜 (Diana) 的希臘女神，此女神又稱亞底米 (Artemis) 女神，是昔日的著名敬拜神祇之一 (參徒 19：23 - 27)，除此之外，以弗所人也敬拜亞古士督的帝王並行和樣的邪術。

因以弗所的最早期信徒是在主後 55 年才接受主，教會卻要到主後 61 才閱讀到保羅這篇書信。因此，這些年間，以弗所教會的成長便成為保羅所關心的，並且因以弗所的影響可及遠邇，城中的教會便有「母堂會」的功能，是繼耶路撒冷、安提阿之後，另外一個重要宣教總部。

以弗所的信徒主要為外邦人，所以書中的題目主要環繞：

(1) 異端及基督教義的分別

(2) 信徒如何成長 (成聖的路程) 和使命

(3) 教會與基督的關係

* 本書亦被稱為「聖經大峽谷 (The Grand Canyon of Scripture)」，因為書中並非只有神學的解釋，而且由神學層面而延至崇拜、默想並事奉 (行事為人) 的信徒生活層面。

古希臘羅馬世界

於昔日紙張有限的情況下，私人信件平均只有九十字左右的長度，就算是哲學家 Cicero 所寫的書信，亦最多為二百字左右，但保羅所寫的教會信件，平均已在一千三百多字，由最短的腓利門書 (335 字) 到羅馬書 (7114 字)，保羅書信不單祇打開了新的書信文體，而且更開創神學申論的先河。

古代書信格式

通常在信的最開首，致信人先寫上「問安」，在這問安之中，通常會加入寫信人和收信人的姓名 / 稱呼，在問安之後，更緊接信的內容，而最後便是「話別」與「祝福」。在保羅書信中，他更加上自己的簽署作為憑證。

在古代書信中往往沒有寫信的日期，而送信的方式，很多時候都是由旅客托運到目的地。(參徒 23: 25 - 30)

(B) 腓利門書概覽

在本書中，保羅為一位逃走卻後來信了主耶穌又回歸的的信徒阿尼西母，向當時另一位信主的奴隸管工腓利門去信，希望能夠按主的教訓，重新接納他。

從書中我們可知，阿尼西母在逃走的時候，他更帶走了腓利門的金錢 (v18)，但當阿尼西母逃至保羅處及悔改之後，保羅並沒有因為阿尼西母信了主便當一切事可以自動勾消，相反保羅要阿尼西母回到管工主人中，認認真真面對自己的罪。

可是，保羅在此卻並用請求/教導的口吻，向腓利門重申有關主內彼此守望寬恕的真理。(註：腓利門是保羅在以弗所佈道旅程的時候信主) 同時間，從信中我們亦發現到，保羅為腓利門推舉阿尼西母，他是有「信心顯出」的同工。

因此，這書信中我們可以學習到：

- (1) 悔改能促使人勇敢面對自己的罪，並且承擔結果。
- (2) 事奉的基本因素在於信徒的「信」，並非只是他的外表或才幹。
- (3) 推舉同工，並非因為人的情面，而是主內同心認定基督的緣故。
- (4) 保羅尊重同工的決定，並非以輩份壓抑同工就範。(v13 - 14)
- (5) 學習在悔改的群眾中彼此接納 (v15 - 20)

(C) 歌羅西書概覽

保羅寫這卷書信時，他大約在同時寫了以弗所書。在信中，保羅主要提醒當地的信徒，認識清楚基督耶穌的神性與及富創造性的救贖工作，此舉旨在對於那些貶低基督的異教之風不再有立足之地，從

而堅固歌羅西的教會；因此本書信強調基督的認知，並且促使信徒能在生活中活出基督論的意義 - 基督是教會之元首。

論到當日異教之風，首當是馬吉安派 (Marcionite)，另外還有的異端有：猶太化基督教、靈智派* (洛斯底主義) 等，孟他努主義、神格唯一論等等，而歌羅西教會遇著的，正是猶太化的引誘。

而在猶太化的基督教中，另外又分為以下的派別：(參基督教發展史 73 - 74)

- (1) 伊便尼派 (Ebionites)：伊便尼：貧窮者，主張過著一種極度刻苦的生活，並強調克守摩西律法。基督是由馬利亞與約瑟所生，只信馬太福音，其餘書卷一概不接受。
- (2) 克林妥 (Cerinthus)：但世界非神所造，乃天使般的得繆哥神 (demiurge) 所造，耶穌只是普通人。
- (3) 愛爾克賽派 (Elchasaites)：著重行摩西的律法 (割禮、安息日、節期)，卻不行血祭。相信洗禮可以把罪除去，認為耶穌是至高神的使者，可以變身，而第一次就是化身為亞當。
- (4) 偽革利免派 (Pseudoclementines)：認為基督教只是去除了所有含混與錯誤之處的猶太教，耶穌是比摩西大一點的先知而已，而非救主，也非真神，亦非真人。

*靈智派 (洛斯底主義)，其中包括二元論 (Dualism)，發散論 (Emanation) 和幻影說 (Docetism)，而这三項思想概念卻漸漸成為今天新紀元運動 (New Age Movement) 的根源，認為一切物體皆有神的靈。

歌羅西教會是一家以外邦人為主的教會 (2:13 & 1:27)，現在從信中可知道其中一位信徒以巴弗 (Epaphras) 因異端橫行的緣故，因而尋求保羅的指導。所以在 1:15 - 19 中，保羅重申神子的獨有身份和樣式，從而否定那些猶太教督觀的問題。

於 1:20, 23, 28; 3:11 中，保羅多番強調福音的全面性，好使信徒不容易受到其他異說的擾亂。相信福音的大能，便是對雜信的最佳回應和否定。

從信中的結構，我們可以把它分為兩大部份：

- (1) 第一至二章：教義的重申
- (2) 第三至四章：勸誡

(D) 腓立比書概覽

腓立比教會是保羅在歐洲大陸建立的第一所教會。書信中提到保羅收到由教會寄來的禮物 (4:10 - 20; 林後 11:7 - 9)，因此保羅回信致謝，同時也為到教會中的一些困難作出回應，並希望差派提摩太和以巴弗提 (2:19 & 25ff) 回去作幫助。可惜以巴弗提卻在此時害大病，其後初癒便趕緊回腓立比教會。

在信中，保羅提到教會中的問題包括：

- (1) 教會有意念分化之傾向 (2:2 & 4:2)
- (2) 猶太教徒而來的阻撓 (3)

另外在信中，保羅向腓立比教會透露自己和提摩太有意去腓立比作個人探訪的計劃 (1:27bc)，可惜當時保羅因在監禁中，並未能夠成行。(當時保羅正是軟禁在羅馬城中的凱撒家人 cf 4:22; 徒 28:30)

腓立比書是保羅致教會書函中最私人的信件，可見他與腓立比教會的親密程度。

保羅與教牧書信

在教牧書信中，它們的寫作次序依為：提摩太前書、提多書、提摩太後書。茲因這三書皆於保羅事奉尾聲時所寫，故書信中的申述，不住流露出保羅深層且精準的屬靈洞見和對事奉的鼓舞。

教牧書信亦都是保羅對他同工在事奉上的勸勉，從書信中的言語，可知道保羅十分關心他在以弗所和革哩底地區同工的牧養職責和靈命。「牧師(Pastor)」一詞，於聖經中只出現過一次(弗 4:11)，原文(ποιμήν)與(διδάσκαλος 教師)是同一份事奉，亦與「牧羊人」一詞同義。請留心牧師是指「屬靈上的牧人」，有餵養、指導、監督的職份，故此聖經中牧者亦有稱為「長老(Elders)或監督(Overseers)」。(參徒 20:28-29；彼前 5:2-3)；而以今天的日用語即傳道人。

(A) 提摩太前書概覽

在整個新約時代中，提摩太可算是其中一位叫人喜愛和委身基督的基督徒。按使徒行傳十六章記載，他得到保羅的幫助，相信主和被選為保羅佈道行程中的助手，皆因他有美好的靈性，叫加拉太一帶的教會稱讚而得推薦。提摩太是一個希臘人與猶太女士所生的兒子，他也是保羅最親密的朋友，故此保羅常稱他為「屬靈的人」(提前 6:11)。

提摩太前書成書時，大約是提摩太三十歲左右，可見保羅的年紀亦比提摩太大一倍之多。他的名字 Timotheus，希臘文的意思是「榮耀神」或「神所尊重的」，有關提摩太母親與及他本人信主的記載，請參徒 14:6-7、20-21；林前 4:14-17 及提前 1:2，年紀約在少年期快要過去的時間。

提摩太與保羅的事奉包括：

- (1) 作保羅旅途中的助手，一邊作服侍，另一邊作宣道的事奉。
- (2) 在新地區進行工作時，他代表保羅，在年青的基督徒中作跟進工作(參徒 19:22；帖前 3:1-2)
- (3) 陪伴保羅在獄中渡過(參腓 1:1；西 1:1；門 1；來 13:23)

從提摩太與保羅一同的事奉，可見到保羅如何無私地愛護、栽培、信賴一位愛主的年青基督徒，並在這種關係下同工近乎二十年之久。而提摩太亦同樣以尊敬、信任和由衷的敬慕來回應保羅，沒有半點嫉妒、急躁或不滿，這才是真正的牧者與謙遜的美好見證。

有關提摩太之死，聖經中沒有記載，但按傳統的說法，他是在多米田(Domitian)或涅爾瓦(Nerve)大帝的統治下殉道的。

提摩太前後書皆是給位於以弗所一帶的傳道人提摩太寫的，當保羅由羅馬被釋放之後，便前往以弗所探訪，這時他發現教會卻飽受各式形式的屬靈挑戰，再加上大城市的以弗所，和各類異教之風十分倡盛流行，這正是一片屬靈的戰場，故此教會稍對真理失去把持的能力和觸覺，便會出大問題。後來因保羅要繼續前去馬其頓，於是乎便讓提摩太留下，可惜，經過五至八年之後，教會中的組織、教導、合一和管教等事仍然混亂。故此這卷書信便針對這些問題，加上再有更進一步的匯報，保羅便一併去信，教導和鼓勵提摩太，並以使徒的權柄，著令停止一些人的混亂行為，尤其是傳別樣福音與關懷寡婦的事，更是刻不容緩。

於提摩太前書中，有關當中的課題包括：

- (A) 代禱(2:1-7)

- (B) 女人在公眾場所和教會中的位份 (2:9-15)
- (C) 教牧同工的職銜與職能 (3:1-13)
 - * 留心：在聖經之中，教會只包括：監督 (Overseers) 和執事 (Deacons) 兩類職銜，而前者更包括牧師 (Pastors) 和長老 (Elders)，而長老一詞是猶太人會堂的組織用語。
- (D) 教義的詩歌 (3:16)
- (E) 對錯謬教導的應付方法 (4:1-16)
- (F) 寡婦、長老、僕人本分上的問題 (5:3-6:2)
- (G) 財富的運用和原則 (6:6-10、17-19)

(B) 提多書概覽

當保羅寫完提摩太前書之後，他馬上寫了另一封信給另一個同工 - 提多。

提多書這本書信曾被譽為「一本無價和無與倫比的教牧指南」。一如其他教牧書信，雖然本書信篇幅短，但卻能夠包含基督徒在知識和生活層面上的一切所需。

- 有關提多的背景：

- (1) 提多是典型的希臘人 (參加 1:21、2:1)，他的信主，大可能是因為保羅的佈道工作所促成 (參林前 4:15)。提多曾經與保羅和巴拿巴一同結伴到耶路撒冷參加會議 (參徒 15)，並且在保羅第三次旅程時，他代表保羅在哥林多教會中作緩和與及為貧窮人籌集獻金 (參林後 7:6、13-14、8:6、16、23)，最後更於保羅第一次被囚得釋後同工，並作為保羅在革哩底教會的代表 (多 1:45)，他其後亦在撻馬太 (Dalmatgia) 處理當地教會中的事 (提後 4:10)。
- (2) 提多與提摩太皆是年青及有恩賜的保羅同工，能在艱苦的教會環境下工作，但二人的背景和性格皆大有分別：

提多： 純正希臘人 沒有行割禮 在哥林多及革哩底事奉 性格堅強進取

提摩太： 一半猶太人 由保羅行割禮 在哥林多和以弗所事奉 性格怯懦退縮

- 提多所事奉的革哩底島是一個臭名遠播的地方，由保羅的描述中 (1:12) 可知，革哩島的人是土匪、海盜和多行不義。而保羅就是把提多安排在這樣背景下的教會給提多牧養。
- 革哩底教會非由保羅所建立，但從多 1:5 中可知保羅極有可能曾經在島上的城鎮作探訪。在教會歷史中，該處的教會亦鮮有所聞，但能夠有如此的書信致送於此，並且作多方面的教導，可見神的關懷，並不分大小的教會。
- 在提多書中，我們可見到革哩底教會的問題：
 - (1) 紛爭和錯謬教導威脅到教會 (多 1:10-11)
 - (2) 教會肢體的言行與所信的不一致
 - (3) 教會組織上需要教導
- 正因為教會內的問題，保羅寫提多書時，他向提多提出一些作為牧者 (監督) 的意見 (多 1:5)，並且指導和勸勉提多與教會中的基督徒要在行為上合乎主道，而在信末便向提多指示一些個人的事務。
- 總觀提多書，它著重「實踐那相信了的福音」(3:8)，相對提摩太前書 的護衛福音和提摩太後書的宣揚福音主題，提多書實在是信徒行宣教路途前的關鍵，尤其宣道乃由行善的信心為開端，這說明生

命才能影響生命的道理。而作為教會的領袖，理應負起處理錯謬道理的責任。面對錯謬的道理，最理想的方法是以純正道理宣講教訓。

(C) 提摩太後書概覽

提摩太後書是保羅最後的書信，也是最能流露保羅與提摩太的關係。保羅寫信的時候，已經是一個白髮蒼蒼的老人，故此這封信的內容，可以稱得上是保羅「臨終的心願」，也是靈裡的一分遺囑。

提摩太前後兩書相隔約有五年的时间，而時間表大致如下：

- (1) 58 - 62 C.E.：在第一次入獄時，寫成監獄書信
- (2) 62 - 66 C.E.：獲釋並周遊，寫成提摩太前書
- (3) 67 C.E.：保羅第二次下在獄中，寫成提摩太後書

*留意在主後 64 年 7 月 19 日，尼祿王曾下令在羅馬城放火，卻把罪名推到基督徒身上，因而基督教被視為非法宗教，而當保羅於 66C.E.回到羅馬時，便馬上被捕下監，這便是第二次下監的經過。

- 提摩太後書的主要目的，是保羅渴望再次見到提摩太和馬可，並且希望把保羅在特羅亞的外衣、書籍及皮卷帶到保羅那裡（4：13），尤其是那些皮卷（即舊約聖經），是保羅的渴望。

可是，保羅寫這卷書信有另一個大目標，就是要激勵提摩太去承接使徒留下福音事奉的棒子。從 4：12 看，當時提摩太可能已離開以弗所，並前往馬其頓或亞西亞的教會，若果保羅在提摩太到訪前被處決，這卷書信便有重要交接事奉火棒的作用。

- 從一些聖經的考證，的而且確保羅是在提摩太收到信之前，已經被處決，當提摩太在傷心絕望的時候，這封後書才送到，故此提摩太的心才得安慰，並且繼續靠主行事奉傳道的生活，一直至到他殉道為止。
- 雖然信中用詞苦澀（參 4：6 & 10），但特色卻強調勝利、榮耀、深切的感恩（參 4：8）。
- 書卷中的主旨包括：

- (A) 基督徒事奉的根基（1：3-18）
- (B) 以運動員和農夫等隱諭勸導作個基督的精銳部隊（2：1-26）
- (C) 末世的日子的警告（3：1-9 & 13）
- (D) 重申聖經是神所默示，要明白的是神當中的心意（3：16-17）
- (E) 保羅的告別贈言（4：1-22）

致教會書信

羅馬書概覽

羅馬書可謂是保羅書信中，最能清晰地和全面地講述基督救贖福音的書信，讀本書之後，讀者能全面地理解到福音的要義，例如信中如何申述罪人如何與創造主重新修和，甚麼是罪人被定罪，因信稱義的解釋，並且成聖的重要性，保羅都逐一為讀者作仔細的介紹。

另外，從信中，我們可以見到神為了拯救人，已在歷史進程中忍耐和等候，可惜人屢次失敗，甚至神要以「任憑他們」的行動，使人受到罪的苦害，從而知罪悔改（羅 1：24 - 28）。神期望人的回轉和得救，於信中保羅都能準確地接收和申述，好讓外邦人和猶太人皆能在救恩上有份。

羅馬書成書：於第三次傳道旅程的尾聲，於哥林多城寫成。

受眾：寫給羅馬城中的猶太人和外邦信徒。（留意：羅馬城的教會並不是直接由保羅所建立，而且在寫信時，保羅亦未曾到過羅馬城。）

寫書目的：（1）告訴羅馬教會知道保羅快要去探訪他們，並呼籲他們資助保羅到西班牙傳道（羅 15：23 - 25）。

（2）指導信徒有關救恩和基督徒基本真理。

（3）為福音作穩固和整全的詮釋。

根據全卷書信的內容，我們大致可分為兩大段落：

（1）羅 1 - 11：主要是「教義性」的談論，旨在覆述福音的重要真理，並由「聖潔的神譴責罪惡」，發展至「事奉之目的乃是使神得榮耀」。

（2）羅 12 - 16：以「實用 / 實踐性」的言論，道明信徒如何實踐於首十一章中的教導，與「作成得救的工夫（腓 2：12 - 13）」可謂一脈相連。留意在談到實踐的課題時，並非只要作大事，很多時可能所行之事奉皆是「微不足道」，但聖經對於忠心委身所托的，已給予極高的評價（12：1 - 2；15：8 - 13）

茲因羅馬書中的記述是每個基督徒的基本和必須成長進程，現把書中要點逐一細述：

（ I ）全世間的人被定罪（1：18 - 3：20）

- 本段中給讀者介紹到誰被定罪與及定罪的因由，其中包括：

（a）外邦人被定罪（1：13 - 32）

（b）自以為義的人（律法主義者）被定罪（2：1 - 16）

（c）猶太人被定罪（1：13 - 32）

（d）全世界的人被定罪（3：9 - 20）

- 人被定罪，飽受懲罰，並非神憎惡人，而是人棄絕神（1：21 - 23），偏行己路（1：24 - 26），所以受到苦害乃是罪的果效（1：26 - 32）。

- 此外，猶太人被定罪，皆因他們空有宗教外貌，卻沒有敬虔的靈命，這是神所厭惡的「偽善」行為。

（ II ）稱義的真理（3：21 - 5：21）

- 先前人的罪，保羅在這段落提供了一個解決方法：信靠耶穌！

- 於是乎保羅對稱義有以下的介紹：
 - (a) 界定甚麼是「稱義」(3:21-31)
 - (b) 闡述怎樣能「稱義」(4:1-25)
 - (c) 稱義的果子
- 稱義(3:24、26、28)：神稱信耶穌的罪人為義，這人在神前有義人的身份。
- 救贖(3:24)：基督為人的得救獻上自己的生命，目的：
 - (a) 使人從律法的懲罰、罪惡的權勢、撒但轄制中得釋放。
 - (b) 使人神間的關係重新建立，有基督的生命。
- 挽回祭(3:25)：挽回祭的目的不是由人去平息神的怒氣，乃是神滿有恩典為人預備赦罪的途徑(來2:17)，基督的血流出，意義上與祭司把血灑在「施恩座」上一樣，而「施恩座」一詞，與本書3:25中的「挽回祭」同一字。
- 赦免(3:25)：通常與罪一字連同，有寬恕、塗抹、「逾越」之意。

(III) 成聖(6:1-8:39)

- 對於每一位信徒，成聖是其中一項最實際和最重要的教義。
- 成聖是一個進程，並分為三個階段：
 - (a) 過去：信徒得救的那個時刻開始
 - (b) 現在：在種種經歷之後，成命中不斷增添對神的認識和委身，使相信的人天天更像基督。
 - (c) 將來：到了末時，成聖便完成了，並且有主耶穌的樣式。
- 要達到成聖的目的，以下三方面不可缺一：
 - (a) 6:1 原則上要降服於基督和祂的教訓。
 - (b) 7:7 實踐上要「脫去自我」，不再行在私意和引誘之中。
 - (c) 8:1-39 要在行事為人，都依靠聖靈的力量。

(IV) 以色列家的得救(9:1-11:36)

- 在段中，保羅交替地申論以色列家與外邦人在神拯救上的關係，一方面提到神沒有遺忘了祂對以色列的永約，但同時間也說明無論是何種族的人，皆可以「因信稱義」；並且到了最終，神同樣會如以色列民一般，接納那些信守有神永恆應許內的人。

(V) 基督徒的言行(12:1-16)

- 在這段落中，保羅分別談論到信徒的多方面角色：作主耶穌僕人、公民、弟兄姊妹。
- 但在這一切之上，要以「察驗神」為根基(12:1-2)，否則的話，信徒所行的只不過是向空氣虛發的行為。可能行的原意是好事，但卻並不能榮耀神，反倒加添自己的恥辱。

帖撒羅尼迦前書概覽

帖撒羅尼迦位於馬其頓省中的一個城市，處愛琴海的北灣。若走陸路，帖撒羅尼迦乃必經之地。帖撒羅尼迦乃昔日文化、經濟和政治環境重鎮，帖撒羅尼迦昔日地位僅次於雅典。

帖撒羅尼迦教會的簡史與背境

- 於主後五十年，保羅、西拉和提摩太一同旅行傳道（第二次旅程）。參使徒行傳 17：1 - 9。
- 帖撒羅尼迦教會，就在這次旅程時開始，保羅曾於當地會堂講道三個安息日（有傳是連續三星期，另外亦有傳是分開三次，但這並不重要！）參使徒行傳 17:2
- 這段佈道期間，保羅等人曾住於耶孫的一家基督徒中，但時間很短。之後，因為耶孫等幾個基督徒同時被捕，於是乎保羅等人便離開帖撒羅尼迦教會逃至雅典。
- 教會所受的逼迫，分別由羅馬政府與及猶太教而來。（參使徒行傳 17：1 - 9；提摩太後書 4:9）
- 當日教會中有多人去世，因此保羅談及死後的事。（參帖前 4：13 - 18）
- 帖撒羅尼迦前書成書日期，可能在保羅等人在逃至雅典時寫成的（參 3：1），但前書也可能在保羅後來到達哥林多時，經過提摩太由帖撒羅尼迦報喜訊回來之後才完成此書。（參哥林多後書 1：19）
- 保羅第二次寫帖撒羅尼迦後書，目的更在於重申基督的基本信仰，並譴責不事奉神的行為。

帖撒羅尼迦前書簡介

作者： 保羅（與西拉及提摩太），留意西拉只有在第二次行程中與保羅同工。

成書期：大約主後 50 - 52 年間。（是保羅最早時期所寫的書信之一）

對象： 帖撒羅尼迦的信徒（信主的人 cf. 1：7；2：10 & 13）

留意：在帖撒羅尼迦前後書的研讀前，我們會有時聽聞前後書的次序有誤，有人認為後書是寫於前書前，有人更把前後書重新組合編排，這實在是不必要的行為，但在進深研讀上的緣由，我們需要了解其他學者分析，所以在此也列出其他人的 redaction（校訂批評學），並列出這些分析不成立的原因。在最後，我們會按前書和後書的次序分段。

(1) 認為前後書重組的分段（認為前後書本為四卷書信）

a. 帖後 1：1 - 12；3：6 - 16

b. 帖前 1：1 - 2：12；4：2 - 5：28

c. 帖後 2：13 - 14；2：1 - 12；2：15 - 3：5；3：17 - 18

d. 帖前 2：13 - 4：1

(2) 認為前書中有部份是後來加插的，例如（帖前 1:2 - 2:16; 3: 12 - 4:8; 5:23-27; 5:14-15）

(3) 有人認為前書中的 4: 13-18 與 5:1-11 內容有矛盾之處，因此 5:1-11 可能是後來加插；另 2:13-16 也有同樣的問題。

反對的論據：

關於 (1)：

- a. 有人認為保羅書信都應有一格式，如先有處名，問候，內容，個人囑咐和祝福禱告。但前書中的問候都特別長，不合一貫固有格式，所以需要重組前後書，但這種前設是不需也不洽當的。

- b. 若要按此重組前後書，就必需沒有前書的處名、感恩、引言和祝福。如此推論，把後書放於前書之前，更需把部份刪改，這更不合原文的記載。
- c. 把前後書合併為一的動機何在？所以重組兩卷書是不必要的修改 (Form Criticism)

關於 (2)：

- a. 有指 1：9 - 10；3：12 - 13 和 5：23 皆指出救恩是被喻為全是將來的事，與保羅一貫「救恩已經成就」的神學觀不乎，所以是後來插入。但這一說法豈不是要用我們的思維去重新介定聖經作者對神啟示的領受嗎？
- b. 其實保羅於其他書信中講述救恩，也曾有用「將來式」，例如加拉太書 3：23 - 25。
- c. 保羅的救恩觀念並非只有「已經成就了」，也包括「將來的事」，例如帖前：1；2：14；3：8；4：1 & 16；5：12 & 18，都以「在主耶穌基督裡」與「在主裡」來形容” Already But Not Yet” 的救恩觀念。

關於 (3)：

- a. 有關保羅對死後信徒的去向與及仍在世信徒的等候矛盾之說，實則是不必要的爭論，皆因談論的事物主角不同，可以講，保羅是在牧養教會信徒時，按不同的事物，透過神的引導而作出適切的教導，是自然的事。
- b. 主再來與今世已死信徒的未來是兩個沒有衝突的課題，不存矛盾的根據。雖然兩者是近似且關連的課題，但兩者是對不同對象的啟示。

帖撒羅尼迦前書分段大綱 (引用 Y.K. Fung 馮蔭坤的分段，後經修改。)

1：1	處名、問安
1：2 - 10	感恩
2：1 - 12	自辯
2：13 - 16	再次感恩
2：17 - 3：13	繼續自辯
4：1 - 5：24	勸勉： 4：1 - 12 人生的動機和意義
4：13 - 18	在悲哀中的盼望
5：1 - 11	警醒度日
5：12 - 24	信徒行事的藍圖
5：25 - 28	結語

帖撒羅尼迦前書的主要題目

- (1) 面對逼迫患難 (帖前 1：6a；2：14 - 15；3：3 - 4；帖後 1：4；3：5)
- (2) 稱讚守主道的見證 (帖前 1:6b；2:13 ff；2:20；3:7 ff；帖後 1:3 - 4；2:15)
- (3) 信徒的見證與信心 (帖前 2：13 ff；4：1 ff；5：8 - 22；帖後 2：10；3：5)
- (4) 警戒沒有生命見證的信徒 (帖前 5：14 - 22；帖後 2：1 - 12；3：6 - 14)
- (5) 真喜樂 (帖前 2：19 - 20)
- (6) 末世與死後的聖經觀 (帖前 4：13 - 5：3；帖後 1

帖撒羅尼迦後書概覽

保羅對帖撒羅尼迦信徒的勸勉，主要集中於對末世時代的信仰教導，其中原因，可能因為帖撒羅尼迦教會已踏入更大逼迫的階段，於是生出對主再來更大的盼求，但願能息一切苦害。所以帖撒羅尼迦後書，對於主耶穌再臨的解釋，更為著重，一方面要按神的啟示內容清楚說明，但另一方面，也不能夠在未知主再來的日子情況下，減滅帖撒羅尼迦信徒的信心。

所以在帖撒羅尼迦後書中，保羅的主要題目有：

1. 勸勉 (Encouragement)
2. 糾正在主再來的題目上的誤解 (Wrong understanding on Parousia)
3. 對敵基督的了解和分辨 (Scrutinize the AntiChrist)

帖撒羅尼迦後書的分段

1. 書信的引言 (1:1-2)
2. 感恩 (1:3-4)
3. 患難與逼迫下的教會 (1:5-12)
4. 對末世觀的介紹和處身其中的勉勵 (2:1-17)
5. 勉勵顯主道 (3:1-15)
 - a. 禱告、信心與行道的關係 (3:1-5)
 - b. 行善不住、循規蹈矩 (3:6-12)
6. 祝福問安中的確據 * (3:16-18)
 - * 留心：
 - 保羅收筆的手法如下： 祝福 → 問安 → 確據 → 祝福
 - 如此收筆，特色是在祝福問安之中，加上保羅本身對帖撒羅尼迦信徒的彼此認信。有為父之心腸，也有與主聯合的含意。

有關前後書的關係後註

1. 有聖經學者曾指出，帖撒羅尼迦前後書的次序應前後調換，但從後書 2:15 中的所指，明顯地指出，在後書寫成之時，已有一封書信，送達到帖撒羅尼迦教會之中，因此上述要把前後書對調次序之論，更為不足證據。(請參前書引子中的筆記，有更詳細的討論。)
2. 另外，亦有部份聖經研究認為，前後書為同時期，甚至是同一卷書信，只不過前書受書於外邦信徒，而後書的受信人為猶太人信徒；但這論點並不強。
3. 從後書的發展，我們可以相信，保羅、西拉及提摩太已到達了哥林多城。而後書的成書地點，也可以定為在哥林多城的時段。
4. 前書中，保羅曾因帖撒羅尼迦信徒對已死信徒的命運，作出了對末世觀和死後復活的教導，加上後來因其他神秘主義的出現，如 Nero-redivivus myth 的出現，並在昔日帖撒羅尼迦信徒飽受逼迫之情況下，很多異樣信仰因而生出來，並不足為奇。以上種種致使他們有盲目跟從異教之風之情勢 (fanaticism- 狂熱) 下，所以我們會發現，後書中對末世觀詳加的闡釋，以及上述所言，都可能是寫成後書的其中原因。保羅在後書中的教導目的，有調較誤解末世觀之作用。

加拉太書概覽

從加拉太書之中，我們可以察覺到昔日的教會受到猶太教的影響，尤其在教會中的猶太人，他們在對基督教義未有掌握的時候，很容易就受到傳統猶太人的習俗攪擾，於是乎便在基督的教訓上加上很多猶太人的禮儀。除此之外，在教會中更興起「反使徒保羅」的運動。保羅寫加拉太書的目的，就是針對先前兩項問題，加以解釋，並重申拯救的基要概念。

有關受書人這個問題，加拉太書的讀者，曾有兩個理論；

(1) 北加拉太觀 (North Galatian View)

- 這觀念認為加拉太 (Galatia) 是指到地域/民族方面的加拉太。從地域而言，加拉太並非指羅馬人的一個省份，而是指居於加拉太北部 Gaul 族的加拉太人。
- 這觀念認為加拉太教會是在保羅第二次旅程的時候建立，而成書就是在保羅的第三次旅程之中。其觀點包括 4:13 所指的第一次傳福音給加拉太人是使徒行傳 16:6，而 18:23 就是第二次保羅的佈道旅程，亦是寫本信的時間就是第二次旅程之後的事。
- 北加拉太觀反對南加拉太觀的理由是，他們認為本信旨在向非猶太人說教，因此在南加拉太城鎮，如以哥念、路司得、特庇這等有大量猶太人聚居的城市，都不能可能是本書信的收信對象。

(2) 南加拉太觀 (South Galatian View)

- 持這觀念的人認為，加拉太教會是在保羅第一次旅程建立，而本書亦於這次旅程最後時段寫成；至於加拉太則指羅馬王國的一個省份，特別是南部的加拉太省(商業重鎮路線)。
- 這觀念更認為加拉太書是在耶路撒冷會議¹之前已寫成，茲因書中沒有提及該次會議的議程和決議，作為向扭曲福音人士的辯解理據。而其中更重要的支持，是本書中所記載有關磯法在安提阿的受責，更會理的理解是發生在耶路撒冷會議之前。

本書的中心題目是「因信稱義的宣告」，故此加拉太書亦被稱為「基督徒自由大憲章」。書中不單強調因信稱義的真理，而且更指出信徒如何憑著聖靈而行事生活，並結出一個有九種特質的屬靈果子。而所謂「自由 Liberty」，並非指在律法以外任憑個人喜好而行事，相反，是「憑著聖靈，在神的恩典中，作當作的事。」

也因著書中的主題與及內容的分析，我們不難發現初期教會的挑戰。按加拉太書中的記述，當時的加拉太教會受到由猶太教中的有關人士，牽動基督徒重新行猶太人的習俗，尤以行割禮才可得著救恩，這是完全違背基督的教導。與此同時，保羅使徒的身份也受到攻擊，因此這卷書信中，不單只以辯道護教的口吻寫成，而且要加拉太教會的信徒認識清楚甚麼才是真正由基督而來的「真釋放」，尤以對律法的解釋 (cf 3:1-4:31) 與及福音的演繹 (5:1-6:15)，本書中都作出適切的回應。

¹ 耶路撒冷會議最終沒有強迫外邦信徒接受割禮。更加沒有要求猶太人基督徒家庭繼續施行傳統猶太人禮儀。(參使徒行傳 15:28-29)

三類別變異的基督教分流與純全基督教的比較

類別	他們對基督徒的定義	他們真的考慮	該類別的危機	我們今天應用上的考慮
(1) 猶太教化的基督教	基督徒乃必須是猶太人，他們認耶穌為舊約中那位已應許的拯救者，因此外邦人若要成為真正的基督徒，他們首先需要成為猶太人	對聖經抱有十分高的對待態度，並且十分向往神選擇猶太人成為祂的子民，他們更不願意見到神的命被斷章或忽略	有傾向從神的律法中，加上人的傳統和標準，但同時亦把神對列邦列國的關懷等經文刪除	對於神透過赦免人的罪，使人重得永恆的生命，我們有沒有因為成為神的選民而珍重之呢？
(2) 律法化的基督教	基督徒的生活為人，完全繫於一連串的“不可”，而且人要靠好行為去取悅神的欣賞	認為神對人真正的改變必會延引至人在行為上的改變	傾向認為神的愛只有是人獨力贖賺回來的，並不是“神賜與並人接受”，這樣只會把基督教義看為一套不可能達到的條例，並把福音轉化成一個“壞福音”，即一連串警告而已	雖然行動上的改變是重要的，但我們能否同樣睇到神希望我們在各方面都需要有所改變呢？尤其是在心志、目標等等事項上。
(3) 無規無矩的基督教	他們認為基督徒應生活在律法之上（羅 6：14），所以不需要任何引導，甚至對於神的說話，基督徒不應太重視，相反我們要依靠我們感覺到神有甚麼個別的引導	認為不能基於自己的能力，活出神標準，從而得到神的赦免，皆因神的標準太完美了。若果人是要得到神的赦免，就必須由耶穌的死，成為恩典，透過人的信而得著	忘記了羅馬書 10：4 中的記載，更忘記了基督徒仍是一群會失敗的人；只憑人的感覺行事為人，不單只能清楚神的心意，而且仍然處於錯敗中。	我們有沒有持續地認識到神的說話是有時刻的必要性呢？我們活出神的拯救，完全是出於對救的感恩
(4) 真正純全的基督教	基督徒乃是一群裡外皆深信基督的死能成就神向人施下赦免和永恆生命的恩典。當基督徒認信接受這恩典之後，他們的生命仍不住尋求如何憑感恩的心，順從神的指示而行。	基督教義是叫人在公在私都能心裡相信、口裡承認，透過人的順服，神人的關係與及行事的能力，都會一一加給信徒，在赦免和接受了永恆生命後，基督徒會天天勇敢面對挑戰，與神共同行人生路	能避免以上的偏差	我們身邊的人如何描述在我們身上有的基督信仰呢？他們見到我們之後，有沒有認出我們是在基督之中，並且見到神悅納我們每天的生活呢？

哥林多前書概覽

1. 寫信人(保羅及所提尼);
2. 受信人(哥林多神的教會及各處求告主耶穌之名的人);
3. 問安語(恩典與平安是從父神與主耶穌而來)
4. 寫於保羅第三次佈道旅程時(55 C.E.) (參徒 18:1-18)，寫哥林多前書之前，保羅曾有另外兩次與教會的接觸，其間更寫了一封信，可是聖靈沒有引導把這信列入正典。(林後 2:1、12:14、13:1-2)

哥林多城是一個道德腐敗不堪的大都會，固希臘文中有稱 *Korinthiazomai* (哥林多化)指的，就是「通姦」，類似 *Sodomity* (所多瑪化)即同性戀。城中的神祇之多，也是瀝瀝在目。這城中每年皆舉辦大型運動會，也是貪污舞弊出風頭的最佳時機(參 1:20-21、27、2:1-8)。而哥林多教會也是一間令基督徒(你我)尷尬的教會，教會中的狀況問題多多，現列出如下：

哥林多教會的內部的五大問題

- | | |
|-----------------|--------|
| 1. Loyalty | (忠誠) |
| 2. Immorality | (道德敗壞) |
| 3. Freedom | (自由) |
| 4. Worship | (崇拜) |
| 5. Resurrection | (復活) |

全書撮要：

- I. 保羅對那些聽聞有關哥林多教會的情況和教會而來的問題作出回覆 [第一至第六章]
 - (1) 結黨與智慧的理解 (第一及二章)
 - i. 1:10 - 17 環繞哥林多信徒的自我高抬和吹捧自己擁戴教會領袖的問題作出回應，指出他們把那些被擁戴的領袖視為「智慧」的像徵是不洽當的。保羅要指出哥林多信徒的錯誤智慧觀。
 - ii. 1:18 – 2:5 申述保羅如何以神的智慧與哥林多信徒的智慧，作出對照，顯明真智慧，乃神的智慧。
 - iii. 2:6 – 16 詳述神的智慧。
 - (2) 屬靈人屬靈事奉和態度 [第三及四章]
 - i. 怎樣才算得上是真正的屬靈人？
 - ii. 正確的事奉觀與及事奉的焦點。
 - (3) 教會紀律 / 綱紀 [第五及六章]
 - i. 教會中淫亂事情 → 皆因教會中有人對身體、道德、犯罪等的基本觀念產生錯誤而起 [5]
 - ii. 教會內對訴訟的觀念 [6]
- II. 保羅對哥林多信徒所遇見的問題逐一闡釋 [第七至十六章]
 - (1) 從教會以外而來對信徒社會倫理身份的掙扎 (第七章)
 - i. 婚嫁與獨身
 - ii. 離婚與再婚的問題
 - iii. 作奴僕的問題
 - (2) 從教會以外而來到信徒身邊的信仰掙扎 [第八至十章]

i. 哥林多信徒中有人認為對偶像均有充份認識，但反而他們更加肆無忌憚地自由進出其他神殿，並且在當中用膳和敬拜，這裡存在著一起崇拜的問題。

ii. 對良心軟弱的基督徒有莫大的影響。

iii. 對保羅使徒權柄的質疑。

(3) 教會崇拜問題〔第十一及十四章〕

i. 婦女要有服權柄的印記〔11〕

聖餐的施行和信徒的省察〔11〕

ii. 屬靈恩賜的配搭〔12〕

iii. 愛的道理〔13〕

iv. 靈恩的挑戰〔14〕

- 方言的運用和原則

- 婦女講道復活〔第十五章〕

* 信徒對主復活和身體復活的不了解 / 誤解

(4) 論捐獻〔第十六章 1 – 12 節〕

(5) 勸勉及結語〔第十六章 13 - 24 節〕

洛斯底主義簡介 Gnosticism:

- (洛斯底 γνῶσις)希臘原文指：Knowledge 知識
- 即近代所指的一種兩極化(Dualism)宗教思想，或甚至是異端
- 源自於宇宙觀的學說 Cosmology 及神話學 Mythology
- 主要內容：
 1. 被造的世界是邪惡，並且與靈的世界永遠分開和對立。
 2. 被造的物質是次等及會腐朽的，因此人需要從物質界走出到達靈界
 3. 人死後人的靈就會離開物質的驅體，進入靈界而得救。
 4. 知識的作用是提醒人靈魂的索求，使人行事為人以廢棄肉體為目標
- 評：洛斯底主義式的信仰只有把一切基督耶穌的拯救事奉貶值，特別身體的拯救！

哥林多後書概覽

哥林多後書中，保羅的個人見證比比皆是，故此這書信亦被稱為「保羅生命的辯論」。於書中保羅流露出他的情感，既有滔滔不絕的申論，也有溫和從容的語調。

有關前後書的發展如下：

- (1) 50C.E.時(保羅第二次旅程)哥林多教會建立，而保羅於城中逗留十八個月，並與百基拉、亞居拉同工同位，作傳道工作(參徒 18：1-17)
- (2) 52C.E.保羅達以弗所的教會，而其間再有兩次與哥林多短暫接觸，並糾正教會內的罪行，可惜成效不大，所以曾去信一次(參林前 5：9)，但這封信沒有列在正典中。
- (3) 保羅進行第三次佈道旅程，保羅再到達以弗所進行三年傳道工作(徒 19：8-10、20：31；林前 6：8)，最後於 55C.E.完成旅程，在結束時寫了哥林多前書，並由提多送信到哥林多。
- (4) 數月後，保羅在極大苦難經歷下，再次向哥林多去信(林後 2：3-4、7：8)，談到他被攻擊的事(參林後 2：5-11)，並送到哥林多教會中，但沒入正典。
- (5) 保羅到特羅亞，卻沒有遇見提多(參林後 2：12-13)
- (6) 保羅到馬其頓，開展其他事奉，但遇到苦難，正在此時，提多從哥林多到馬其頓，報告哥林多教會的復興，但問題仍多未解決。(林後 10：2-12、11：4、12：16-21)
- (7) 保羅再次寫信(即哥林多後書)談到他將有第三次探訪，而提多再之送信到哥林多教會。(參林後 8：6、16-24)
- (8) 保羅最後到哥林多，事奉三個月(參徒 20：2-3)，並寫信羅馬書，之後保羅前往耶路撒冷(參徒 20：3-21：17)。

書信中的主題：

皆因寫後書的時候，保羅曾受到多方的迫害，受盡極大的苦難，於是乎，當他寫哥林多後書時，除了教會之外，更特別提到亞該亞地區的信徒，好使那些謠傳所散的地教會，也能聽到保羅申辯。

- (1) 基督的教義，並加以勸勉
- (2) 進諫有關向耶路撒冷貧苦聖徒籌集捐款事(參徒 9：1-5)
- (3) 自辯他使徒的身份(林後 10：10、11：13-15、13：3)

按書中的行文發展：

- (1) 保羅申述他宣揚基督的職事(1：3-7：16)
 - 傳福音是神對保羅挑選，並非因保羅自己的選擇，故此傳道者是承擔委託的人，而並非自身發動的事奉。
 - 同時間，我們可以透過保羅的呼召，得見信耶穌和接受委託是同時發生的事(參徒 9：15)
- (2) 基督徒間捐助(8：1-9：15)

- 這一次保羅發起的捐助，主要是鼓勵由哥林多的信徒，捐助給耶路撒冷中飽受貧困熬的猶太基督徒。
- 於本段中，我們可以見到保羅利用這一件事，成為教導、信心測驗和揉合經訓的一次栽培課。重心並不是奉獻的數目多少，而是聖徒共同分享的意義。(參 10：1 – 13)

(3) 保羅工作的明證 (10：1 – 13：10)

- 在這段落中，保羅力證他如何專心一意只傳耶穌基督的道理 (福音)，並不傳其他的道，目的是使異端之說分辯出來，使那些煽動反對保羅的人居心昭顯。
 - 於本段中亦談到保羅的權柄來源，他事奉中的「一根刺」(12：7)，並他多次所受到的鞭打。 *
- * 有關受鞭打等苦難，保羅的看法亦於帖撒羅尼迦前書 3：3 節有談論。

新約時期的宗教政治團體 (法利賽人、撒都該人、愛色尼人、希律黨、奮銳黨)

(1) 法利賽人 (Pharisees)

- 法利賽人原意「分離的一群」
- 團體小卻有極強的影響力，他們追求過道德和神學分離的生活
- 非常嚴守遵行猶太律法和崇拜方式，尊崇口述遺傳 (Oral Tradition)
- 相信復活，死後有賞罰，天使的敬拜，五經的優越性，歷史中的神治
- 表面看與撒都該人合作無間，一同逼害耶穌(例如馬太福音 16:1)，但卻根本上有很多不咬弦(使徒行傳 23:7ff)

(2) 撒都該人 (Sadducees)

- 對政治的熱誠較宗教為大，他們大部份是與貴族或統治階層結交
- 只相信五經中神的啟示，並不接納口述遺傳 (Oral Tradition)
- 不相信復活 (太 22:23; 可 12:18; 路 20:27; 徒 4:1) 或天使的事

(3) 愛色尼人 (Essences)

- 於新約聖經中並沒有提及這群體，但其餘的史學家如裴羅 (Philo)、約瑟夫 (Josephus) 和皮里紐 (Phiny) 卻曾作詳細記錄，這可能因為愛色尼人一貫自我封閉的作風有關
- 從考古發現，他們聚居於死海的西南一處名 Qunram 的地方，過著樸素的團體生活，重視潔淨的禮儀、浸禮、禱告、精研聖經和抄寫保存的工作。很多人認為，他們的生活是深受施洗約翰的影響。
- 他們認為彌賽亞再來是從東方而來，進入聖城耶路撒冷，故此他們希望在聖城的正東方近死海之處等候，首先遇見彌賽亞的來臨。
- 相信復活，死後有賞罰，天使的敬拜，五經的優越性，歷史中的神治

(4) 希律²黨 (Herodians)

- 是一群有勢力的猶太人，支持希律在羅馬王國下的統治，因猶太巴勒斯坦人甚反對希律黨和羅馬人，所以聖經中都形容他們為所有人的公敵。(參太 22：16、可 3：6，12：13)

(5) 奮銳黨 (Zelotes)

- 是一個由加利利人猶大創立的黨，旨在反對羅馬人統治，以暴力反抗。(參徒 5：37)
- 奮銳一詞指「民族主義」。(參徒 1：13，路 6：15)

² “先是希律為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羅底的緣故，差人去拿住約翰，鎖在監裏，因為希律已經娶了那婦人。”(馬可福音 6:17-18)

非保羅（普通）書信

非保羅書信，於聖經中共有八卷，而其中包括：希伯來書、雅各書、彼得前書、彼得後書、約翰一書、約翰二書、約翰三書及猶大書；以篇幅計大約是新約聖經的 10%。皆因這些書信都並非保羅署名又或非他所寫，所以我們統稱為非保羅書信。而另稱為普通（Catholic）書信，意指給眾教會。

至於在作者的問題上，我們經常會聽聞有關真正作者的考究問題，例如有人指希伯來書是保羅的書信。猶大書和雅各書的作者有多個可能等問題，我們會在每卷書信中再作詳述。）

有關普通書信的命名，我們發現是以寫信人的名字命名的，唯一例外就是希伯來書，是寫給一群指定的基督徒族裔（來 2：3、5：11-12、6：9-10）

(A) 希伯來書概覽

I. 作者

- 於主後 400-1600 C.E.，希伯來書都以“保羅致希伯來人書”為題，所以有人認為希伯來書是保羅的手筆(東方教會/Eastern Church 的認信)，也有認為是巴拿巴、路加或加文(Clement)，但根據最早的書名“致希伯來人書”、書中希臘文文句及寫作文筆結構皆與保羅慣用的有所分別、書中的舊約引述皆以“七十士譯本”³為來源、並書中多次獨有記述基督的祭司事奉，加上保羅一向都慣常在他的書信中申明他的作者身份，但希伯來書中一既欠奉，所以現今大部份聖經學者皆以“不詳”去形容本書作者(西方教會/Western Church 及現今神學界中的認信)，尤其書中沒有記錄作者的名字，我們有需要尊重聖經的記載。真正作者的身份，只有昔日收信的希伯來人及神自己才知道。
- 也因為作者背景不詳，本書納入正典中一直延至第四世紀才有定案，而後來仍有好些爭議，

II. 收信人

- 與作者的考證類似，收信人也是“不詳”，但從信中，我們可以肯定的是收信人是一群希伯來人，參信中有關猶太人的生活並對利未支派祭司制度永恆性的申辯。

³ 七十士譯本有兩個常用版本，分別是較全面的 Gottingen LXX 及 Cambridge LXX。

The Göttingen edition of the LXX (1931–), now mostly complete, is the most critical edition of the LXX, taking into account over 120 manuscripts, many languages, and a multitude of patristic quotations. It is important to bear in mind that all these editions are eclectic, and reasonable attempts to reconstruct the earliest version of the Greek translation of the Hebrew Bible.

On the other hand,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ambridge edition can be traced back to the early work of H.B. Swete. It mainly bases on the Codex Vaticanus (B). Following Swete's initial work, the Larger Cambridge edition began in 1906 by A. E. Brooke and N. McLean. Its "diplomatic" nature implies this version only adopts a single "best" manuscript as its basis that is B. Other textual evidence will be then collated and organized into an apparatus. Improving the forerunner, this apparatus includes all the uncials, the best and most representative minuscules, and the chief versions and patristic quotations. The Cambridge edition project has lapsed in 1940; on the contrary the Göttingen edition is still continuous.

Other available Old Greek versions include Rahlfs's edition. Unlike the Göttingen edition of the LXX, the Rahlfs's edition is only semi-critical.

Source: <http://ccat.sas.upenn.edu/ioscs/editions.html>

http://encyclopedia.jrank.org/SCY_SHA/SEPTUAGINT_THE_Gr_of_0_Lat_LXX_.html

III. 寫書日期

- 主後 64 至 67 年年間，即由信徒被逼迫羅馬大火起，至猶太人起義反羅馬人統治為止。

IV. 本書卷寫信原因及主題訊息

- 書中主要談及基督耶穌的“超越性”，尤其是祂既承接舊約中的應許，也超越舊約制度的有限性。所以書中常用“更美好”(e.g.7:22)、“更完全”(e.g.9:11)、“天上的”(e.g.11:16)，證明主耶穌的超越性。
- 主耶穌的超越的地方包括：
 1. 舊約的先知(1:1-3)
 2. 天使(1:4-2:18)
 3. 摩西(3:1-6)
 4. 約書亞(3:7-4:16)
 5. 亞倫的祭司制度(5:1-10:18) ** 基督是按麥基洗德的等次作祭司的
- 作為希伯來基督徒，不要指望靠行舊制度，因為。舊制度只是影兒，信徒需要進深了解基督更超越的層面。否則，固守原有，不單沒有裨益，而且更會使人離開真理的主耶穌，作出離經背道之事(Apostasy)。參書信中的五項警告：2:1-4、3:1-4:13、5:11-6:20、10:26-39、12:14-29
- 本書其中談及的神學以「基督論」為主。(參 1:3、1:8-9、1:10-12、7)

VI. 體裁

- 勸勉的書信/勸勉的講道 (參 13:22)

(B) 雅各書概覽

- 在全本新約之中，雅各書是最少談論教義的一卷書卷，卻大談信徒實際生活的書信。
- 全信中有兩大主題：(1) 通往神的路；(2) 與神同行
- 當人不先與神恢復關係，就不能與神同行。換句話說，若沒有與神恢復正常（創造時）的關係，人所行的都是枉然的事，並不在於行事時的口號有沒有藉用「神的名」
- 所以本書正是基督徒行事為人的「手冊 (Manual)」
- 有關本者的問題：
 - a. 本書的名字是 James，原文 ιακωβου 即希伯來文中的 Jacob，他當時是耶路撒冷的教會領袖（參徒 15:12ff、21:18；加 2:9, 12），更普遍認為是耶穌的半親生弟弟
 - b. 可是亦有聖經研究指這雅各乃比耶穌大一點的約瑟與前妻兒子，故此先前耶穌佈道時，這兄弟也是不信（參可 3:21、約 7:2-8），只是後來才接受耶穌是救主。（這一說法並不足信！）
 - c. 另羅馬天主教更認為，書中「兄弟」一詞是指「表兄弟」，但這說法更不足信！
 - d. 總觀新約之中，其實共有四個雅各：
 1. 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太 4:21；可 1:19；路 5:10）
 2. 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太 10:3；可 3:18, 15:40；路 6:5；徒 1:13）
 3. 使徒猶大的父親雅各（路 6:16）

4. 主的兄弟雅各 (太 13 : 55 ; 可 6 : 3 ; 加 1 : 19)

- e. 這四個說法中，只有最後一個，即主耶穌的半親兄弟雅各，是可信。我們從經文馬太福音中，可知道主這兄弟要到主耶穌在最後的事奉才真真正正相信耶穌為主 (林前 15 : 7 和徒 1 : 14)

(附註：耶穌共有另外四兄弟：雅各、約西 / 約瑟、西門、猶大，另有其他姊妹 (太 13 : 55))

- f. 雅各的信主，大約是主被釘至五旬節前這段時間，可能因為他親眼目睹主的死和復活，才深信主耶穌的啟示。而雅各最後於耶路撒冷被石頭打死殉道。

- 有關本書納入正典的爭論：

- a. 因為書中少談教義，信的篇幅又短，而又只著重對猶太基督徒的教導，加上對於作者的背景複雜，這卷書信一直都被受懷疑。
- b. 因著後來對作者背景的肯定，加上雅各書中的題目與其他書卷有相近的角色，如與箴言著重行為，與彼得前書強調倫理，猶大書和彼得後書的末世論等等，所以雅各書於第四世紀末被列入正典是可靠的。

- 其實在雅各書中，普遍讀者都誤以為他是主張「靠行為稱義」，這實在是把聖經書卷的教訓過分簡化和斷章取義，從舊約的神學觀以到耶穌的教訓，都強調「信而生的行為」：有正確不偏的信，就當有義的行為。人能有「義行」，皆由信神的心而生。「義行」是人皆有之，可是，我們亦須留意，能持續行「義行」，只有是有神生命的人才能做到。

- 書中之主題：

- a. 信與試煉 (1 : 1-18)
- b. 救人的信 (2 : 14-26)
- c. 舌頭的教訓 (3 : 1-12)
- d. 基督徒的派系紛爭 (3 : 13-4 : 12)
- e. 信中的信徒相交 (4 : 13-5 : 20)

(C) 彼得前書概覽使徒彼得神學背景：

- 從彼得的人生中，我們要學習的是「如何在犯錯中學習，並以此成為堅固弟兄的動力」。正如主耶穌在路加福音 22 : 31-32 中對彼得人生草圖的勾劃。
- 於新約福音書中，彼得的記載是最詳細的，但他卻是寫最少書卷的一位。所以彼得前後書的最大特色，是我們對彼得有最詳盡的理解，比起其他書信，我們對彼得前後書的作者是最可了解的一位。
- 彼得的背景：
- 名字：彼得，原名西門 (Simon)，於亞蘭文為磯法，於希臘文中為彼得。
- 兄弟：至少有一位，就是安得烈。
- 出生地：加利利的伯賽大 (約 1 : 44)，即提比哩亞海北岸。
- 職業：皆因沒有受正規宗教訓練 (徒 4 : 13ff)，他只是以打漁為生，但後來卻成為傳道者。

性格：剛烈，曾拿刀切去祭司耳角。(路 22：50，約 18：10)

- 在耶穌基督的身邊，有十二個門徒，而其中有三個，是他的「核心門徒」：彼得、雅各、約翰。而耶穌更言教會要建造在磐石上，借彼得之名，喻這磐石就是基督耶穌（即神的真道）。
- 彼得在信主後的見證和事奉點滴：
 - (1) 在聖靈降在身上後他站起來講道，約有三千人信主（徒 2）
 - (2) 曾在公會內受審期間，放膽申述基督耶穌（徒 4）
 - (3) 在約帕親身目睹天上降下來的啟示共三次（徒 10）
 - (4) 曾在猶太被希律下監，但後得天使親身營救出獄（徒 12）
 - (5) 曾因在安提阿因怕奉割禮的人的指責與外邦人同吃飯，因而退去與外邦人隔開。這事卻為保羅發現，並且受責備。(加 2：11-14)
- 按傳統，彼得在尼祿王執政時殉道（67C.E.），與「他所親愛的兄弟保羅」（彼後 3：15）同時殉道。而教父俄利根更引述彼得是受十字架之刑，而彼得有見不能與主匹比，於是要求倒釘十字架。
- 彼得前書寫作的背景是尼祿王統治王權（由 64C.E.開始），而寫書地點是巴比倫（5：13），但根據聖經研究，所謂巴比倫並非指真正巴比倫國的地方，而是以像徵意義去介紹「那些如巴比倫一般壓擠猶太人」的事物，是一個當日慣用語。
- 從彼得前書中可見，當時教會正受者外在政權的迫害，而彼得致信的群體，正正就是當時那群已在信心上經歷過極大試煉的信徒（cf 1：6-7），並以此信作鼓勵，不因壓迫而離開主道，且仍然站立得穩，忍受到底。
- 於彼得前書中，彼得以隱秘的“巴比倫”用語，借喻當時的羅馬政府，特別自 64C.E.，尼祿王的逼迫漸漸推至高峰，同時彼得在信中指出，在教會中有些改信猶太教的人，隱藏其中作攪擾。
- 有關作者的背景和身份，一般學者皆認同是彼得，但從前後書中的希臘文筆，前後書皆迥然有別，所以曾有人反對前書與後書同是使徒彼得所寫。可是，我們需要了解到昔日寫信的程序，通常先用文書代寫去信人的口述，其後才加上簽署，故此，我們相信前後書的作者皆為使徒彼得，卻用了不同的文書記錄，而前書 5：12 節中，就指出前書的代筆人是西拉（Silvanus）。
- 本書的收信人，並非單一家教會，而是分佈於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亞細亞和庇推尼寄居的信眾。(1：1)
- 信中多次給初信的基督徒勸勉和指導，希望信徒能夠在逼迫時，仍然持守在基督的信，並且在信中多次道明，信耶穌是一項把教義活在平日生活的事，是信徒甘心的職事（Duties）。
- 既因為本書的目的旨在勸勉信徒，面對苦難，因此書信中以兩大主題互相作對照：「順服的生命」、「主再來的榮耀」、「夫妻關係」、「死後的經歷」等等。
- 信中有幾方面是今天教會中少有提及的：
 - (1) 2：9 「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
 - (2) 3：17 「上帝的旨意若是叫你們因行善受苦，總強如因行惡受苦。」
 - (3) 3：21 「洗禮本不在乎除掉肉體的污穢，只求在神面前有無虧的良心。」

- 留意書信中提及到挪亞一家的得救，這題目於彼得後書中也再次提及。
- 書中的主題分段：
 - (1) 引言和基督福音的確據 (1：1-25)
 - (2) 最精煉純潔的回應就是活出聖潔 (Holiness) (2：1-3：22)
 - 其中更指出聖潔的特質是教會純不可缺的事 (2：1-3：13)
 - 在逼害之下仍然以聖潔面對，從而得勝 (3：14-17)
 - 基督耶穌是最終的確據 (3：18-22)
 - (3) 受苦害的對屬靈操練的重要性 (4：1-19)
 - (4) 聖潔的愛就是教會生活的指南 (5：1-11)
 - (5) 結語和祝福 (5：12-14)
- 本信中的特色：
 - (1) 引用挪亞得拯救的典故 (3：20ff)
 - (2) 死人與福音的關係 (4：5ff)
 - (3) 夫妻之間在信仰上的處理 (3：1ff)
 - (4) 運用次經，特別是 1 Enoch。

(D) 彼得後書概覽

- 有關作者，請參看前書中的介紹。
- 本書信亦相信是使徒彼得，由羅馬寫信至小亞細亞地區的教會。相信後書寫成的日期，與前書相隔了好幾年的日子，故此信中更首次提及“假師傅”的問題。
- 本信也是彼得最後一次的信仰宣言，其中有不少的臨終囑咐，並且多次勸勉這群神所愛的弟兄 (Beloved Brothers)，要持守信、聖潔、盼望、並且要成長在神的恩典之中。
- 書中大綱和主題：
 - (1) 引言問安和指出全備主的呼召 (1：1-4)
 - (2) 要在神的恩典中成長 (1：5-11)
 - (3) 真理的基礎 (1：12-21)
 - (4) 假師傅的出現和辨別 (2：1-22)
 - (5) 基督耶穌的第二次再來 (3：1-18)
- 書中的一些特色：
 - (1) 在解釋聖經時不要心存私意 (1：20)
 - (2) 假先知與挪亞典故的關係 (2：4-5)
 - (3) 引用羅得和所多瑪、蛾摩拉作喻，叫人不要戀棧舊日不潔之事 (2：6ff)
 - (4) 引用舊約民數記中巴蘭假先知和驢的典故 (2：15ff)
 - (5) 在本書信中，使徒彼得多次談到神的忍耐 / 寬容 (2：5 & 3：9)，證明神給人充份時間的悔改，而人的寧頑不靈是死不足惜。
 - (6) 在解釋聖經上要學習，不得在沒有根基下強解。(3：16)

(E) 約翰壹貳參書概覽

- 雖然這三卷書信中，並沒有註明作者姓名，但從內容及傳統，都指證是從使徒約翰的手筆，即約翰福音的作者。可是，因應不同的文體，這三封書信與約翰福音書中的希臘文皆有很大的分別。
- 與福音書類同的手筆例如：多次使用對比詞闡釋作者的思想：生與死、光與暗、見到與瞎眼等。
- 於這些書信中約翰同時亦對「敵基督」作介紹，為這些書信添上不少的末世意味。
- 有關收信人，從信中可知道是遍及全羅馬帝國內的信徒。
- 在歷史研究中，我們得知約翰的下半生主要是逗留於以弗所城中，直至到臨終前才被迫遷居於拔摩島上，這時約翰才寫成啟示錄。就各方面考究，這三封書信成書期大約在 85 - 90 C.E.年間。
- 在約翰這些書信中，內容主要針對有關「基督的屬性」、「基督的事奉策略」，並「基督的教義」（特別是有關基督徒如何運用真理在生活之中）。另外，在約翰壹和貳書中，約翰曾以大篇幅講論「真偽信徒辨別」的課題，可想而知，初期教會之內已需要面對不少從變質基督徒而來的異端。

以下為三封書信內的細節與分段：**(a) 約翰壹書概覽**

- (1) 團契的基本條件，悔改的群體 (1 : 5 - 10)
- (2) 團契中的操行 (2 : 1 - 29)
- (3) 團契的特色 (3 : 1 - 24) : 潔淨、公義與愛、憑信祈禱
- (4) 團契的儆醒 (4 : 1 - 21)
 - 辨別假先知 (4 : 1 - 6)
 - 辨別假愛虛情的偽善行徑 (4 : 7 - 21)
- (5) 團契的目標 (5 : 1 - 21)
 - 見證相信基督而來的生命：有好品德、信實和有信心。

(b) 約翰貳書概覽

- 在本書信中，約翰自稱為「長老」(1 : 1)，這自稱於約翰三書也同樣出現。(約翰三書是新約中最小節數的一卷書。)
- 至於收信人，信頭指出是「蒙揀選的太太和她的兒女」，但究竟是單指一位女士抑或是以女性一詞代表教會這個整體呢？從第六節中以「你們」一詞來看，極有可能是指到某些教會。當中有不少迷惑人心的敵基督，所以我們有理由相信這處是指教會，並非單一個女士。
- 大綱分段：
 - (1) 引言和問安 (1 : 1 - 3)
 - (2) 「行在真道中」的命令 (1 : 4)
 - (3) 「繼續彼此相愛」的命令 (1 : 5 - 6)
 - (4) 有關敵基督的警介和教訓 (1 : 7 - 11)
 - (5) 結語及祝福 (1 : 12 - 13)

(c) 約翰三書概覽

- 這是一封比較私人的信件，因為信中特別指明收信人的名字是一個稱為該猶的人，他是約翰誠心所愛的一位弟兄。當時他正面對著教會中的種種問題，他類似的問題，甚至是約翰本人，也曾親身經歷過。(參 9 - 10 節)
- 信中題到的教會問題，主要是「接待」這個題目。當信徒中有自私專顧自己的行為，這種行為不只促成教會的羞恥，並反映出這些人的生命，並沒有基督的生命。
- 大綱分段：
 - (1) 引言和問安 v.1
 - (2) 對該猶的命令 v.2-8 : 行出神的屬性 (2-4)、有接徒關懷 (5-8)
 - (3) 對丟特腓的衍責 v.9-11: 他的自私動機 (9)、他自私的行為 (10-11)
 - (4) 對低米丟的讚揚 v.12
 - (5) 結語及祝福 v.13-15

(F) 猶大書概覽

- 作者方面：本書信明言是猶大，但究竟是那一位猶大呢？信中指出是雅各的弟兄猶大，但是那一位雅各呢？聖經中也有不少同名的人物，(參 p.38 頁中雅各書的介紹。)但能夠附合一切條件的，只有是耶穌的半親兄弟猶大(參太 13:55; 可 6:3; 加 1:19)。
- 這位猶大謙稱自己是耶穌的奴僕，從沒有因為與主耶穌有母系的關連而自高自大，反而著眼介紹自己肉身與雅各(即主耶穌另一位半親兄弟)有關連。 * 留意，耶穌另外有兩位門徒也稱為猶大。
- 至於收信人一項，信中沒有詳細介紹，固相信是給所有能接觸到的基督徒，故此這信是一封公開信。
- 猶大書與彼得後書都同樣提醒信徒有關「假師傅」的事，但猶大書著重指出那些「已靜悄悄地溜入基督教會」中的假師傅，他們是偷進來的人，與彼得後書中的預防性口吻有別，故相信猶大書成書比彼得後書更晚。
- 猶大書主題是鼓勵信徒要把握救恩，面對當時異端四起之勢。在信中有類似的初期「洛斯底主義」零碎，有反律法類(antinomian)的放蕩主義(Libertinism) - 要使靈性得釋放，便要使肉體做「開心 / 舒服」的事，與哥林多教會的相近。
- 內容大綱
 - (1) 引言和問安 (1 - 4)
 - (2) 假師傅的描述與揭發 (5 - 16)
 - (a) 過去的審判 (5 - 7)
 - (b) 現在的特色 (8 - 13)
 - (c) 將來的審判 (14 - 16)
 - (3) 保守純全，警醒信徒 (17 - 23)
 - (4) 祝福 (24 - 25)

新約中的先知書 / 啟示文學

- 在處理啟示文學的時候，我們常見有以下四大手法：
 - (1) **Preterist** (預言已實現性) - 這類認為書中的一切預言 / 先知性說話，早已對昔日初期教會中成就。讀者應找出初期教會事件，以作印證之用。
 - (2) **Historial** (歷史性) - 這類認為要理解書中內容，必須戴上對歷史寫瞰的角度，由約翰時期的教會，一直套用至末世的教會中。
 - (3) **Idealist** (理念性) - 在這方法中，讀者在理解其中的圖像時，必須著重在重重逼迫下，經文解釋的大原則，作為概念上的認識，學會如何在患難中作適當的回應，合乎體統。留心這法沒有指著任何實事。
 - (4) **Futurist** (未來性) - 認為全書中大部份內容是指著未來的事，至今尚未發生，所以未來的事，已經在經文中完全勾劃出來了。
- 啟示文學的特色：
 - (1) 有豐富的圖像或像徵文字，而且是來自其他境界的事物。
 - (2) 內容大多有末世的意義，亦有很多神秘色彩的描寫。
 - (3) 啟示文學的出現，大多數是在受壓逼苦害之時。
 - (4) 有正反雙面的描述：先有逼害，另外一面談到神的介入和拯救。
 - (5) 啟示文學的主旨：神的拯救。
 - (6) 作者的身份多數是隱藏的，免被別人追究。
 - (7) 新約的啟示文學同時以書信的形色出現。
 - (8) 其他相關課題：
 1. Etymology (語源學)
 2. Numerical Symbolism (數字像徵學)

啟示錄概覽

- 啟示錄成書日期並沒有一致認定，相信是介乎羅馬王朝 **Claudius** (41 - 54 C.E.)、**Nero** (54 - 68 C.E.)、**Domitian** (81 - 96 C.E.) 或 **Trajan** (98 - 117 C.E.) 年間。
- 啟示錄的作者是使徒約翰 (參 1：4，9；22：8)，他同時自稱為先知 (22：9) 及小亞細亞的教會領袖 (1：4)，寫信時，他正處身在拔摩島之上。
- 從信中，我們見到約翰對基督的身份和宣告都有明顯的介紹。所以，當我們作為讀者，讀聖經時，特別是啟示錄這一類文體，務必從基督耶穌的角度入手，從而了解神的計劃和基督實行的完美配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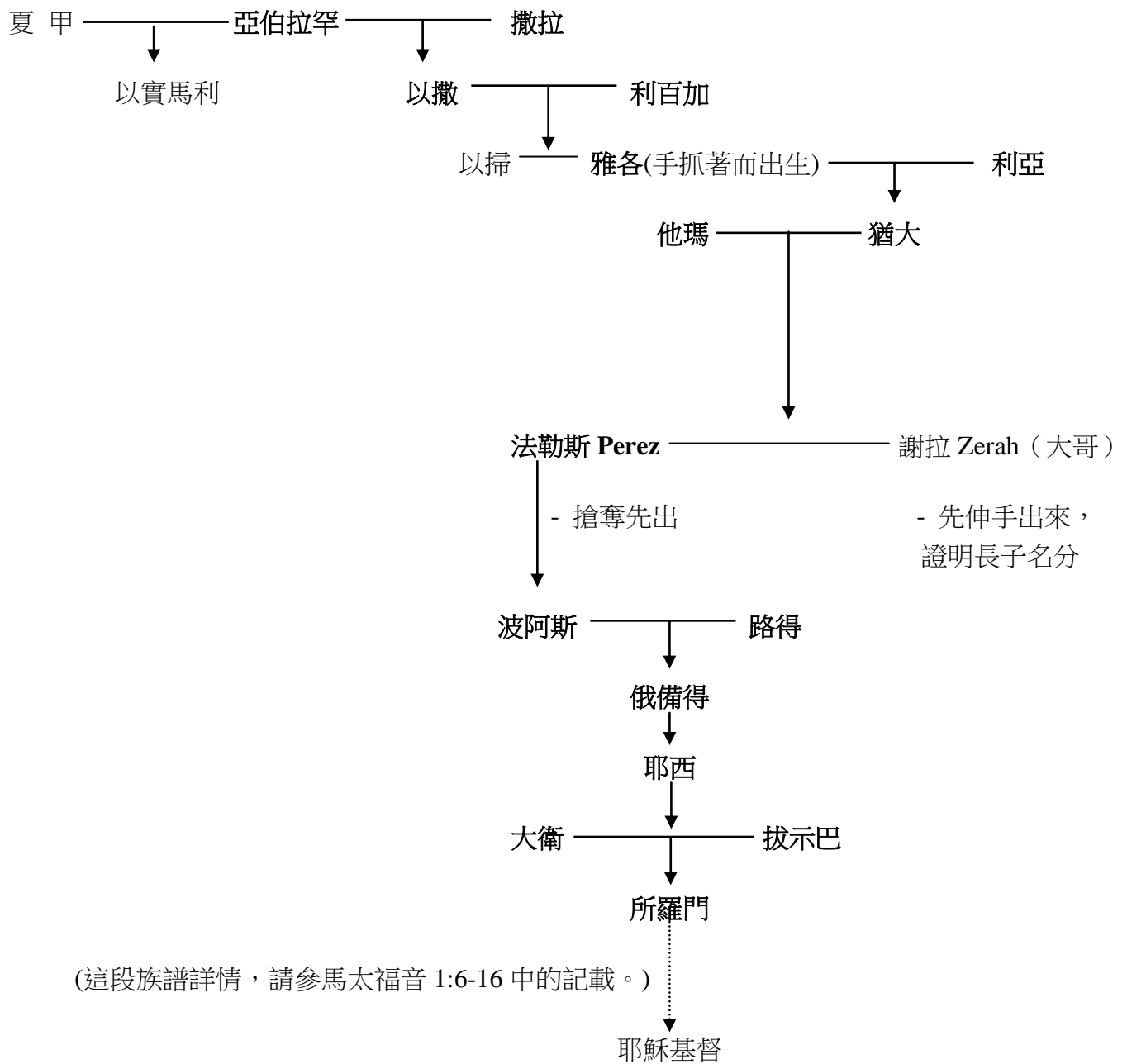
- 啟示錄的主題分段：(* 有此符號即重要主題部份)

- (1) 引言 (1 : 1-20)
- (2) 致七間教會的警告 (2 : 1 - 3 : 22) *
每篇結構：(a) 祝福 (向教會的使者)
 - (b) 對基督的描寫
 - (c) 對教會的讚美 (除老底嘉教會外)
 - (d) 對教會的批評 (除非拉鐵非及士每拿教會)
 - (e) 警告
 - (f) 勸勉
 - (g) 祝福 / 應許
- (3) 天上的異象 (4 : 1 - 5 : 14)
- (4) 七印記異象 (6 : 1 - 8 : 5) *
- (5) 七角的異象 (8 : 6 - 11 : 19) *
- (6) 七個兆頭 (12 : 1 - 14 : 20)
- (7) 七碗的異象 (15 : 1 - 16 : 21) *
- (8) 全能神的角號 (17 : 1 - 20 : 15)
- (9) 新天新地的介紹 (21 : 1 - 22 : 5) - 神與祂的民同處 (與神創世之時一樣)
- (10) 結語 (22 : 6 - 21)

天主教及基督教新約聖經書卷名字比較

天主教	簡稱	基督教	簡稱	英文	簡稱
瑪竇福音	瑪	馬太福音	太	Matthew	Mt
瑪爾谷福音	谷	馬可福音	可	Mark	Mk
路加福音	路	路加福音	路	Luke	Lk
若望福音	若	約翰福音	約	John	Jn
宗徒大事錄	宗	使徒行傳	徒	Acts	Ac (Acts)
羅馬書	羅	羅馬書	羅	Romans	Rm (Rom)
格林多前書	格前	哥林多前書	林前	1 Corinthians	1Co
格林多後書	格後	哥林多後書	林後	1 Corinthians	1Co
迦拉達書	迦	加拉太書	加	Galatians	Ga (Gal)
厄弗所書	弗	以弗所書	弗	Ephesians	Ep (Eph)
斐理伯書	斐	腓立比書	腓	Phillipians	Ph (Phil)
哥羅森書	哥	歌羅西書	西	Colossians	Col
得撒洛尼前書	得前	帖撒羅尼迦前書	帖前	1 Thessalonians	1Th (1Thes)
得撒洛尼後書	得後	帖撒羅尼迦後書	帖後	2 Thessalonians	2Th (1Thes)
弟茂德前書	弟前	提摩太前書	提前	1 Timothy	1Tm
弟茂德後書	弟後	提摩太後書	提後	1 Timothy	1Tm
弟鐸書	鐸	提多書	多	Titus	Tt (Ti)
費肋孟書	費	腓利門書	門	Philemon	Phm (Phlm)
希伯來書	希	希伯來書	來	Hebrews	Heb
雅各伯書	雅	雅各書	雅	James	Jm (Jas)
伯多祿前書	伯前	彼得前書	彼前	1 Peter	1P (1Pt)
伯多祿後書	伯後	彼得後書	彼後	2 Peter	2P (1Pt)
若望一書	若一	約翰一書	約壹	1 John	1Jn
若望二書	若二	約翰二書	約貳	2 John	2Jn
若望三書	若三	約翰三書	約參	3 John	3Jn
猶達書	猶	猶大書	猶	Jude	Jude
若望默示錄	默	啟示錄	啟	Revelation	Rv

附錄(一) 耶穌基督的宗族圖(按舊約中事件)



附錄(二)耶穌生平與福音書要領 (溫習問題答案)

林青龍弟兄
黃錫木博士校

第一章溫習問題

- 1 「福音」這個詞有何意義？「按……的福音書」這介詞短語帶著甚麼意思？
 - 1.1 『福音』(希臘文：*euangelion*，「好消息」)
 - ◇ 就是上帝藉祂兒子耶穌基督的救贖實現了祂對以色列的應許，這救贖是耶穌基督為我們降世為人、受死和復活的事蹟，並且世人都可藉著相信耶穌基督得著救恩。
 - ◇ 而福音書則是有關主耶穌基督的生平及言行的記錄。
 - 1.2 「按...的福音書」：即「按作者（或執筆者）記錄（或理解）的福音書」的意思，也就是各作者對耶穌基督的理解和詮釋。
- 2 四卷福音書既沒有提供作者、寫作日期等資料，我們又如何知道某卷福音書的這些資料呢？
 - ◇ 只能依賴早期教父所提供的資料了解四福音書的作者、寫作日期等資料。
- 3 與其他新約書信相比，福音書所記述的內容和其寫作時期有何特別之處？
 - ◇ 與其他新約書信相比，四福音書所記載的內容與作者當時身處的年代和處境不盡相同，而最早的福音書（可能是馬可福音）成書日期與內容所記載的時代相差約 30-40 年。
- 4 現時四卷福音書的排列次序有何意義呢？
 - ◇ 現在的福音書排列可能基於下列原因：
 - 早期教父認為馬太福音最先成書，所以排列在四本福音書之第一卷。
 - 馬太福音有濃厚的猶太人味道，所以有一種承上（舊約）接下（新約）的作用【黃錫本，《新約研究透視》，（香港：基道出版社，1999），15】。
 - 路加福音成書於馬可福音之後。
 - 約翰福音成書於符類福音之後。
- 5 為何當時的信徒要將耶穌事蹟由「口傳」改為「記錄」下來？兩者有何分別？
 - ◇ 初期教會深信主耶穌很快（可能只是幾年或十幾年間）就要回來，教會當然沒有想到要把耶穌的言行完整地寫下。然而，在這段所謂「福音書前」的日子裏（包括耶穌還在世的日子），儘管見證人還在世，但為傳誦、護教、培育或其它目的，個人或群體還是會把耶穌的一些事蹟和教訓記錄下來，我們稱之為「單元選段」(pericope)。隨著教會的發展需要和實務運作，這些「口傳」的資料都被記錄下來。年復年，教會對於較完備的福音資料的需要愈來愈明顯，福音書亦因此誕生了。
- 6 從四福音內容的分佈，你認為福音書的中心信息是甚麼呢？你認為這個共通重點如何影響作者對資料作出篩選呢？
 - ◇ 福音書主要是記錄耶穌的受難和復活及其意義，其信息是以耶穌基督的救贖工作為中心。所以四福音書合共只花了

百多節經文來交待耶穌前 30 年的事蹟，而他們對主耶穌在世上最後一星期的事蹟卻為詳盡（馬太：8 章經文；馬可：逾三分之一；路加：四分之一；約翰：一半），特別是從最後晚餐至釘十字架的記載遠超過其他任何時段。

7 為何會有「符類福音」的出現？為何「次經福音」不被接納為正典？

- ✧ 在四福音中，學者認為首三卷福音書在內容上有很多相似的地方，而約翰福音則有所分別，所以很多學者認為可對這三卷福音書併排一起，作「符類」的研究，觀察其中的異同。因此，這三卷福音書通常被稱為「符類福音」。英文這個名稱 ('Synoptic Gospels') 源自希臘語字 *synopsis*，其意思是「一起觀察」。
- ✧ 關於「次經福音」不被納入為正典的原因，主要是其一般只是耶穌的語錄及耶穌的生平逸事（如童年），並不強調耶穌基督的救贖工作（受難的記述）。

8 你認為可不可以把三卷符類福音書用協調方法編寫成另一卷福音書，取代這三卷呢？試指出正反兩面的好壞。

- ✧ 我認為不可以把三卷符類福音書編成另一卷書以取代之，正反理由如下：

正	反
符類福音各自強調耶穌生平的某一部分。若把它們合起來看，我們就能更全面看到耶穌的生平。	符類福音是不同作者對同一個福音事蹟的不同演繹、對同一位耶穌的不同憶述、對同一個信仰的不同理解。事實上，符類福音正流露和代表了早期的聖賢三種獨特的神學，若硬要把它們合起來編成另一卷書以取代之，實破壞了各福音書信息的獨立性。

9 聖經學者如何處理四卷福音書寫作來源的問題？

- ✧ 簡單來說，福音書作者編寫各福音書時都有使用當時已經面世的材料。研究符類福音的學者指出，馬可福音可能是最先寫成的，而當馬太和路加準備寫各自的福音書時，兩者同時參閱馬可福音，甚至以此書的敘述為藍本；這稱為「馬可為先」論說。有學者指出以下符類福音的稿源：
- ✧ Q 來源： Q 來自德文 *Quelle*，是「來源」的意思。指包含出現在馬太及路加福音、而未曾出現在馬可福音之資料。
- ✧ 關於符類福音的成書有以下看法：
 - 馬太：部份 Q 來源 + 馬可 + 馬太獨有資料
 - 路加：部份 Q 來源 + 馬可 + 路加獨有資料

10 你對上帝默示這教導有何理解？

- ✧ 福音書成書的過程是在上帝的默示中進行的，但默示的形式卻是沒有固定。我們認為福音書為上帝啟示的一份完整和具權威的記錄。這啟示，是由蒙上帝揀選並得到默示的人所宣告的（不一定是每一字都是默示，因如路加是做過很多資料搜集及研究）。

第二章溫習問題

2.1 馬太福音

1 馬太福音的作者和讀者是誰？

- 1.1 馬太福音的作者
 - 教會傳統認為作者是耶穌十二門徒中那稱為利未的稅吏馬太。
 - 現今有指馬太福音成書較晚，而馬太是否在生仍是問題，所以有認為作者是一世紀末長期居住在安提阿城，精通希臘文及受過拉比教育的信徒。
- 1.2 馬太福音的讀者
 - 猶太人。
 - 熟識猶太信仰，或深受其影響的外邦信徒。
- 2 試簡單介紹馬太福音的猶太特色。這特色如何反映這卷福音書的原來讀者群？
 - 2.1 馬太福音的特色
 - 家譜：以希伯來文的數字『七』構成，為猶太人耳熟能詳的代表/盼望。
 - 強調耶穌基督的君王身份：
 - ◇ 耶穌的家譜證明祂是大衛的後裔，具有王位合法的承繼權，且生於大衛的故鄉伯利恆（2：1）；
 - ◇ 東方博士朝拜耶穌是因他們以祂為猶太人之王（2：2）；
 - ◇ 耶穌以君王的姿態進入耶路撒冷（21：5）；
 - ◇ 十字架上的罪狀稱耶穌為猶太人的王（27：37）。
 - 用語：全文具有濃厚的猶太文化氣息的用語：「這正應驗了聖經上所說的」，強調耶穌的生平事蹟應驗了舊約先知的預言（全書逾 15 處）。
 - 2.2 讀者群掙扎於：
 - 猶太律法是否仍然適合基督教信仰。
 - 猶太信仰的歷史和傳統對基督教又有什麼意義。
- 3 倘若有人以為馬太福音作者是要刻意把耶穌塑造為一個與當時猶太教抗衡的領袖，你會如何回應他呢？事實上作者描繪的耶穌是一個怎麼樣的領袖？
 - ◇ 作者不是塑造耶穌為一個與當時猶太教抗衡的領袖，乃是糾正。在馬太福音裏，耶穌清楚地說：「……我不是來廢除，而是來成全它們的真義。」（五 17～18）因此，耶穌並不是要否定律法，而是要糾正當時猶太人對律法精髓的扭曲和捨本逐末的律法主義，亦要把猶太人對律法的觀念進行擴充和深化，使之成為上帝為普天下人所定之律法。耶穌指出，律法的精髓無非是體驗上帝對人的愛和要求，從而開展一個屬上帝國度的生命。
 - ◇ 馬太福音全書的信息，就指出耶穌是彰顯上帝的愛子，他是開啟律法的鑰匙，是整卷舊約聖經最後的歸宿。換言之，研讀和實踐律法的人，必須通過耶穌的講論和職事，才能真正明白上帝的心意。
- 4 馬太福音對耶穌言論的鋪排有何特別？
 - ◇ 在結構方面，本書將耶穌的言論教訓歸納為五大段。作者似乎有意將手上的資料加以系統化，以求達致易於教導和熟記的效果，所以在四福音書中，馬太福音是早期教會最通行及最具影響力的一本。
 - （一） 登山寶訓（5：1-7：29）
 - （二） 給門徒的指示（10：1-42）
 - （三） 有關天國的比喻（天國的奧秘）（13：1-52）
 - （四） 門徒應如何彼此相待（18：1-35）
 - （五） 將來的日子（災難和基督再臨）（24：1-25：46）

- ◇ 此外一些學者認為，本福音書的作者將書中的五組教導與摩西五經相提並論，藉此將耶穌基督與猶太領袖摩西相提並論。

2.2 馬可福音

1 你對作者馬可認識有多少？試簡述他的生平。按早期教父所提供的資料，主要的作者馬可資料源自誰人？

- ◇ 教會傳統上認為約翰馬可是馬可福音的作者：

- 他是住在耶路撒冷的猶太人。
- 他母親名叫馬利亞（徒十二 12），也是一位基督徒，似乎家境亦相當富裕，擁有一所大房子，最後晚餐就是在這所房子裡舉行的（路 22：12）。
- 他是保羅的同伴巴拿巴的表兄弟（西四 10）。
- 在巴拿巴和保羅第一次的宣教旅程中，馬可當時與他們同行（徒十三 5）。可是由於他的立場較為保守，所以出發後不久便離隊返回耶路撒冷（徒十三 13）。因此巴拿巴帶馬可返回居比路，而保羅則帶西拉同行。
- 他與身陷羅馬獄中的保羅為伴（西四 10）。保羅可能為了一些任務而打發馬可到歌羅西去。可見保羅已經不記前嫌。腓利門書 24 節更提及保羅的同伴中除包括路加外，也提到馬可。
- 他亦與彼得同工，與他建立密切的關係，彼得稱馬可為他的兒子（彼前 5：13）。

- ◇ 基於馬可與彼得密切的關係，馬可寫本書的主要資料極有可能來自彼得。

2 馬可福音的寫作對象是怎樣的群體？

- ◇ 馬可福音書的寫作對象是羅馬的外邦人，因為：

- 全書所引用舊約經文不多，並細緻解釋猶太風俗（如 7：3-4，14：12，15：42 等）並將亞蘭語的表述轉換成希臘語（如 3：17，5：41，7：11、34 等）
- 馬可不時引用拉丁文字彙，如譯為「護衛兵」（6：27）、「稅」（12：14）、「百夫長」（15：39、44、45）等字【中國神學研究院編撰，《聖經一串珠·註釋本（增訂版）》（香港，福音證主協會，2000）】。
- 馬可提及住在羅馬的魯孚和亞歷山大（15：21），雖與故事沒有關係，但可能因讀者熟識他們，所以特意提及【中國神學研究院編撰，《聖經一串珠·註釋本（增訂版）》（香港，福音證主協會，2000）】。

3 馬可福音的信息內容重點是甚麼？若與馬太福音相比，有何不同之處？

- ◇ 馬可福音書的信息：

- 「上帝的兒子」是本書最突出的主題（1：1、11，3：11，5：7，9：7，14：61 等）。作為上帝的兒子，耶穌擁有醫病、趕鬼、行神蹟的能力。甚至一位羅馬長官在耶穌死在十字架上時亦禁不住說：這人真是上帝的兒子（15：39）。與「上帝的兒子」這稱謂相似的是「人子」。耶穌以這名號自稱，顯然是借用但以理書七章 13 節人子從天降下的意象，並結合以賽亞書五十三章「受苦僕人」的形像。主耶穌在世上了全人類的典範，他並非以軍事家或革命家的身分出現，而是徹底成為一個受苦的僕人，並且甘願為人類受苦至死，去完成這救贖的使命。

- ◇ 與馬太福音相比

- 馬太福音所針對的讀者群（猶太人，或深受猶太信仰影響的外邦信徒）掙扎於猶太律法是否仍然適合基督教信仰，以及及猶太信仰的歷史和傳統對基督教又有什麼意義。馬可福音向羅馬的外邦人強調耶穌是「神的兒子」；而馬太福音則強調耶穌的生平事蹟應驗了舊約先知的預言、成全舊約的律法，並宣告祂是彌賽亞，這對耶穌與

猶太信仰的關係作一直接的交代。

4 試簡述「上帝的兒子」和「人子」兩個術語的意思。

✧ 「上帝的兒子」及「人子」的意義：

「上帝的兒子」	「人子」
表明耶穌與上帝有獨特的關係，祂是上帝獨一的兒子，有著上帝的能力與權柄。	耶穌的自稱：顯然是借用但以理書七章 13 節人子從天降下的意象，並結合以賽亞書五十三章「受苦僕人」的形像。主耶穌在世上作了全人類的典範，他並非以軍事家或革命家的身分出現，而是徹底成為一個受苦的僕人，並且甘願為人類受苦至死，去完成這救贖的使命。

5 何以耶穌多次阻止人透露他是「上帝的兒子」的身分？

✧ 耶穌多次設法禁止人揚露祂是「上帝的兒子」，原因可能是：

- 有人認為耶穌對彌賽亞身分的觀念與許多猶太人的觀念是大不相同的，當時的人對彌賽亞的錯誤期望，是耶穌所要避免的。他來的目的，不是要拯救猶太人脫離羅馬帝國的統治，而是要救贖世人脫離罪的捆綁、撒但的統治。為此，他向人示範了一條卑微受苦而順服的路，要人體悟、跟隨而得生命。

2.3 路加福音

1 作者路加與保羅有何關係？

✧ 路加是敘利亞省安提阿 (Antioch of Syria) 人、是保羅的同伴 (提摩太後書四章 11 節)。此外，使徒行傳提及路加亦有參與保羅的宣教旅程：「保羅一有了這個異象，我們立刻準備往馬其頓去，因為我們知道上帝呼召我們去傳福音給當地的人。」(徒十六 10) ——文中的「我們」就是指路加和保羅等人。

2 從寫作對象而言，路加福音與馬太和馬可福音書有何不同？原來的讀者既是外邦人，他們對猶太信仰的認識有多少？

福音書	寫作對象
馬太	為在猶太信仰傳統中掙扎的基督徒而作
馬可	為鼓勵在羅馬面對逼迫的基督徒而寫
路加	為外邦人而寫 這些外邦人都是對猶太信仰有所認識的。從路加福音的開始到末了，舊約經文的傳統和影子，一直都在承托福音敘述的發展 (如伊利莎白老來產子、施洗約翰和耶穌的工作與舊約裏先知以利沙和以利亞的工作互相輝映等)。

3 文中指「耶穌是救恩歷史的立足點」，試簡述之；甚麼叫「救恩歷史」？

✧ 路加福音的家譜超越了猶太人的宗族，以耶穌作開始追溯至人類的始祖亞當——上帝的兒子。路加將救恩的族譜從民族的限制中突破出來，回歸至其根源 (舊約創世記的亞當)。另一方面，路加指出歷史開展的方向是以耶穌為基礎的 (路十六 16)，所以說耶穌是「救恩歷史」的立足點。

✧ 「救恩歷史」這名稱特別指從基督教信仰的角度來看人類歷史，認為某連串歷史事件是上帝所主導而發生在人間的，

目的是要拯救人類。由於聖經所展示的歷史都以上帝的拯救為中心，救恩歷史很大程度上也就是聖經中所展示的歷史。

4 試簡述路加福音的敘事手法和特色。

◇ 敘事手法

- 路加福音裏許多的敘事，都有猶太信仰傳統的影子，只是他以另一種迂迴卻親和的手法，演繹和鋪陳同樣的信息。
- 路加敘述耶穌的手法，順理成章地突出了耶穌的人性面。路加並不以經文證明耶穌的身分和職事，卻以耶穌的生命、與人接觸的片斷和所講的故事（比喻），帶出上帝通過耶穌的生命向世界啟迪的福音和愛。

◇ 特色

- 路加福音的特色是現實主義，上帝的兒子真真實實地在人的歷史裏工作和生活。
- 路加填補了耶穌自出生至公開職事之間空缺的記敘（二 41~52）。
- 他為讀者提供時空的資料，那一年、那一個王等等（一 5，二 1~2，三 1~2）。所以說，路加比任何一個福音書的作者更重視歷史時空的參照，帶出歷史是由上帝和遵行祂旨意的人寫的。

2.4 約翰福音

1 試列舉約翰福音與符類福音不同之處。這些不同之處反映出甚麼事實？

符類福音	約翰福音
耶穌在耶路撒冷只出現一次（約一週的時間）	耶穌卻先後多次出現於耶路撒冷
耶穌的職事為期約有一年	耶穌的職事清楚有三年之久
耶穌與猶太領袖的衝突比較輕微	耶穌在耶路撒冷的長期職事，突出了耶穌與猶太領袖和信仰傳統的衝突

◇ 由此看來，約翰和符類福音的差別，實在是流露每卷福音書不同的主題目的。

2 約翰福音的作者是誰？

- ◇ 從愛任紐開始，教會傳統就以西庇太兒子使徒約翰為約翰福音的作者。
- ◇ 比愛任紐更早的帕皮厄斯，只說約翰福音的作者是「耶穌所鍾愛的一個人」。
- ◇ 也有傳統指約翰福音的作者是一名「長老約翰」。

3 約翰福音十四至十七章最能表達信徒面對迫害的情形的處境，試從其中尋找一些經文表達應如何面對這些處境？

◇ 在約翰福音裏，耶穌並不以上十字架為受苦。相反，十架的道路是榮耀的旅途。約翰福音所表達的耶穌，對困惑和受壓的基督徒來說，是莫大的安慰（十六 1~4）。

4 約翰福音經常出現「對立式」的主題，試從其中尋找一些描寫與基督徒對峙的主題。

- ◇ 按約翰福音所言，基督徒所傳揚的福音與他們所受的逼迫，兩者的對峙和爭持，就好像光明與黑暗的鬥爭，就如耶穌和迫害他的猶太領袖一樣。
- ◇ 從空間的角度看，耶穌和他的跟從者是從上而來的，屬地／從下而來的世界又怎能了解。

✧ 當耶穌和他的跟從者宣示上帝的啟示之時，世界只可以有兩種回應：拒絕或接受。拒絕的是在黑暗裏，接受是在光明裏。這個光／暗的主題，是解讀約翰福音書其中一個重要的指示。

5 試綜合比較四卷福音書的寫作對象、內容重點，以及關注的題材。

	馬太福音	馬可福音	路加福音	約翰福音
寫作對象	為在猶太信仰傳統中掙扎的基督徒而作	為鼓勵在羅馬面對逼迫的基督徒而寫	為對猶太信仰有所認識的外邦人而寫	為猶太人及受猶太人迫害的基督徒寫的，它亦是向外邦人宣揚救恩的作品
內容重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 耶穌是有著上帝之權能的彌賽亞，他成就了先知們的預言 ● ● 耶穌開創了上帝之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 耶穌基督本身就是福音 ● ● 耶穌教導與醫治的權柄皆來自於上帝 ● ● 苦難與門徒的職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 耶穌應驗了舊約聖經的預言，他富有憐憫，看顧貧窮者與受壓制者（四 18~21） ● ● 耶穌之事工有聖靈的參與 ● ● 上帝的福音是為那些受人輕視和壓迫者（稅吏、撒瑪利亞人、外邦人、婦女）所預備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 耶穌基督是上帝永生之道（Logos） ● ● 惟有耶穌才是永生之源 ● ● 耶穌所行的七件神蹟與耶穌的自我宣告
關注的題材	馬太宣稱耶穌就是基督（或彌賽亞），是聖經中先知所預言的那位將要到來者；對於猶太與外邦基督徒而言，馬太則指出上帝的律法與應許已經臨到列邦。「耶穌就是基督」成為本卷福音書中最為首要與急迫的信息。	馬可在整個敘述中，耶穌不斷從一地方轉換到另一地方，藉著神蹟奇事強化他的教訓。馬可記載的耶穌言訓大多使用了比喻的形式，但馬可似乎更重視耶穌的行動。	路加並不以經文證明耶穌的身分和職事，卻以耶穌的生命、與人接觸的片斷和所講的故事（比喻），帶出上帝通過耶穌的生命向世界啟迪的福音和愛。是故，路加福音的對象是廣闊的，因為他的關注和表達是寬廣的。	約翰開宗明義地宣告耶穌就是律法的根源——「道」。這道與上帝同在，並且確確實實地進入人類中生活。

第三章溫習問題

1 試指出馬利亞和約瑟在聖靈感孕一事上，所承受的不同壓力。他們對事件的反應又如何？

	馬利亞	約瑟
在聖靈感孕一事所承受的壓力	馬利亞是一個已經訂婚、卻還沒有成親的女孩子。她怎麼可能懷孕呢？	約瑟所知道的就是未婚妻懷孕了，自己卻不是那孩子的父親。這種情形現在並非特別罕見，但在約瑟那個時代，這是極大的醜聞。
對事件的反應	馬利亞起初驚慌及猶疑，但後來卻願意順服：「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路一 38)，並且心裡尊主為大。	他沒有將情況公開，或者控告馬利亞，因為他「為人正直，但又不願意公開羞辱她，卻有意要祕密解除婚約」(太一 19)。但最後約瑟經天使向他保證後照著上帝的命令，與馬利亞成婚，

2 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記載耶穌誕生故事的重點有何不同？試作比較。

馬太福音	路加福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只記載耶穌的出生前和後的事情 ● 指出耶穌的出生是要應驗舊約先知彌迦所說：「但是我要從你【指伯利恆城】那裏，為以色列選立一位統治者；他的家系可追溯到亙古。」(彌五 2) ● 馬太就明顯以經文的預言印證耶穌的身分和遭遇(太一 22，二 5~6、15、17、23)。 ● 在馬太福音的敘事裏，君王耶穌接受來自東方「星象家」的崇拜，但同時為地上的希律王帶來嚴重的威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記載耶穌的出生 ● 交代約瑟及馬利亞為何會在伯利恆城生下耶穌，因為當時一道官方指令，要求他們參加羅馬的人口普查。因為約瑟是大衛的後裔，必須到大衛的家鄉伯利恆報名上冊。 ● 有關耶穌的誕生和童年的敘事，路加清楚將耶穌與聖殿相連起來。從而帶出耶穌與猶太信仰的傳承關係。

3 在籍系的計算方面，猶太人與中國人有何分別？

猶太人	中國人
一個猶太人的籍系是由母親來決定的	一個中國人的籍系是由父親來決定的

4 福音書中哪兩卷記載了耶穌的家譜？個別家譜對於表達耶穌的身分有何重要？

- ◇ 福音書中，馬太及路加兩卷書分別記載了耶穌的家譜
- ◇ 個別家譜對於表達耶穌身分的重要性

馬太福音	路加福音
記載約瑟的家譜，目的是要表明，在律法上來說，耶穌是亞伯拉罕和大衛的後裔。從而帶出耶穌那「大衛的後代」的尊貴身分。	記載馬利亞家譜的目的是要表明，在律法上來說，耶穌是亞伯拉罕和大衛的後裔。路加更追溯至「亞當的兒子、上帝的兒子」，這神性的身分。

5 古代教會如何解釋兩卷福音書中不同的耶穌家譜。

- ◇ 按阿弗理卡流解釋((Sextus Julius Africanus, 公元 160~240 年)), 馬太所列出的是一個王族的族系，而路加則表達血統上的族系。阿弗理卡流基本上是用「叔娶寡嫂的婚姻」(申二十五 5~6) 來解釋兩個家譜中約瑟兩位父親的不

同：「雅各」(太一 16) 和「希里」(路三 23) 其實是兄弟，但由於雅各死時沒有兒子，於是希里就娶了他的嫂嫂（即雅各的妻子），生了約瑟；因此，約瑟本是希里肉體上的兒子，但按猶太教律法，卻成為了雅各的兒子。

6 符類福音與約翰福音對耶穌出生的理解有何不同？

	符類福音	約翰福音
對耶穌出生的理解	符類福音頗詳盡地縷述耶穌的出生、家族親屬的淵源，以表達耶穌具體可溯的生活和根柢	耶穌的開始既不始於伯利恆，也不需要任何人見證。耶穌身分的見證源於上帝；耶穌在哪裏出生並不重要，最重要的是知道他是從父上帝那裏來的「道」。

7 在這段經文中，「道」字何解？約翰用這字目的何在？

- ✧ 這「道」(logos) 是指出自上帝口中，帶有大能力的話。這個「道」既是創造萬物的基本。
- ✧ 約翰福音就確認人不能倒果為因，以時空和人倫網絡證明耶穌的身分，特別申明這「道」(即耶穌) 在創世之前就存在，並與猶太人所敬拜的上帝（或耶和華）同在；他有「上帝般」的屬性（約一 1）。上帝是藉著耶穌創造萬有的（一 2~3、10），就如昔日，耶和華用口中的言語創造萬物一樣。

8 你認為福音書作者沒有多記載耶穌童年生活的原因何在？

- ✧ 福音書作者並非旨在寫一本傳記式的「耶穌生平史」，他們對耶穌生平中的每一件事並非都感興趣，以致在寫福音書時省略許多生平逸事，當中只記載那些與當時教會生活、信仰內容直接相關的言行和教訓，這可謂是四卷福音書作者共通的取材原則。故此，他們沒有多記載耶穌童年生活，可能反映他們認為耶穌的重要性並不繫於他的童年生活。

9 路加福音記載耶穌在十二歲時，獨個兒留在耶路撒冷聖殿，有何用意？

- ✧ 預示了耶穌後來傳道生活的一個關鍵特徵：經常與猶太教學者就律法上的事情進行辯論。
- ✧ 要突顯孩童時代的耶穌——即使只有十二歲——已經有從上帝而來的智慧（參路二 47「所有聽見他的人都驚奇他的聰明和對答。」），
- ✧ 亦表明耶穌十二歲已深知其神聖的使命（路二 49「為甚麼找我？難道你們不知道我必須在我父親的家裏嗎？」）。

10 試重構耶穌出生之後首兩年及路加所記載耶穌童年的生活。

1. 耶穌的誕生（路二 1~7）
2. 牧羊人到訪（路二 8~20）
3. 耶穌受割禮並在聖殿行奉獻禮（路二 21~38）
4. 之後返回拿撒勒，他們的原居地暫住（路二 39）
5. 後來返回伯利恆，打算在那裏定居（因為那裏非常接近耶路撒冷）。雖然聖經沒有記載這事，但可從下面（6）暗示得知
6. 幾位星象家到伯利恆探訪小孩耶穌（太二 1~11）
7. 逃到埃及（太二 13~21）
8. 最後再返回拿撒勒（太二 22~23），在那裏定居

第四章溫習問題

1 施洗約翰如何證明自己是耶穌的先鋒？

- ✧ 約翰認為自己不過是耶穌的開路先鋒，他也是這樣介紹自己，他說他不配為這將要來的彌賽亞做最微不足道的事（「我就是給他提鞋也不配」【太 3：11】）。
- ✧ 約翰是以水施洗，叫人悔改，而那將要來的彌賽亞會以「聖靈及火」施洗【太 3：11-12】。
- ✧ 後來當約翰的門徒投訴耶穌和其門徒招攬的人比他們多時（約三 23~30），約翰還重新強調這情況是必然會發生的，因為「他必定興旺，我卻必定衰微」（約三 30）。

2 施洗約翰與「昆蘭群體」有何相異與相同之處？

相異	相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約翰指出耶穌就是那要來的彌賽亞 ● 約翰對世人悔改的呼召是以猶太律法的本質與整體原則為基礎，而非建立在昆蘭社群那種狹隘和小群式的觀念上。 ● 約翰並不看重種族與國籍等問題（如他接受羅馬軍兵為門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久居曠野 ● 有祭司血統 ● 深信上帝的審判近在眼前 ● 反抗耶路撒冷與聖殿的宗教權威 ● 用水施行聖禮

3 試解釋「用聖靈和火施洗」的意義。

- ✧ 「聖靈和火」可以理解為「聖靈的火」，但有些福音書（可一 7~8 和約一 33）只提及「用聖靈」，我們可以這樣解釋為「用聖靈施洗」：就如在水禮時，「水」充滿了受洗者的身體一樣，在這聖靈的洗，「聖靈」也充滿了受洗者；這句可以理解為：「這就是那將會差派聖靈、且充滿（你們）如水一般的那一位」。
- ✧ 此外，路加福音三章 16 節提到，這施洗是帶有「潔淨和審判」的意思。

4 耶穌因何堅持要接受施洗約翰的洗禮？

- ✧ 耶穌本身雖無罪，無需接受施洗約翰悔改的洗禮。對耶穌來說，祂這個行動表達了：
 - 上帝公開地肯定祂的事奉和身分；
 - 祂對上帝的旨意和事工的委身；
 - 為了與那些他要拯救的罪人站在一起、及認同他們，
 - 並為了表明約翰所傳信息的真實，也就順服神對一般人的要求而受約翰的洗。

5 在耶穌受洗的這個情境中，你可見到「三一上帝」的三個位格嗎？洗禮之後，上帝向眾人發出一個宣告，你認為目的何在？

5.1 從耶穌受洗的情境中，可見到「三一上帝」的三個位格：

- 聖父：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親愛的兒子，我喜愛他。」；
- 聖子：耶穌受洗；
- 聖靈：「上帝的靈好像鴿子降下來，落在他身上」。

5.2 上帝向眾人發出一個宣告：「這是我親愛的兒子，我喜愛他。」，目的並非暗示上帝有一些兒子不能討祂喜悅，而是要以一種很嚴肅和正式的表達方式，說明上帝和耶穌之間一種非常親切的關係。

6 從耶穌與撒但那簡短的對答中，你認為耶穌所面對的三個試探，代表了哪三種他將要經常面對的試探？它們如何反複

地出現在耶穌的生平中？

◇ 耶穌所面對的三個試探，代表了三種他將要經常面對的試探：

試探	代表	反覆地出現在耶穌的生平中
1 「你若上帝是的兒子、可以吩咐這些石頭變成食物」(太 4:3)。	來自經濟方面的試探	他如何回應與他很親近的跟隨者的種種要求(可八 11、33)
2 「你若是上帝的兒子、可以跳下去、因為經上記著說、『主要為你吩咐他的使者、用手托著你、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太 4:6)	來自宗教方面的試探	當耶穌的生命即將被奪去時，怎樣仍能堅信上帝對祂隨時且全備的看顧(太二十六 39)
3 「你若俯伏拜我(撒但)、我就把這一切(萬國、與萬國的榮華)賜給你。」(太 4:9)	來自政治方面的試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 政治壓力(「耶穌既知道眾人要來強逼他作王，就獨自又退到山上去了。」約 6:15) ■ ■ 怎樣運用權柄與耶路撒冷的眾領袖相抗衡(參太二十 17~19)

7 耶穌在面對試探時，並沒有使用任何神蹟，反而用上帝的話語來解決困局，這反映出一個甚麼真理教導？

◇ 耶穌只用上帝的話語戰勝魔鬼的試探，表明上帝的話語是一把寶劍(參弗 6:17)，可用來面對屬靈的爭戰。熟識聖經並遵行其中的教導可以幫助我們抵擋撒但的攻擊，主耶穌的得勝對我們誠然是很大的鼓勵，為每一代信徒的榜樣。

8 試概述耶穌是如何呼召安得烈、彼得和拿但業。

◇ 安得烈：根據約翰福音(參約一 28~40)，耶穌應該在猶太省內伯大尼附近呼召首兩位門徒，都是從施洗約翰那裏轉投過來的，其中一個就是安得烈，但另一個則沒有交代其名字(可能就是約翰福音的作者約翰)。

◇ 彼得和拿但業：其後，可能是安得烈引進了他三個同鄉(彼得、腓利和拿但業)成為耶穌的門徒，而彼得更是安得烈的兄弟(這應該發生在加利利省內，參約一 43)。

9 除十二使徒之外，聖經作者也有記載耶穌其他的門徒，他們與耶穌的關係是怎樣的？

◇ 起初，有些門徒可能只想從耶穌身上得著某些物質上的好處(約六 26)，又或希望耶穌的組織能提高他們在猶太人群體中的地位。

◇ 但有些門徒則放棄家庭、事業的纏累和財產，願意以耶穌的要求為首要(可十 21、28)。這樣的態度是遠超普通的師生關係的。

◇ 耶穌的教導很難理解，導致「跟從他的人當中有好些人退出，不再跟他一道」(約六 60、66~68)。

10 從耶穌所揀選十二使徒中，他們的背景有何近似的？能否從而看出耶穌揀選門徒的原則？

十二使徒背景近似的	耶穌所召的門徒職業廣泛，性格各異，背景複雜。在各個方面，這些門徒都與我們一樣，非常普通。
耶穌揀選門徒的原則	● 耶穌呼召的原則：「我來的目的不是要召好人，而是要召壞人。」

- 不是因為他們特別出色或屬靈。
- 都是經過耶穌一整夜的祈禱 (路六 12) 之後才被選入了耶穌的核心圈子。

第五章溫習問題

1 拿撒勒和迦百農兩個城鎮對耶穌的接納情況有何不同？你可看出箇中的原因嗎？

拿撒勒	迦百農	原因
<p>拿撒勒同鄉瞧不起耶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耶穌宣告說祂要落實禧年這理想時，拿撒勒的同鄉產生了反感及鄙視，認為耶穌大言不慚：一位木匠的兒子如何能落實禧年呢？ ● 當耶穌以以利亞和以利沙的事蹟回應拿撒勒人的鄙視時，他們便憤怒起來，把耶穌趕出會堂，還試圖把他推下懸崖。 	<p>耶穌非常被迦百農人受落，人們深受到祂講道的權柄所感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耶穌在會堂裏，把污鬼從一個男人身上趕走。眾人的反應：「這是怎麼一回事？真是聞新未聞的道理！他居然有權柄指揮污靈，而污靈也服從他！」(可一 27) ● 耶穌又醫治了彼得的岳母 (可一 29~31；路四 38~39；太八 14~15) 和許多患了各樣病的人。 ● 在耶穌住在迦百農城這段短日子裏，每到傍晚，很多人都帶病人和鬼附的給耶穌醫治 (可一 32~34；路四 40~41；太八 16~17)。 	<p>耶穌在拿撒勒不受歡迎是因為他們視祂為一位同鄉木匠的兒子，而先知在自己的家鄉總不易被接納。</p>

2 在迦拿婚宴中，耶穌說：「我的時刻還沒有到」，這「時刻」是指甚麼時刻？既說那不是祂行神蹟的時刻，為何耶穌轉眼間又行了這個神蹟？這神蹟的焦點何在？

- ◇ 時刻：旨在清楚表達，除了上帝的旨意 (五 30，八 29)，耶穌職事的主權不受制於任何人，包括祂的母親馬利亞。
- ◇ 耶穌轉眼間又行了這個神蹟的原因：當馬利亞毫不猶疑地對僕人說：「他要你們做甚麼，就照祂的話做」，就充分表達她明白耶穌職事的主權不受制於任何人，而耶穌隨後又行了這個神蹟是表明這是出於自己的主權。
- ◇ 神蹟的焦點：
 - 這個神蹟的焦點並不是在於酒，而是在於猶太信仰裏，酒和婚宴所代表的意義——彌賽亞筵席。當彌賽亞來臨時，祂會與祂的子民為擊敗以色列的敵人而慶祝
 - 耶穌向世界的公開職事以婚宴作起始點是極有意義的，因為不少舊約經文都是以筵席的盛宴表達彌賽亞國度的歡娛和喜樂 (何二 19~20，十四 7；賽二十五 6~8；摩九 13~14)
 - 這個神蹟顯出耶穌的「榮耀」，因為耶穌就是舊約經卷對上帝國度盼望的所在，是一位成全甚至超越了猶太儀節的彌賽亞。

3 耶穌與祂親屬的關係是怎樣的？

- ◇ 耶穌的親屬並不了解祂：從迦拿婚宴中耶穌把水變酒這神蹟上，約翰福音作者並沒有記載耶穌的親人的反應，但從

其他經文（約七 1~9）推測，作者在這裏的沈默可能暗示他們對耶穌所作的並不以為然，並且有所保留。

4 在耶穌潔淨聖殿一事中，聖殿的領袖為何要如此憤怒？

✧ 聖殿的領袖以方便朝聖者獻祭和保養聖殿為理由，容許兌換銀錢的人和做買賣的人在聖殿中開設攤檔，使聖殿本是敬拜神的地方成為買賣的地方。因此，耶穌推翻他們的桌子、把兌換銀錢的驅逐出去，破壞聖殿的領袖從中謀取暴利的機會，所以聖殿的領袖因此惱怒耶穌。

5 細讀約翰福音第三章，你認為尼哥德慕與耶穌對話之後，有沒有相信耶穌？

✧ 尼哥德慕與耶穌對話之後，可能相信了耶穌。因在耶穌被釘十字架以後，他挺身而出，幫助照料耶穌的身體（約十九 39；另參七 50）。絕大多數法利賽人都抵擋耶穌的教訓，但尼哥德慕卻勇敢地贊同耶穌。

6 何以某些宗教領袖會對耶穌有好感，甚至相信他呢？整體來說，你認為耶穌與猶太領袖的關係如何？

✧ 絕大多數猶太領袖都抵擋耶穌的教訓，但部分猶太人領袖與耶穌卻有良好關係。例如：

- 約翰福音以尼哥德慕為代表。
- 符類福音中路加記述耶穌在法利賽人家坐席的（例如七 36~50），表示接納、親和並認同對方（路十五 1~2）。
- 所有的福音書都異口同聲地報導，耶穌死後有猶太人領袖要求照顧耶穌的屍體（可十五 42~47；太二十七 57~61；路二十三 50~56；約十九 38~42）。

✧ 這些宗教領袖對耶穌有好感，甚至相信他，可能是出於上帝的靈感動，看見耶穌有上帝的同在，其所作的及施行的神蹟都是出於上帝的（例如約三 2）。

7 在耶穌與撒馬利亞婦人談道的過程中，你覺得令她信主最關鍵性的一點是甚麼呢？

✧ 當耶穌將撒馬利亞婦人素來所行的一切事（有五個丈夫；現在有的並不是她的丈夫（約四 18））都給說出來，撒馬利亞婦人相信祂是一位先知。但當耶穌解決了掩藏了她內心最深處的問題—敬拜上帝的正確地方（也是撒馬利亞人的問題，因猶太人否定撒馬利亞人敬拜上帝的地方—基利心山並拆毀之，因此雙方互相仇視），她就信了耶穌是彌賽亞。

✧ 上帝的受膏者（即「彌賽亞」）來臨的時候，所有人（無論是猶太人抑或撒馬利亞人）都要在上帝的靈帶領之下，按著正確的教導（「誠實」：「真理」，是彌賽亞真理的教導）來敬拜上帝，並不在乎敬拜的地方。而耶穌就是上帝所揀選的受膏者，只有祂才能夠滿足撒馬利亞婦人屬靈的饑渴。

8 試比較耶穌與這位撒馬利亞婦人談道，以及他與尼哥德慕談道之間的分別。他們對福音有甚麼不同的反應？

9

	尼哥德慕	撒馬利亞婦人
耶穌談道的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議題：重生 ● 人物：尼哥德慕 ● 代表：猶太領袖 ● 內容：尼哥德慕主動夜訪耶穌，耶穌便帶出尼哥德慕對重生的誤解，這是因其僵化的信仰糾纏在固有的傳統和遺傳（地上），而沒有向上帝的啟迪開放（天上），所以他不明白非猶太裔的人又怎可以不必遵守猶太人的律法，單靠耶穌就成為上帝的子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議題：敬拜的地方（基利心山或耶路撒冷） ● 人物：撒馬利亞婦人 ● 代表：外邦人 ● 內容：耶穌主動與撒馬利亞婦人交談，並先用饑渴作比喻，指出撒馬利亞婦人更深的屬靈饑渴，並且以敬拜上帝的地方為題帶出耶穌就是上帝所揀選的受膏者，只有祂才能夠滿足這種屬靈的饑渴。

	尼哥德慕	撒馬利亞婦人
對福音的反應	尼哥德慕親自去追求認識耶穌，雖然不太明白重生的意義，但後來可能相信了耶穌。因在耶穌被釘十字架以後，他挺身而出，幫助照料耶穌的身體。	撒馬利亞婦人是被動的，起初只為得到物質的好處(活水)才與耶穌交談，後被觸及個人問題立即轉向客觀的神學問題，但耶穌隨即解決了掩藏了她內心最深處的問題—敬拜上帝的正確地方，她就馬上接受了耶穌的話，她甚至馬上向她的鄉里宣揚耶穌；結果，她帶來一大群人，其中許多人因著她的見證相信了耶穌。

10 撒馬利亞婦人與迦南婦人這兩個外邦人，對信仰的態度有何不同？耶穌又有何對策？

	撒馬利亞婦人	迦南婦人
對信仰的態度	企圖逃避福音所帶來的挑戰，不願付出代價來面對上帝與他們生命的問題。把問題轉到客觀的、非個人的神學問題上	主動到耶穌面前請求他醫治她女兒 雖然被耶穌揶揄一番：「先讓兒女吃飽吧。拿兒女的食物扔給小狗吃是不對的。」(可七 27)，但對耶穌的醫治仍鏗而不捨。
耶穌的對策	耶穌沒有妥協，很快便轉到撒馬利亞婦人核心的問題並解決之(參上述第八題)	耶穌先揶揄這迦南婦人，後因她的信給予醫治。耶穌的揶揄可能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表達出耶穌工作的次序。 ● 試驗這婦人是否對他真有信心。 ● 耶穌所講的狗，並非帶有貶意，實指主人喜愛的寵物。 ● 耶穌其實是要為那些住在泰爾西頓境內的猶太佃農抱不平，以此話來諷刺泰爾西頓境內的外邦人如何剝削當地的猶太人。

11 整合耶穌早期的傳道工作，有哪些事情是帶來正面的果效(被人接受)？有哪些事情帶來負面的果效(招致反對)？

耶穌早期的傳道工作	
正面的果效(被人接受)	負面的果效(招致反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迦百農城的工作：非常被迦百農人受落，人們深深受到他講道的權柄所感染，所以每到傍晚，很多人都帶病人和鬼附的給耶穌醫治。 ● 迦拿婚宴：門徒都信了耶穌，馬利亞確認耶穌職事的主權不受制於任何人。 ● 與尼哥德慕談重生：尼哥德慕可能相信了耶穌。 ● 與撒馬利亞婦人談活水：撒馬利亞婦人接受了耶穌的話，並使許多鄉里因著她的見證相信了耶穌。 ● 迦南婦人：認信耶穌，女兒得醫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拿撒勒的工作：拿撒勒同鄉瞧不起耶穌(把耶穌趕出會堂，還試圖把他推下懸崖)。 ● 耶穌潔淨聖殿：聖殿的領袖因此惱怒耶穌。

第六章溫習問題

1 福音書裏記載耶穌的神蹟有甚麼作用？這與一般所說的「奇蹟」有甚麼分別？

神蹟 (Miracle)	奇蹟 (Supernatura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指某些被神明所驅使發生的事情」 ◇ 從聖經作者的角度看，神蹟是上帝的作為，是祂的大能的彰顯，要證明祂的臨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泛指一些自然規律無法解釋的事情」

◇ 耶穌行神蹟的作用

- 耶穌通過施行神蹟表明他的身分和使命：他就是上帝應許予以色列人的彌賽亞，是人類的救世主。
- 耶穌用以賽亞書四十二章的經文，應用在自己的職事上：「失明的看見，跛腳的行走，癡瘋的潔淨，耳聾的聽見，死人復活，窮人聽到福音。」(太十一 4~5；路七 22~23；亦參路四 16~18) 由此可見，耶穌的神蹟不能與其信息分割。耶穌施行神蹟，不僅是要表示他有特異的能力，而是要帶出福音的意義。

2 一些人認為疾病與鬼魔有甚麼關係？

◇ 古代的世界觀把病患歸咎於魔鬼附身，驅鬼與治病的關係就來得比較密切，例如：「醫治癲癩病孩子」(太十七 14~21；可九 14~29；路九 37~43) 和「醫治被鬼附的啞巴」(太十二 22~30；可三 22~27)。

3 耶穌醫治那位被朋友抬來的癱子，同時也表示了甚麼？

◇ 耶穌醫治那位被朋友抬來的癱子的方法是對他說：「孩子，你的罪蒙赦免了」。祂這樣說：

- 符合當時人把疾病歸咎於神明的作弄或懲罰的看法：要把病人醫好就要先赦罪。
- 同時，為了證明祂確實有赦罪的權柄，耶穌就選擇用「你的罪蒙赦免了」這表達方式。回應律法師們因認為只有上帝才有赦罪的權柄(賽四十三 25，四十四 22) 而對耶穌所產生的不滿。

4 耶穌等拉撒路死去兩日之後才去看望，目的是甚麼？

◇ 傳統有這樣的說法：人死後靈魂會在屍體旁流蕩三天。有人推測耶穌故意這樣安排，使得他到達時，拉撒路是已經「完全」死了。無論怎樣，拉撒路死後幾天再復活，無可辯駁地表明，耶穌具有勝過陰間的絕對能力。

5 拉撒路的復活與耶穌的復活有甚麼不同？當中有甚麼意義？

拉撒路的復活	耶穌的復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拉撒路死了並安放在墳墓裏四天後，才由耶穌吩咐他從死裡復活(「拉撒路，出來！」)。 ● 拉撒路的復活只是暫時性的，有一天他仍然要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耶穌死後第三天從墳墓裏自行復活。 ● 耶穌的復活是永恆的，凡相信耶穌的人，最終會享受一個永遠不死、與主同在的復活。
復活的意義	
<p>所有復活的神蹟都是要見證耶穌向馬大所說的話：「我就是復活，就是生命」(約十一 25~26)。約翰福音開首已經強調，萬有是藉著道(指耶穌)造的，他就是生命的根源(一 3~4)。</p>	

6 巴底買得醫治之後的反應是甚麼？這讓我們看見經歷神蹟究竟是甚麼一回事呢？

◇ 根據馬可的報道，巴底買在得醫治之後是「跟隨著耶穌走了」(可十 52)，而其餘兩卷的符類福音亦同樣指出這個瞎子的回應是「跟隨了耶穌」(路十八 43) 和「跟從了耶穌」(太二十 34)。耶穌的神蹟不僅讓我們看見祂是一位行奇事的人，也道出祂是一位呼召人的主，如那生來瞎眼者得見光明之後，他不僅有了視力，他更「看見了」上帝的兒

子、信他和拜他（九 35~38），甚至因為他的緣故被逐出會堂（九 34）。

7 你認為四卷福音書有關五餅二魚的記載有何異同呢？這些異同重要嗎？

符類福音	約翰福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符類福音的記載，耶穌行五餅二魚這個神蹟的原因，主要是出於祂的「惻隱的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焦點集中在耶穌的身分，而不是耶穌的惻隱之心。 ● 沒有像符類福音一般著墨在群眾如何艱辛地跟隨耶穌到那裏，卻饒有深意地告訴我們，五餅二魚的背景是逾越節（六 3），目的是要讓讀者聯想到逾越節的真正意義：耶穌就是逾越節的羔羊（約一 29；十九 36），他就是從天上升下來的糧食（約六 21~65）。惟有明白他和接受他的人（吃他的肉和喝他的血），才是上帝新的族類和子民。

✧ 這些異同是重要的，目的是讓福音書的讀者能在這事件中以不同的角度和重點看見上帝的彰顯和救贖的工作。

8 你對於福音書作者以不同的角度和重點記述耶穌的生平和事蹟，有何回應？試想像如果只有馬可福音或只有約翰福音的報道，我們對耶穌的了解是多了還是少了呢？

✧ 福音書作者以不同的角度和重點記載耶穌的事蹟，是因為他們不甘於為讀者提供純粹的「歷史事蹟」。福音書作者要讀者能在這些事件中看見上帝的彰顯和救贖的工作。正如約翰福音的作者說「本書記述的目的是要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上帝的兒子，並且要你們因信他而獲得生命。」（約二十 31）

✧ 在這個前題之下，我們完全可以明白為甚麼各卷福音書在編排和陳述上會略有分別。因為不同群體的背景和組成，對信仰的期望和理解自然會有所分別，所以福音書作者自然對信息重點有不同的取捨了。如果只有馬可福音或只有約翰福音的報道，相信我們對耶穌的了解只會少了。

9 就算在今天的世界裏，我們還是會聽到不少關於異能神蹟的報道；五餅二魚的記載，給你甚麼反省呢？

✧ 若以耶穌所行的神蹟而判斷祂的神性，相信只會徒然，因歷史上甚至今天也有許多人能行神蹟，其中也有「非基督徒」，所以問題不在於耶穌有沒有行五餅二魚的神蹟，而是耶穌行神蹟的意義和目的（詳見第 10 題）。

10 你認為福音書的作者縷述耶穌的神蹟，只是告訴我們耶穌有特別的能力？還是有其它的意義？

✧ 福音書的作者縷述耶穌的神蹟，其重點並不在於顯示祂有奇異的能力，而在於其內蘊的意義。有幾點需要留意：

- 耶穌的神蹟是證明他異於常人的最有力證據。很多人均可作出像耶穌那樣的宣稱，卻不能行出像耶穌那樣、顯示其權柄的神蹟。一般來說，耶穌並不需要祈求、不用咒語，甚至連祈禱也不用，只用簡單的話（可一 27，二 11）或觸摸病人（可五 41），事便成就。
- 耶穌強調求醫者的信心的重要性。這信心的對象是耶穌本身，不是神蹟，那些不存信心來求神蹟的，一律被拒絕（太十二 38~39）。
- 耶穌施行神蹟不是要榮耀自己，而是要榮耀上帝（路七 16）。
- 耶穌的神蹟不單說明了他的權柄，也表明了上帝的能力和管治已經藉著耶穌的職事臨到人間。在許多醫治的神蹟裏，得醫治者都是被社會排斥和拒絕的邊緣人；血崩、癱瘋、鬼附，或外邦人等等，都是在猶太的宗教祭祀傳統和社會制度裏被視為不潔淨的。但在舊約的先知書裏（賽二十九 18~19；三十五 5~6；六十一 1），這些人的被接納正是上帝國度來臨的『記號』。所以，耶穌所行的神蹟，根本就是說明了上帝的國度和權能已經臨到，並彰顯在人間了（太十二 28；路十一 20）。

11 你認為神蹟是信仰的「保證」嗎？想想和耶穌一起的門徒，他們親身經歷過、親眼看見過的「神蹟」有多少？這些經驗能承托他們的生命和信仰嗎？

- ◇ 神蹟並不一定是信仰的「保證」，如法利賽人就把它們歸於撒但的能力（可三 22），但對那些蒙召的人，神蹟就足以顯示上帝藉著耶穌的工作成就祂的應許，並藉此喚起和堅定人們對耶穌的信心。正因這緣故，約翰福音稱神蹟為「記號」。

第七章溫習問題

1 耶穌的講論和耶穌的神蹟，兩者之間那一項較重要？為甚麼？

- ◇ 在耶穌的事蹟當中，沒有比他所行的神蹟更突出和使人印象深刻的，然而，耶穌的講論卻使神蹟變得有意義。若只有神蹟而沒有教導的耶穌是一位魔術師，充其量是當時眾多末世思潮的神人中之位。惟有配合耶穌的教導，耶穌所行的神蹟才能達到其作為「記號」的資格——啟示上帝的旨意、彰顯上帝國度的臨在，所以耶穌的講論較其所行的神蹟重要。

2 「寓意解經法」有甚麼弊端？解釋耶穌比喻的正確方法應該是怎樣？

「寓意解經法」	一個中心／重點解經法
這種方法視比喻的每一個細節都有屬靈的意思，並且引伸了不少的枝節。因此離不開主觀臆測之弊病	十九世紀的學者提出一個講法，認為比喻只有一個中心／重點。這個觀點頗能修正過份主觀、甚至穿鑿附會的解釋，但卻有將比喻的豐富內容簡約化之弊病。
解釋耶穌比喻的正確方法	
解釋耶穌比喻的方法，似乎應該在以上兩個極端中找出平衡。耶穌比喻的信息不能只限制在一個教訓裏；但另一方面，任何的解釋和演繹，也不能離開比喻本身所關注的主題。	

3 失羊、失錢和浪子的比喻的信息是甚麼？耶穌說這三個比喻的目的是甚麼？

- ◇ 這三個比喻都說明，人復得失去了所喜愛的東西是多麼快樂的事情；同樣，天父也會因為罪人的悔改而感到快慰。
- ◇ 耶穌帶出這個信息，是因為耶穌與那些被「正義之士」鄙視的「罪人」一同坐席，並且還與羅馬統治者的爪牙，稅吏馬太在一起，這引起了人們的辯論，甚至一些人因此惱怒耶穌，於是耶穌對他們一連講了這三個比喻。

4 耶穌為甚麼要用比喻？是要叫人聽了也不明白嗎？

- ◇ 耶穌的比喻往往取材自當時巴勒斯坦地區的日常生活，如生活中的場景、物體、事件和人物，為的是要突出祂信息的要義。
- ◇ 此外，耶穌運用形像生動的比喻主要是吸引聽眾的注意力，並抨擊虛偽的態度，使聽眾從一個全新的角度，看見事物的真相，從而進一步引起他們的回應。
- ◇ 耶穌之用比喻，並不是要別人不明白；四周的人不明白比喻，只是因為他們拒絕了耶穌。

5 猶太人對於上帝國的概念與耶穌所說的有何不同？

猶太人對於上帝國的概念	耶穌對於上帝國的概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帝國(即「天國」)是指大能的上帝來到，救贖以色列民族，改變整個世界。 ■ 猶太人認為，要加速這國度的來臨，他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耶穌採用「上帝國」的核心意義就是上帝權能的彰顯，不是要尋求暴力的解決方法，而是要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彰顯上

<p>必須戰勝外邦的敵人，把他們從祖傳的土地上驅逐出去，並且在世界上建立政治和宗教上的統治權。</p>	<p>帝國的力量，改變這個世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耶穌的降世證明上帝國已經臨到人間，耶穌的死和復活更證明上帝的主權已經建立；透過耶穌的傳道，並藉著聖靈在初代教會的工作，上帝國已經成為現實。 ■ 這個上帝國的觀念有兩個層次：既是已經臨到，但又是在將來才完全彰顯的。耶穌所說的天國，是從他的傳道事工開始，一直延伸至教會，直到耶穌的再來（可九 1；十四 25）。
---	---

6 對於哪些人可以進入天國，猶太人的觀點與耶穌的有甚麼差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哪些人可以進入天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猶太人的觀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耶穌的觀點</p>
<p>當時猶太教領袖對哪些人可以進入天國的觀點與耶穌相若，都源於律法和希伯來聖經，但猶太教領袖對這些律法的解釋，過份看重表面的行為，而忽略內心對上帝的渴求。</p>	<p>耶穌呼召他的聽眾進入天國，他用比喻描繪出印像深刻的畫面，告訴人們如何才能進入天國：警醒、守責、禱告、信心、慷慨、謙卑和寬恕。這些教導都源於律法和希伯來聖經。</p>

7 上帝國的已經來到，對聽耶穌的比喻的人有甚麼要求？

✧ 上帝的國已經來臨了，但現在看來是如此微小和虛弱，就好像藏在地裏的寶藏一樣毫不奪目，但找到的人一定高興得將所有一切的都變賣，以買得這塊地。又「好比一個商人尋找貴重的珍珠。當他發現了一顆重價的珍珠，就去賣掉他所有的一切，來購買這顆珍珠。」（太十三 44~46）這就是對聽耶穌的比喻的人的要求。

8 耶穌的職事與他所說的天國比喻有甚麼相似之處？

<p>撒種的比喻（太十三 3~9）</p>	<p>無論耶穌和祂的跟從者看來何等脆弱，但在歷史終結的一天，必定會有三十倍、六十倍、一百倍的收成。</p>
<p>稗子的比喻（太十三 24~30）</p>	<p>儘管今天在主耶穌的教會內（田裏）真信徒中仍然雜有假信徒（稗子），但在歷史的那一天，壞分子（稗子）必然被挑出來，捆成捆，留著燒。</p>
<p>芥菜種的比喻（太十三 31~32）</p>	<p>耶穌的職事和生平，正正是那看來毫不顯眼、弱小和無用的芥菜種，但在歷史終結的一天，耶穌的職事可長成極大的、能遮蔭蔽日的大樹。天上的一切飛鳥都必棲身在其上。</p>
<p>麵酵的比喻（太十三 33）</p>	<p>耶穌的職事和生平，正正是那看來毫不顯眼的麵酵，但在歷史的那一天，耶穌的職事會如一點麵酵在大團麵裏，發出深遠的影響，改變周圍的環境（使全團都發起來）。</p>

寶藏的比喻 (太十三 44)	每一個尋找耶穌和發現祂的人，都要變賣一切以擁有祂 (放下一切跟從祂)。
珍珠的比喻 (太十三 45~46)	
撒網的比喻 (太十三 47~50)	雖然主耶穌的教會內如網將有用、無用的東西都打撈上來，但在歷史的那一天，不好的假信徒將被丟棄。

9 馬太福音的山上寶訓有甚麼重點和特色？

✧ 馬太福音記載的是耶穌「上了山」的教訓 (太五 1)：

- 最突出的是將猶太人的律法傳統與耶穌的教導作一對照，背後有極濃厚的猶太色彩。
- 為那些不知道應該怎樣為猶太律法定位的基督徒清楚指出耶穌和舊約之間緊密不可分的關係：「我 (耶穌) 不是來廢除，而是來成全它們的真義。」(太五 17)
- 可視為「新律法」。然而，這新律法的精髓不在於條文的遵守，而在於生命的實踐，馬太關注的是符合天國要求的態度和行為，並強調內心動機與行為的一致。

10 路加福音的平原寶訓如何反映它背後的信仰群體的處境和需要？

- ✧ 路加筆下所載耶穌的職事和恩惠，顯然不僅僅顧及猶太人，也臨到外邦異族人身上 (參太十五 21~28；可七 24~30)。
- ✧ 路加則期待當天國降臨的時候，貧富不均的經濟局面得到扭轉，這是他的主要論題之一 (例如路一 46~55)。那麼路加福音就見證了它背後的信仰群體所面對實際的物質生活問題。研讀路加福音的人，大都認同路加以耶穌的教訓來鼓勵貧窮缺乏的人，同時亦提醒、甚至斥責富足的人，不可忽略了困乏人的需要。事實上，整卷路加福音都充滿了對社會邊緣人士或低下層群體的憐憫。而平原寶訓裏 (六 20~26) 的教導，就清楚顯出這個關注。

第八章溫習問題

1 從哪些方面可以看出耶穌有濃厚的猶太文化背景？

✧ 耶穌的濃厚猶太文化背景：

- 路加福音記載，耶穌的父母親在他出生後滿了八天就為他施行割禮，恪守猶太律法的要求 (創十七 12；利十二 3)。
- 在母親馬利亞生產潔淨後，他們「按照摩西法律的規定」(利十二 3~8)，帶同嬰孩耶穌上耶路撒冷奉獻歸主，「依照主的法律所規定」獻祭。
- 約瑟和馬利亞每年都按照摩西的律法 (出二十三 14)，在逾越節期間上耶路撒冷過節 (路二 41~42)。
- 耶穌經常在猶太會堂工作：在加利利的公開職事裏，猶太會堂是耶穌工作的地方。
- 耶穌所傳講有關上帝國的福音是猶太人所熟悉的盼望和觀念。
- 耶穌的職事對象，雖不是排拒外邦人，但卻是以猶太以色列家為主 (太十五 24)。
- 耶穌的宣講方式與當時的拉比頗有相同之處，而他所徵引的律法和基礎，也是猶太人所熟悉的經書。

2 耶穌與猶太教領袖的關係如何？他們的衝突集中在哪些問題上？

- ✧ 從福音書可見，耶穌和猶太教領袖間的關係緊張 (雖然猶太教領袖中也有接受耶穌的，如尼哥底母等，但可能只是少部份)。

✧ 耶穌和猶太教領袖間的衝突集中在下列問題上：

- 律法的詮釋和應用
- 耶穌職事的權柄和根據

3 耶穌對律法的態度，與猶太人對律法的態度有甚麼不同？

耶穌對律法的態度	猶太人對律法的態度
上帝所要求的，不是儀文禮節的糾纏，而是掌握其中的精髓。	所關注的是律法的條文，不是律法所服事的生命，即只著眼摩西的律法而不見上帝賜下律法的精神和原意。

4 為甚麼耶穌要差派門徒出去佈道？根據耶穌的預告，他們工作的果效將會如何？

- ✧ 耶穌吩咐他所選立的十二個門徒和其他門徒肩負傳道的職責。是要延續並擴展祂的工作。既要作耶穌的繼承人，門徒就必須先有傳福音的訓練和經驗。
- ✧ 根據耶穌的預告他們不能指望所有的人都會對其所傳的信息產生回應。耶穌也警告他們將要面對許多的敵視和逼迫。

5 耶穌差遣門徒兩個兩個的出去，有甚麼作用？

- ✧ 讓門徒間可以相互照應和彼此支持。
- ✧ 可能反映猶太人的習俗，認為在爭議或關鍵的情況下，一個人的見證不足夠，必須要有兩個以上的見證才能作準(申十九 15)。

6 門徒出外傳道須帶備怎樣的行裝？這反映了怎樣的心態？

- ✧ 耶穌的門徒和早期的傳道者的裝備是極其簡單的——「除了一根手杖，甚麼東西都不用帶；不帶食物，不帶旅行袋，口袋裏也不帶錢」(可六 8)。
- ✧ 門徒的裝備反映了：
 - 在古代世界裏，一般低下階層人士旅途上簡陋的物質條件。
 - 門徒簡樸的裝備，也顯示他們認為他們的職事是非常緊迫的，物質的考慮和計劃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在短促緊迫的時間內，將上帝的福音傳播出去。

7 當撒馬利亞村莊的人不接待耶穌時，雅各和約翰有甚麼反應？這反映了甚麼問題？

- ✧ 當撒馬利亞村莊的人不接待耶穌時，耶穌的門徒雅各和約翰兩兄弟竟然要求耶穌說：「主啊，你要我們(像以利亞一樣)呼喚天上的火來燒滅他們嗎？」
- ✧ 這請求使我們想起舊約列王紀下一章 9 至 12 節的記載，就是先知以利亞以火毀滅以色列王亞哈謝的使者，作為對亞哈謝拒絕耶和華的審判。這反映了約翰和雅各兩兄弟(也可能代表著門徒的立場)顯然以為自己所求所作的正是合乎(舊約)聖經、甚至合乎上帝的心意的。誰知道他們正與耶穌傳道職事相違背。耶穌並不是他們心目中的彌賽亞，他的職事是拯救，而不是毀滅，即使那些拒絕他的人，也在他的拯救之列。

8 背起十字架跟從耶穌有甚麼意義？耶穌對跟從他的人有甚麼要求？

- ✧ 耶穌對跟從他的人的要求：
 - 十架道路是耶穌的目標，作為跟從者的門徒，理應認同他的遠象。是故，十字架的道路也就同樣可以應用在跟從者的身分和生命上(「如果有人要跟從我(耶穌)，就得捨棄自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可八 34))。

✧ 背起十字架跟從耶穌的意義：

- 十架道路是為了彰顯上帝的接納和情愛，也展現一個願意謙卑侍奉、甚至甘於受苦的生命型態。所以背起十字架跟從耶穌也應有這樣的生命素質。
- 這素質不僅僅要門徒在個人生命和性格的修為作自我鍛煉，更要求他們對別人的生命有正確的態度和責任。所標記的不是權勢和力量，而是服侍和軟弱；最明顯的莫如他們的老師，耶穌的職事和生命：「我是你們的主，你們的老師，我尚且替你們洗腳，你們也應該彼此洗腳。我為你們立了榜樣，是要你們照著我替你們做的去做。」(約十三 14~15)。

9 被釘十字架的彌賽亞是一位怎樣的彌賽亞？與門徒所期盼的彌賽亞有甚麼分別？

被釘十字架的彌賽亞	門徒所期盼的彌賽亞
彌賽亞「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在長老、祭司長，和經學教師手下遭受許多苦難，並且被殺害，第三天將復活」(太十六 21)。 耶穌必須死去，好把罪惡擊潰；然後復活，好把死亡征服。	門徒所期盼的彌賽亞是一位政治領袖，這領袖要像國王一樣，可以管治國家，也許是一個有能力大行神蹟的人，能救以色列百姓脫離外邦統治的基督(彌賽亞)。

10 對於耶穌幾次預言他的受苦和受死，門徒有甚麼反應？他們內心真正的關注是甚麼？

- ✧ 耶穌幾次預言他的受苦和受死，門徒都是「不明白，對耶穌所說的話茫然無知，因為那些話意思是隱藏著的。」(路十八 34；參九 45)
- ✧ 他們內心真正的關注是誰為大、誰為首的問題之上。

第九章溫習問題

1 橄欖山在聖經裏面具有甚麼意義？

✧ 橄欖山在聖經裏的意義：

- 根據撒迦利亞書十四章 4 節，當上帝解放耶路撒冷的時候，祂將來到橄欖山。山將從中間裂開，從而拉開拯救的序幕，以色列的敵人將被打敗。所以橄欖山是末世的象徵。
- 耶穌從橄欖山進入耶路撒冷，強化了耶穌在耶城所作的一切，具濃厚的彌賽亞意義。
- 耶穌在橄欖山上升天(徒一 12)，強調了祂的受難，死亡，復活，以及聖靈的降臨，對末世有極其重要的意義。

2 群眾擁戴耶穌進入耶路撒冷，其實背後透露一個甚麼期望？這與耶穌要帶來的現實有多大的差距？

群眾的期望	耶穌要帶來的現實
在耶路撒冷城門口的群眾所期待的，其實是一位以色列政治的領袖彌賽亞。救贖以色列民族，改變整個世界。	耶穌不是以色列人所期盼的王，他是使整個創造世界與上帝合一的人子(約一 51)，並要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彰顯上帝國的力量，改變這個世界。

3 為甚麼耶穌要潔淨聖殿？

- ✧ 從屬靈的角度來看，聖殿已經被沾污，因聖殿已經從敬拜的中心淪為不誠實買賣的地方(「賊窩」)了，所以耶穌認

為必須把它潔淨過來。

4 耶穌詛咒無花果樹，其實要帶來甚麼信息？

- ✧ 耶穌詛咒無花果樹並不是肚餓耍脾氣，亦不是要彰顯信心的能力，而是要宣布上帝對猶太人領袖（甚至是當時猶太教）即將來臨的審判。在猶太人的信仰傳統裏，無花果樹是以色列人的象徵（參何九 10、16；彌七 1），以色列的生命就如沒有果子的無花果樹，是白佔地土的，他們馬上要面對上帝的審判。
- ✧ 耶穌詛咒無花果樹發生在他潔淨象徵猶太信仰中心的聖殿之後。以色列如沒有果子的無花果樹要面對上帝的審判，正如聖殿表象徵猶太的信仰已經因為被污染沉淪而即將面臨審判。從這個角度看，耶穌詛咒無花果樹與潔淨聖殿可以說是異曲同工的果效。

5 耶穌對於窮寡婦的奉獻有很高的評價，他讚賞的是甚麼呢？

- ✧ 對於這個窮寡婦而言，她投入生命裏僅有的，實際是將自己的生計也投進去了。耶穌對於窮寡婦的奉獻有很高的評價是因她的奉獻真摯和全然地反映她對上帝和鄰舍的愛。

6 公元第一世紀的歷史發展，怎樣影響福音書作者對末世預言的理解？

- ✧ 在公元第一世紀，猶太地的戰亂因猶太人的起義行動而生，同時也因為羅馬政權正經歷一個動盪不隱的過渡。一直在位的尼錄（Nero）突然早死，引起了將領爭權和戰爭的危機。在短短一年（公元 68~69 年）內，便有四位凱撒出現；這段所謂四王（迦勒巴、奧索、威特留、維斯帕先）爭霸的時期，也可能是馬可福音第十三章所說的「民要攻打民、國要攻打國」的背景。
- ✧ 就在這段動盪的日子裏，早期教會想到耶穌的預言和他的應許，亦再一次想到儆醒等候的重要，而耶穌講論中所講「你們看見那行毀壞可憎的，站在不當站的地方。那時，在猶太的，應當逃到山上。」（可十三 14）。在公元第一世紀裏，至少有兩次類似的事件。先是公元 40 年羅馬王加拉古勒（Caligula）將自己的像置於聖殿，後於公元 70 年羅馬將領提多（Titus）的部下豎立提多的像，擁稱他為羅馬君主。初代教會的讀者應該對這些事件記憶猶新，因為耶穌的預言基本上是指著第一世紀的處境講的。

7 今日教會的主餐禮含有哪五重意義？

耶穌的代死	耶穌是逾越節被殺的羔羊。而這羔羊是在逾越節前一日屠宰的。正如逾越節羔羊被宰代表著以色列民的得贖，耶穌所設立的晚餐，其中的酒和餅，分別代表他的血和身體所帶來的救贖。
神的救贖	耶穌所設立的晚餐，是為新約教會設立一條途徑，使他們能共享上帝藉著這逾越節羔羊——耶穌基督——設立的新救贖。
跟從者的團契	根據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的詮釋，今日教會的主餐禮還有更重要的意義就是領受主餐者的團契關係：「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林前 10：16-17），信徒在領受這象徵基督身體的餅塊後，基督被擊開的身體藉著信徒在主內的聯合又重新成為一塊餅了。所以信徒若不與其他肢體以合一的心共進主餐，反而像哥林多教會一樣輕看比較低下階層的肢體，便是「吃喝自己的罪了」（「自己吃神的審判」）。所以要分辨「主的身體」，就是指信徒的群體了。
跟從者的感恩	今天信徒藉著領受杯來紀念主耶穌的死，是為了歌頌一種藉著主的死而為上帝（或主自己）與門徒之間建立的新關係；信徒領受餅來紀念主耶穌的一生，是為了紀念他如何為門徒擊開，毫無保留地把自己一生貢獻出來。
對耶穌再來的盼望	耶穌在最後晚餐裏應許他的門徒說：「我告訴你們，我絕不再喝這酒，直到我與你們在我父親的國度裏喝新酒的那一天。」（太二十六 29）。所以今天信徒領受主餐也是預示著耶穌將與門徒一同在上帝國度中重聚時的那次宴席。

8 對比逾越節晚餐，主餐的設立表達了甚麼信息？

逾越節晚餐	主餐
逾越節餐說明以色列是上帝的子民。	耶穌所立的餐，設立了新的子民、更新了上帝和其子民的約。
逾越節羔羊被宰代表著以色列民的得贖。	耶穌所設立的晚餐，其中的酒和餅，分別代表他的血和身體所帶來的救贖。
逾越節羔羊是在逾越節前一日屠宰的。	約翰福音將最後晚餐的日期定為逾越節晚宴的前一天（約十三 1；十八 28）：因約翰將耶穌視為逾越節被殺的羔羊。

9 約翰福音記載耶穌為門徒洗腳，當中帶有甚麼意思？他吩咐門徒也要「彼此洗腳」表示甚麼？

- ◇ 約翰筆下的耶穌是一位為自己門徒洗腳的僕人；作為師長，耶穌竟為門徒洗腳，是顛倒當時文化的習俗。
 - 從表面看，耶穌之為門徒洗腳，是謙卑虛己的榜樣，
 - 但事實上是隱喻他的死，他要門徒知道，自己的死是世人通往永生的惟一道路（約十四~十七章）。
- ◇ 耶穌吩咐門徒也要「彼此洗腳」，喻指他的門徒將會在這信仰群體之內過著甘心捨命犧牲、彼此相愛的倫理生活（約十三 13~15）。

10 耶穌的最後講論帶給門徒甚麼安慰和使命？

安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耶穌要他的跟從者明白，祂之離去不是無奈黯然的，乃是積極地為他們預備地方，並且應許他必定會回來與門徒相遇：「我去為你們預備地方以後，要再回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約十四 3）。 ■ 馬太記載耶穌在最後晚餐裏，這樣應許他的門徒：「我告訴你們，我絕不再喝這酒，直到我與你們在我父親的國度裏喝新酒的那一天。」（太二十六 29），這預示著耶穌將與門徒一同在上帝國度中重聚時的那次宴席。
使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耶穌特別叮囑他的跟從者將會承繼耶穌在世的職事：「我鄭重地告訴你們，信我的人也會做我所做的事，甚至要做更大的，因為我到父親那裏去。」（約十四 12）。 ■ 按耶穌所頒下的命令，所謂「更大的」事可能是指他們要學效主一樣愛他們的弟兄姊妹，甚至甘於犧牲性命。

11 耶穌提及將聖靈賜下的目的是甚麼？聖靈要成就哪兩項工作？

- ◇ 耶穌提及將聖靈賜下的目的：
 - 耶穌的離去，並不表示門徒被丟下不顧。正如耶穌是啟迪門徒的保惠師（約壹二 1），聖靈在耶穌離去之後也繼續啟迪門徒，使耶穌與跟從者的關係得以延續。有了這個應許，門徒因耶穌離去而產生之徬徨無助，就可以消滅。

◇ 聖靈要成就的兩項工作：

與信徒同作見證	聖靈的工作與耶穌的身分和職事有密切的關係，祂是黏合劑，使過去、現在和將來牢固地連結在一起。因著聖靈的工作，縱使耶穌不
---------	--

	再在上，他的跟從者仍然知道自己的根本，就算環境如何的惡劣凶險，他們仍然能確立自己的身分，清楚未來的方向。所以，耶穌的跟從者並不是孤獨地面對世界，因為聖靈保惠師與他們同在，與他們同工，與他們同為耶穌作見證（十五 26~27）。
指證世人的謬誤	保惠師來到，是「要向世人證明，他們對於罪，對於義，對於上帝審判的觀念都是錯了」（十六 8）

12 在葡萄樹和枝子的關係裏面，耶穌對門徒的要求是甚麼？結果子使上帝得榮耀是甚麼意思？

✧ 耶穌對門徒的要求：

- 門徒之所以能成為緊連於葡萄樹的枝子，就是認信耶穌就是上帝的獨生子和認同耶穌的職事就是彰顯上帝的啟示的人。
- 另一方面，門徒與耶穌的緊密關係，也意味著他們將要遭遇耶穌所經歷的際遇（十五 18~21）。猶太人拒絕了耶穌，也定必逼迫耶穌的跟從者。

✧ 結果子使上帝得榮耀：

- 耶穌榮耀了父上帝，他的跟從者也要榮耀父上帝；耶穌以擺上自己的生命來結出果實，門徒亦要預備以自己的生命來結出果子。約翰福音十五章所說的結果子，就是以恪守彼此相愛的誠命和與主相連來達致的。而從前面兩段天上食糧和好牧人的隱喻來看，耶穌要求他跟從者的愛，也是鏗而不捨、甚至頑固的愛。在必須的情況下，這種愛甚至需要捨命犧牲的（約十五 12~13）。
- 另一方面，耶穌門徒的彼此相愛亦應見於群體中的倫理生活。就像耶穌為門徒洗腳，由此看來，枝子連於葡萄樹，是指門徒與耶穌之間密切的團契，帶來信仰群體之內甘心犧牲、彼此相愛的倫理生活，並以此使上帝得榮耀。

13 大祭司的禱告中，耶穌為他的跟從者代求時著重哪幾點？對於後世的信徒有甚麼意義？

父上帝的保守	在耶穌離去以後，他們仍要在世上，面對一個充滿敵意和誤解的世界（十七 9~11，十六 29~31），父上帝的保守（十七 11 下、15）將會是耶穌的跟從者面對世界時的支持和基礎。
「不屬於世界而又不離開世界」	耶穌的代禱，也顯示跟從他並不是浪漫的經歷。「不屬於世界而又不離開世界」的處境（十七 14~16），是極吊詭的現實，耶穌的跟從者不應被動地守候，他們必須像他們的主一樣進入世界裏去，「正如你（父上帝）差遣我進入世界，我（耶穌）也差遣他們進入世界。」（十七 18）。
在世及後世的跟從者與耶穌並父上帝合一	耶穌的代禱的對象並不僅限於他在世時的跟從者，也包括「那些因接受他們（耶穌的門徒）的信息而信我的人」（十七 20）。自然，耶穌對門徒的應許，也適用於後世的跟從者。後世的跟從者與耶穌、甚至父上帝合一的意思，基本上不是指個人內在的屬靈經驗而言。無論是第一代的門徒或後世的跟從者，都是「讓世人知道父上帝差遣耶穌，也知道父上帝愛他們，像愛耶穌一樣」的見證、記號（十七 23）。

第十章溫習問題

- 1 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祈禱流露出了怎樣的情緒？對於福音書的讀者來說，有甚麼幫助？
 - ✧ 耶穌共禱告了三次，每次的內容都是一樣的（太二十六 39；可十四 35~36；路二十二 41~42），從中流露出耶穌對將要承受之苦難、恥辱、憎恨、背叛和嘲笑的恐懼。
 - ✧ 對於福音書的讀者來說，耶穌在恐懼中流露出的軟弱，讓他們確信耶穌能體會他們面對苦難和逼迫的痛苦（來五 2）。然而，福音書作者不是要讓我們單單看到耶穌的恐懼，而是要我們看見他如何勝過恐懼，順服在上帝的旨意之下。
- 2 為甚麼耶穌要阻止彼得動武來保護他？
 - ✧ 耶穌命令彼得「把刀收起來」，是要強調他的工作不是憑刀劍成就的——若耶穌有這需要，他豈只有這群漁夫來作護衛呢？
- 3 福音書怎樣理解猶大出賣耶穌的原因？
 - ✧ 馬太、馬可和約翰福音書似乎都暗示，這是基於猶大內心之貪婪所致；
 - ✧ 按馬太和馬可福音的編排，耶穌在伯大尼那長大麻瘋的西門家裏，曾讓一位婦女用極貴重的香膏膏抹他；那婦女的舉動引來幾個門徒的不滿（太二十六 6~13；可十四 3~9）。緊接著這事件便是猶大與祭司商量要出賣耶穌；
 - ✧ 約翰福音雖然沒有把這兩件事放置在一起，卻毫無客氣地指出猶大的貪婪：「他……並不是真的關心窮人，而是因為他是賊；他管錢，常盜用公款。」（約十二 5~6）；
 - ✧ 這貪婪的心可能成為猶大被撒但利用的原因：路加福音與約翰福音均認為，猶大的背叛行為乃是由於他為撒但控制所致：「撒但進入加略人猶大的心。」（路二十二 3；比較約十三 27）。
- 4 福音書作者提出哪些證據指猶太人議會對耶穌的審訊是不合法的？
 - ✧ 審訊的時間竟是在晚上，況且是在家裏（無論是該亞法，抑或是其岳父亞那的家）進行。公元二世紀末編成的《米示拿》指出，這樣進行審訊是不合法的。簡言之，耶穌在夜間受審，極其量只是一種非官方式的盤問；又或，福音書作者都刻意要描繪猶太人司法機關的不法行為。
- 5 猶太人對耶穌的兩項控罪有多嚴重？

兩項控罪	嚴重性
一. 與耶穌曾經潔淨聖殿和預言聖殿被毀有關。	在當時的猶太人社會，聖殿關係到祭司和撒都該人等權貴的利益，也與倚靠聖殿來謀生的人有莫大的關連；更嚴重的是，聖殿既是整個猶太教體制的核心之一，祭司們認為，耶穌的行動和言論是公然向這個制度作出挑戰。按舊約申命記十七章 8 至 13 節引伸出來的教導，他們的指控若能成功，就可把耶穌處死。
二. 關於耶穌「基督」的身分。	耶穌的回答（可十四 62）綜合自舊約但以理書七章 13 至 14 節和詩篇一一一 1 節兩段經文。耶穌這樣回答的目的，是避免猶太人將他直接等同為他們所認為的彌賽亞或基督，並既強調他是坐在上主（即「全能者」）的右邊、擁有尊貴和能力的那一位，他更要表達他神性的一面（「駕著雲來」，但七 13）。按但以理書的描述，這人子降臨是帶著「權威、光榮、王權，使各國、各族、說各種語言的人都服事他」，顯然帶有末日審判的意象，亦清楚指出耶穌要帶來一個有別於以色列民族的新的國度。

6 彼得因不認主而生的懊悔，與猶大的懊悔有何不同？各自帶來怎樣的結果？

	猶大	彼得
懊悔的結果	據馬太福音記載，猶大在拿到那三十塊銀幣作為出賣耶穌的報酬後心生懊悔，將銀子送還之後便自縊身亡了。	彼得分別三次否認耶穌。路加特別記載耶穌轉過身來看彼得，使他想起日前耶穌對他的預言；這一次短暫的眼神接觸相信足以令彼得畢生難忘及懊悔。但彼得不像猶大，他並沒有因此而放棄自己、背棄自己的信仰，他反而堅強起來，日後成為教會的領袖。能夠甘願一生背負這個「不認主」的罪名，這份勇氣可不簡單。

7 福音書的記載怎樣表明耶穌是逾越節的羔羊？

✧ 宣判耶穌之時正值猶太人逾越節當天中午，也就是說，此時猶太各家庭均在宰殺逾越節的羔羊；在約翰福音裏，耶穌就是逾越節的羔羊（約十九 14）。

8 聖殿裏的幔子裂開，代表了甚麼意思？

✧ 只有大祭司才可以進去至聖所為以色列人贖罪，而且只是一年進入一次（利十六章），因此，這幔子象徵至聖的上帝與世俗的分隔。這幔子裂開，也就是說，上帝和人之間的阻隔已經除去了，現在所有人都可以自由地進到上帝那裏，因為基督的死所代表的獻祭，已經為我們贖了罪（參來九 1~24，十 19~22）。

✧ 此外，既然幔子代表上帝的居所，它的存在意指聖殿及於其中敬拜的子民是屬於上帝的，所以，幔子裂開就表示上帝的憤怒臨到，不再以此殿為他的居所；這也說明猶太人棄絕、甚至釘死耶穌是絕對的錯誤，也同時是上帝稱耶穌為義的明證。

9 猶太人對於十字架的刑罰有甚麼觀念？後期的信徒（例如保羅）對這方面有怎樣的改變？

✧ 猶太人因舊約申命記二十一章 23 節的記載「因為屍體掛在柱子上將招惹上主詛咒那土地」而特別懼怕這一刑罰。儘管這句經文的原意，實指不應把一名已死的罪犯掛在木頭上，但到公元一世紀，這番話卻與被處十字架死刑的囚犯聯繫了起來，而保羅亦在加拉太書三章 13 節中反映這理解。釘十字架這一刑罰是那樣的可恥，以致於它永遠也不可能成為猶太人心目中殉教與反抗的標誌。

✧ 從新約聖經的其他書卷可以看出，後期的信徒（例如保羅）對耶穌在十字架上之死並未被看成是一種恥辱，相反卻被當成了他一生的目標與方向，而保羅更明確指出，那以十字架為代表的道理，「在那些走向滅亡的人看來是愚拙的；對我們這些得救的人來說，卻是上帝的大能」（林前一 18）。耶穌被釘十字架成為一種贖罪祭，通過這樣的獻祭，人得以與上帝重新和好。

10 一般非信徒對耶穌復活的事有甚麼不同的看法？

✧ 一般非信徒對有關耶穌復活的宣告，以為只是要肯定耶穌的精神依然活著，或只是信徒為耶穌的死而傷悲所產生的幻覺；甚至有說耶穌當時只是在十字架上昏迷了，並在事後甦醒過來。

11 耶穌的復活事件對於基督徒的身分和職事有甚麼意義？

✧ 耶穌基督的復活乃是徹底地勝過死亡，上帝叫他從死裏復活的意義是：死亡喪失了它的權勢，而生命得到勝利。

✧ 相信上帝使耶穌從死裏復活就是認定他是主，無論何人，只要作出這樣的宣認，他就是基督徒。在基督教信仰，復活的信息並不在墳墓裏，而是藉著信徒的經歷而表現出來。

附錄(三) 耶穌生平與福音書要領 (Additional Q&A) 黃錫木博士撰

為甚麼本書會採用《現代中文譯本修訂版》(《現修》)？

- 1.1 在每本書的叢書序言已經交代：「為更配合內文的討論，避免花不必要的篇幅討論翻譯等問題，除特別標示外，這課程所引用的聖經譯文均取自《現在中文譯本修訂版》(1995)；然而，內文不時附有《和合本》的經文，以作比較。」
- 1.2 並不是說《現修》是非常好或最好的譯本，而是《現修》是用較易明白的現代漢語書寫，而且準確性亦很高；不過，為了適合使用《和合本》的人，在《和合本》和《現修》有顯著出入的地方，本書都有特別標示。

第三章

1. 為甚麼新約聖經很少記載耶穌的父親「約瑟」的事蹟呢？

- 1.1 根據四福音書的記載，除了在與耶穌出生有關的事蹟，約瑟確實未有出現過。值得注意，馬可福音三章 31-35 記載「耶穌的母親和兄弟」因聽見耶穌太過沉迷在工作中，企圖阻止耶穌，文中亦只提及「耶穌的母親和兄弟」，而耶穌亦說：「誰是我的母親？誰是我的兄弟？」完全沒有提及約瑟。
- 1.2 按早期教會傳統，約瑟是於晚年才與馬利亞結婚，而約瑟大概在耶穌的十二歲至三十歲期間已經去世。有一份相當可靠的次經福音書，名叫《雅各原始福音》(寫於公元二世紀)，記載約瑟與馬利亞結婚時年紀很大，其妻子已經去世，並留下幾名兒女。

2. 為何天主教如此重視馬利亞的身份？

- 2.1 這並非純是福音書的問題，在這裡只作簡單交代。
- 2.2 馬利亞受聖靈感孕生耶穌這件事，無疑使馬利亞被置於一個相當特殊的地方。有一份相當可靠的次經福音書，名叫《雅各原始福音》(寫於公元二世紀)，就特別為歌頌馬利亞而寫的。因此，馬利亞的身份之被重視並非近代(或天主教)的創見，而是有很悠久的歷史。
- 2.3 至於天主教視馬利亞為無原罪這點，表面上這是沒有聖經根據，但據我的理解，這卻是以基督論為基礎的神學推論。其邏輯是：耶穌既是無罪的，把耶穌生下來的馬利亞亦應是無罪。你可說：「那麼，生下馬利亞的也是無罪嗎？」不同點是：馬利亞媽媽是自然生下馬利亞的，馬利亞卻不然自然生下耶穌的，而是由聖靈感孕的。儘管我們不接受這種邏輯推論，但也不能說這結論是無稽之談。

3. 為何路加和馬太記載不同群體得悉耶穌誕生

- 3.1 路加記載耶穌誕生的佳音先傳給牧羊人，是配合路加福音一貫的做法；路加對社會邊緣人特別敏感，例如貧窮人的需要，女性等，而在耶穌誕生的故事，天使亦先把這佳音先傳給社會中最低微的一層。
- 3.2 馬太記載耶穌誕生的佳音先傳給幾位星象家，同樣配合馬太福音的主題，就是要描述一個君王的耶穌；因此，星象家從遠方前來朝拜、獻禮物，也代表外國民族這位君王的認同

4. 這些星象家是否都信上帝？為何上帝會向他們在夢中顯現？

- 4.1 不知道，亦不重要！經文的重要是要記載他們只知那顆星顯示有君王誕生，就算他們是不信的外邦人，上帝也可以在夢中指示祂的旨意

5. 為何福音書很少記載耶穌童年生活？

- 5.1 因為福音書作者不是要以人物傳記的方式來記載耶穌，所以耶穌童年生活的事蹟並非很重要
- 5.2 與正典福音書相對，新約次經中的福音書有一類別稱為「耶穌嬰童時期的福音書」(Infancy gospels)，這些書卷主要記載耶穌童年時期的遭遇。

6 聖誕節的歷史

- 6.1 最早記載教會把十二月二十五日定為慶祝基督降生的日子，是公元四世紀；而在公元 451 年在著名的「卡西頓會議」，教會才把聖誕節正式定為十二月 25 日。例如著名教父俄利根 (公元 185~254) 就指出，我們不應該慶祝基督的降生就如異教徒慶祝他們的神明誕生，又或人們慶祝法老或希律的誕生一樣。雖然在四世紀前，也有記載個別地區教會慶祝耶穌降生，但慶祝的日期互有差異；較為普遍的日子是把耶穌降生與耶穌顯現節 (Epiphany) ^{4[1]}等同起來，即一月六日。時至今天，有些東正教傳統的教會依然把一月六日定為聖誕節，但西教會則定為十二月 25 日^{5[2]}。
- 6.2 究竟「十二月二十五日」這日期的來源是怎樣的呢？有兩個較流行的講法，其中一個認為，十二月二十五日聖誕節的前身，是羅馬君王歐利安 (Aurelius) 在公元 274 年，為祭祀太陽神 (“Unconquered Sun-God”) 而設立的節日。第四世紀的羅馬教會為了避免信徒受異教節日的影響，以十二月二十五日為基督耶穌誕生之日，藉此抗衡異教的傳統。當然，將耶穌基督的誕生與太陽神聯繫，這並不是完全講不通的。瑪拉基書四章 2 節提及「公義的日頭」，新約作品裡亦有不少經文以「光」比喻耶穌基督的身分和工作。如果十二月二十五日真有異教背景的話，第四世紀在羅馬的教會是要通過大眾熟悉的日子，向世界宣告「真光」已經來臨了。另一個理論，則是以施洗約翰的出生為基礎，從而推算出十二月二十五日為耶穌基督的誕生日。據四 / 五世紀的傳統，施洗約翰的出生日是六月二十四 / 二十五日，按路加福音，耶穌成孕晚於約翰六個月，由此推算，耶穌便是生於十二月二十五日。
- 6.3 既然福音書對「聖誕節期」沒有詳細記載，加上古代曆法的演算和系統不一，耶穌出生的日子實在不易確定。然而教會所以製定「聖誕節期」，確實是基於信仰和實用的需要。無論聖誕節期的日子是否與異教節期有關，教會必須宣告和記念耶穌基督的降生及其意義。不能確定耶穌降生的日子，並不表示教會可以取消這個記念基督降生施行救贖的節期。如果教會認信耶穌基督是道成了肉身，選定一個日期來記念祂的降生，於神學或實用上都是合理不過的舉措。

第四章

1 施洗約翰的職事的特別：

- 1.1 就如君王出巡時，必有使者為他打點一切，同樣，基督來臨之先，上帝就差約翰來預備人心。因此，馬可引用舊約兩節經文 (瑪三 1；賽四十 3) 的重點，不是要說基督的來臨，而是約翰的來臨。
- 1.2 從來沒有有人在荒涼的地方開佈道會或培靈會，但約翰就是這樣的人。也許，這要證明，那些從耶路撒冷或其他猶太城市出來到曠野聽道的，已經預備了一個悔改的心。
- 1.3 在聖經裏，「曠野」象徵一個屬靈爭戰的地方；它可象徵背叛上帝 (詩七十八 17~18，一零六 13~33)，亦可代表上帝的拯救 (出十九~二十四章；賽四十一 18~20，四十三 19~21；西二 14~15)。在馬可福音，我們經常看到曠野的這兩方面。例如在一章 12 節，耶穌是被催促到曠野去面對試探；在耶穌的傳道生涯裏，他經常往曠

^{4[1]} 所謂「顯現」，是指耶穌向世界彰顯為彌賽亞、上帝的兒子、世界的救主。除了紀念基督的降生之外，「顯現節」主要紀念幾則事件：慶祝博士來朝見耶穌和獻禮 (太二 1-12)、耶穌接受水禮、耶穌在迦拿所行的第一件神蹟——將水變酒 (約二 11) 和耶穌基督施行五餅二魚的神蹟 (太十四 13-21)。

^{5[2]} 按古代教會所用的歷法 (稱為 Julian Calendar)，今天的十二月 25 日即是古時一月 7 日，而今天的一月 6 日亦即是古時的一月 6 日。

野禱告和安靜 (一 35、45, 六 31、32、35)。在約翰的事奉中, 他刻意選擇「曠野」, 是要突出這地點所代表的屬靈爭戰的位置。去曠野聽道是要有決心, 不然, 曠野就成為一個難阻。

2 施洗約翰與昆蘭群體的分別

2.1 按福音書記載施洗者約翰的教導可見, 約翰和昆蘭群體均強調上帝的審判 (甚至是末世)

2.2 施洗約翰積極地叫人悔改, 但昆蘭群體從不向外人勸導悔改

3 有關耶穌受洗和耶穌受試探, 可參「輔助資料」

4 耶穌呼召門徒有多少次?

4.1 參 4.3.1

4.2 由於約翰福音與符類福音記載耶穌呼召門徒的方法不同, 耶穌可能會對四位門徒作多過一次的「呼召」。一般學者認為, 約翰福音所記載的是最早期發生的。可能由於幾位門徒不知道這呼召的意義, 他們不久便返會自己原來的工作崗位, 後來按符類福音, 耶穌再呼召他們作「得人的漁夫」。

第五章

1 耶穌的三年的傳道工作

1.1 只有約翰福音較為清楚表示耶穌的傳道日子是三年, 這是透過記載三個節期來標明的 (約二 23, 五 1, 六 4, 十二 1; 參三 4)。

1.2 有些早期教會的異端認為耶穌的傳道日子只有一年

2 聖殿:

2.1 原來所羅門所建造的聖殿 (公元前 10 世紀) 已於公元前 587/6 年被入侵的巴比倫人所燒毀。約在 50 年後, 被擄的以色列人回歸, 在所羅巴伯的領導下重建聖殿 (所謂「第二聖殿」; 參拉三至六章)。一直以來, 在猶太人心目中, 聖殿代表上帝與百姓的同在; 回歸後, 聖殿被重建起來, 雖然其外觀較原來的遜色, 但其標誌著敬拜中心和上帝同在的象徵就更明顯, 而以聖殿為核心的祭司體系亦顯得越來越重要。

2.2 約於公元前 20/19 年, 大希律開始擴充這所第二聖殿, 約於公元 63 年才完成。原來的 (或第二) 聖殿只有一座建築物, 約 30 公尺 x 10 公尺 x 15 公尺, 主要分為至聖所、聖所和廊子三部分。大希律的修葺工作, 除使原本的建築物變得更為壯觀, 主要是擴大包圍著聖殿附近的平地 (稱為聖殿山), 變成地方寬闊的外院, 又新建一連串的院子和走廊, 仿似一道外牆把聖殿和外院圍起來【這外牆的一部分, 今天稱為「西牆」是希律修葺後的聖殿僅存的遺跡; 這石牆有 18 公尺高, 已經成為猶太人最神聖的地點】。

2.3 在希臘文新約聖經裡, 有兩個字可用來形容聖殿, 一個是特指聖殿本身的建築物 (希: *naos*), 另一個是指整個聖殿山 (希: *hieron*)。當耶穌說, 「我要把這座人手建造的『聖』殿拆了, 三天內建另一座不是人手建造的『聖殿』」(約二 19-20), 文中兩次用的「聖殿」都是指聖殿本身的建築物 (希: *naos*); 而當耶穌預言「聖殿」將要徹底被拆毀, 所用的詞是指整個聖殿山 (希: *hieron*), 這可表示聖殿所遭受的毀壞是徹底的。耶穌的預言於公元 70 年應驗了。

3 耶穌潔淨聖殿

3.1 聖殿是猶太人宗教祭祠、敬拜和政治中心, 但與古代所有宗教中心一樣, 聖殿也是猶太地的經濟中心。與聖殿和耶路撒冷城緊密相連的, 是形形色色的經濟活動。但這些交易所引致的問題, 已經使聖殿遠離了它應有的角色和功能。為方便綿綿不絕的朝聖者, 提供不同的獻祭所需要的動物和穀物, 商人在聖殿的外院 (即所謂外邦人院)

設立了養動物的欄圈和籠子，以及兌換錢幣服務是不能避免的【因為錢幣上刻有君王或物像，通行的羅馬錢幣並不能作聖殿供獻之用。在耶路撒冷供獻的敬拜者，必須兌換特定的錢幣】。但「方便」、「服務」只是宣傳口號而已，聖職人員無疑想要從這龐大的經濟收益當中得到益處；濫用權力、盤踞聖殿、以權謀私、索取佣金等事情是必然的。

3.2 那些商人和兌換錢幣的人所佔領的是聖殿外院，是聖殿中唯一准許外邦人進入的地方。

第六、七章

1 為何在耶穌所行的神蹟中，很多都與醫治有關？

1.1 這大概與當時之社會處景有關；在醫學上的發展，猶太人社會遠不及希臘羅馬社會，因此，我們不難想像有很多人經常有頑疾纏身。耶穌的醫治神蹟既展示他的大能和仁愛，亦是當時百姓在身體上最需要的環節

2 在耶穌的醫病神蹟中，所強調的「信心」是怎樣的信心？

2.1 醫病神蹟所需要之「信心」主要是來自「求醫治者」，而非「患病者」本身，參耶穌治好羅馬軍官的僕人時（太八 5-13；路七 1-10），又或耶穌治好癱瘓病人（可二 1-12；太九 1-8）

2.2 此外，這信心（基本上，福音書上的信心）都不是指「因信稱義」的信心或「信主悔改」的信心，而是對上帝 / 耶穌的信靠，相信祂的能力

3 主禱文中「因為國度、權柄……直至永遠，阿門」在最早的新約聖經抄本裡是沒有的，而最早載錄這結尾是五世紀的抄本。一般學者認為是原稿沒有的，只因日後教會把主禱文在教會背誦時，加了這句話，成為禮儀上的用語。

第八、九章

1 約翰福音中的「猶太人」其實不是指一般的猶太百姓，而是指猶太領袖（祭司、法利賽人、文士）；約翰（或耶穌）之所以針對領袖，是因為他們在宗教生活上誤導百姓，就如舊約先知經常斥責百姓的領袖，因為他們促成社會中不公義的情況

2 為何別西卜鬼王不能或不曾趕鬼？

2.1 當然，別西卜鬼王亦可以假裝，藉此迷惑人，而我們都知道，趕鬼的能力不一定是來自上帝的（參徒十九 13）。我認為，耶穌只是從一種簡單邏輯來處理這問題（若然是自己人，自然不會傷害自己人啦！）。

3 馬可福音記載耶穌趕鬼的事蹟中，耶穌均要求不宣揚他作為彌賽亞身分，但某些場合卻又彰顯自己身分，究竟有何原則呢？

3.1 基本上，倘若是污靈（污鬼）宣告耶穌的身分，耶穌都會禁止的（可一 34，三 11-12），因為耶穌不用鬼魔為他宣傳其身分；然而，有些治癒好的人，耶穌依然禁止他們大肆宣傳（一 44，五 43，七 36），可能是策略的問題，因為在馬可福音，耶穌只有愈接近耶路撒冷才揭露自己的身分（八 30，九 9, 30，比較耶穌最後一次預言受難，十 33-34）

4 路加福音二十二章記載聖餐被設立，耶穌為何飲杯兩次（17、20 節）？

4.1 一般的理解是，17~18 節記載的處境是耶穌與門徒共晉晚餐（與現在飲宴的場合一樣，猶太人晚餐都是以舉杯來開始的），而 19~20 節則是聖餐的設立

- 4.2 福音書記載的杯都是單數的，這是否意味著耶穌與門徒共飲一個杯？這個結論未常無理（但這肯定不是一般飲宴的習俗），但卻忽略了一點：作者記載這事的焦點是聖餐的設立，而單數的「杯」只是在禮儀用語上更能表達那種合一、團結、一體性的含意
 - 5 約翰福音對逾越節的計算法，與死海一帶裡昆蘭群體的相同，這有何含意？
 - 5.1 首先，我們不應奇怪，不同群體對這重要節日有不同的計算方式；情況好比「聖誕節」，大多數人在十二月 25 日慶祝，但也有人在一月 6 日慶祝
 - 5.2 這不一定指約翰贊同昆蘭群體的曆法；約翰可能認為他們的曆法能夠更配合「耶穌作為逾越節羔羊」這信息，所以就借用了他們的曆法
 - 使徒行傳記載初代信徒「天天擘餅」，是否指「聖餐」而言呢？
 - 5.3 由於「擘餅」一詞不是一般用來描述用餐的字眼，但卻見於四卷福音書對聖餐的描述，一般學者都認為「擘餅」只是「餅和杯」的簡稱而已（參徒二十 7；林前十 16，十一 24）
 - 6 耶穌以酒像徵自己的血來設聖餐，一般猶太人聽起來必定很驚訝（參申十二 25-28 明確地禁止喝血），為何耶穌會用這前衛用語呢？
 - 6.1 正是這緣故，有些學者認為，新約作者是借用當時希羅神秘宗教中喝牛羊的祭血這儀式來表達基督教的聖餐（換言之，聖餐不是耶穌設立的，只是福音書作者把其他宗教的禮儀用語套入來）
 - 6.2 留意在聖經中，「血」不一定是指流出來的血，也可指「死亡」（參創四 11；徒五 28）；因此，耶穌在逾越節晚餐中設立聖餐，他借用晚餐中的「酒」和「餅」象徵性地指他的死，又以這「血」作為立約書的印（「血」是舊約中立約經常出現的元素），也是最自然不過的做法。
-

附錄(四) The Nicene Creed as approved by the Council of Constantinople (A.D. 381)

<p>Symbolum Nicaenum A.D. 325</p> <p>Πιστεύομεν εἰς ἕνα Θεὸν Πατέρα παντοκράτορα, πάντων ὁρατῶν τε καὶ αὐρατῶν ποιητὴν.</p> <p>Πιστεύομεν εἰς ἕνα κύριον Ἰησοῦν Χριστόν, τὸν υἱὸν τοῦ θεοῦ, γεννηζέντα ἐκ τοῦ πατρὸς μονογενῆ, τουτέστιν ἐκ τῆς οὐσίας τοῦ πατρὸς, θεὸν ἐκ θεοῦ ἀληθινὸν, γεννηθέντα, οὐ ποιηθέντα, ὁμοούσιον τῷ πατρὶ δι οὗ τα πάντα ἐγένετο, τα τε ἐν τῷ οὐρανῷ καὶ τα ἐπὶ τῆς γῆς τὸν δι ἡμᾶς τοὺς ἀνθρώπους καὶ διὰ τὴν ἡμετέραν σωτηρίαν κατελθόντα καὶ σαρκωθέντα καὶ ἐνανθρωπήσαντα, παθόντα, καὶ ἀναστάντα τῇ τρίτῃ ἡμέρᾳ, καὶ ἀνελθόντα εἰς τοὺς οὐρανοὺς, καὶ ἐρχόμενον κρῖναι ζῶντας καὶ νεκρούς.</p> <p>Καὶ εἰς τὸ Ἅγιον Πνεῦμα. Τοὺς δε λέγοντας, ὅτι ἦν ποτε ὅτε οὐκ ἦν, καὶ πρὶν γεννηθῆναι οὐκ ἦν, καὶ ὅτι ἐξ ἑτέρας ὑποστάσεως ἢ οὐσίας φάσκοντας εἶναι, [ἢ κτιστόν,] τρεπτόν ἢ ἀλλοιωτόν τὸν υἱὸν τοῦ θεοῦ, [τούτους] ἀναθεματίζει ἡ καθολικὴ [καὶ ἀποστολικὴ] ἐκκλησία.</p>	<p>Received Text of the Greek Church</p> <p><i>Greek text from the Acts of the First Council of Constantinople and in The Acts of the Council of Chalcedon.</i></p> <p>Πιστεύομεν εἰς ἕνα Θεὸν Πατέρα παντοκράτορα, ποιητὴν οὐρανοῦ καὶ γῆς, ὁρατῶν τε πάντων καὶ ἀορατῶν.</p> <p>Καὶ εἰς ἕνα κύριον Ἰησοῦν Χριστόν, τὸν υἱὸν τοῦ θεοῦ μονογενῆ, τὸν ἐκ τοῦ πατρὸς γεννηθέντα πρὸ πάντων τῶν αἰώνων, φῶς ἐκ φωτός, θεὸν ἀληθινὸν ἐκ θεοῦ ἀληθινοῦ, γεννηθέντα, οὐ ποιηθέντα, ὁμοούσιον τῷ πατρὶ· δι' οὗ τα πάντα ἐγένετο· τὸν δι' ἡμᾶς τοὺς αἰθρώπους καὶ διὰ τὴν ἡμετέραν σωτηρίαν κατελθόντα ἐκ τῶν οὐρανῶν καὶ σαρκωθέντα ἐκ πνεύματος ἁγίου καὶ Μαρίας τῆς παρθένου καὶ ἐνανθρωπήσαντα, σταυρωθέντα τε ὑπὲρ ἡμῶν ἐπὶ Ποντίας Πιλάτου, καὶ παθόντα καὶ ταφέντα, καὶ ἀναστάντα τῇ τρίτῃ ἡμέρᾳ κατὰ τὰς γραφάς, καὶ ἀνελθόντα εἰς τοὺς οὐρανοὺς, καὶ καθεζόμενον ἐκ δεξιῶν τοῦ πατρὸς, καὶ πάλιν ἐρχόμενον μετὰ δόξης κρῖναι ζῶντας καὶ νεκρούς· οὐ τῆς βασιλείας οὐκ ἔσται τέλος.</p> <p>Καὶ εἰς τὸ Πνεῦμα τὸ Ἅγιον, τὸ κύριον, (καὶ) τὸ ζωοποιόν, τὸ ἐκ τοῦ πατρὸς ἐκπορευόμενον, τὸ συνπατρι καὶ υἱοὶ συνπροσκυνούμενον καὶ συνδοξαζόμενον, τὸ λαλῆσαν διὰ τῶν προφητῶν· εἰς μίαν, ἁγίαν, καθολικὴν καὶ ἀποστολικὴν ἐκκλησίαν· ὁμολογοῦμεν ἐν βάπτισμα εἰς ἄφεσιν ἁμαρτιῶν· προσδοκῶμεν ἀνάστασιν νεκρῶν, καὶ ζωὴν τοῦ μελλόντος αἰῶνος. Ἀμήν.</p>
---	---

附錄(五)：保羅書信真偽的討論

THE PAULINE EPISTLES¹

Louis W. Cable

“Paul's writing is no better than the jargon of a conjurer who picks up phrases he does not understand to confound the credulous people who come to have their fortune told.” (Thomas Paine)²

INTRODUCTION

Identifying forgeries in the Bible often calls for some hard detective work. There is no "royal road." Every clue, every nuance, no matter how subtle or insignificant it may seem, must be followed to its logical conclusion. Sometime the results are ambiguous and frustrating. They remain questionable, and I will point out a couple of examples. But perseverance often pays off, and the data confirm a suspected Bible forgery. So, although some of the suspected Bible forgeries may ultimately be proved authentic, others certainly will be substantiated. The so-called Pauline epistles are a good case in point.

Paul was a Jew born at Tarsus, a city in Cilicia. The year of his birth is not known exactly but scholars put it at about 5 CE. His Jewish name was "Saul" which he used within the Jewish community with "Paul" being the Greek version. He is believed to have died in Rome around 65 CE. Paul was a contemporary of Jesus. Outside the New Testament letters (epistles), there are no reliable sources for his life. In the New Testament the so-called Pauline epistles begin after the Book of Acts and include the next thirteen entries. They all begin with the words "The Epistle of Paul the Apostle to the . . ." But did he really write them? According to scholarly analyses (see Attachment), Romans, I and II Corinthians, I Thessalonians and Galatians are genuine. Opinion is divided on the authenticity of Philippians and Philemon. Ephesians, Colossians, II Thessalonians, The Pastorals (I and II Timothy and Titus) are held by most scholars to be forgeries written considerably later than the time of Paul. The story of Paul's conversion to Christianity and his career as a missionary is given in the Book of Acts and was probably written many years after his death. Therefore its authenticity remains highly questionable.

This paper is compiled from the publications of several outstanding Bible scholars (see References). The purpose is to review the bases for evaluating the Pauline epistles as to their authenticity or lack thereof. The results are summarized in the Attachment. Before reviewing the epistles themselves, however, let us consider some general observations of scholars concerning the Pauline epistles and other early Christian documents.

Graham

Page 410: Paul is but the Moses of the New Testament, carrying on where Joseph or in this case, Jesus, left off. The cue to this parallel is given in Acts, chapter 7 which recounts the whole story of Moses so that we may see the connection.

Martin

Page 38: The first Christian documents to characterize Jesus in a way that roughly corresponds to the accounts in the gospels (1 and 2 Timothy, Titus, 2 Peter, 1 Clement, seven letters of Ignatius of Antioch) were written somewhere between 90 and 110. This is after the gospels had been written and circulated. Why does no biographical information appear in the earlier documents (2 Thessalonians, Ephesians, Hebrews, 1 Peter and possibly also the letters of James and 1, 2, and 3 John?) The only plausible answer to this question is that Jesus' biography is pure fiction invented late in the 1st century. It was unknown to the earlier writers such as Paul.

Page 56: An important clue against the historicity of the Jesus of the gospels is that the early and later non-Pauline epistles picture him differently. Those likely to have been written before 90 (2 Thessalonians, Ephesians, Hebrews, 1 Peter, and James,) refer to Jesus in basically the same way as do the authentic Pauline epistles. They stress the resurrection and second coming but do not refer to the ethical teachings or the miracles Jesus allegedly performed; they say nothing about his birth, baptism, trial, crucifixion, and death. On the other hand, the later epistles, those written after 90 (1 & 2 Timothy and Titus,) begins to portray Jesus as he is in the gospels placing him in a definite time period as do other late first century documents such as 2 Peter, 1, 2, and 3 John, Jude, the first epistle of Clement, and the letters of Ignatius and Polycarp. They obviously were influenced by the gospels.

Ephesians, thought to have been written between 80 and 90, is one of the earlier Pauline forgeries. It gives no detail of Jesus' life and teachings and consequently provides no confirmation that Jesus lived in the early part of the first century. In 4:25-32 the author advocates speaking the truth, controlling anger, doing honest work, and being mutually forgiving and kind, yet he never cites the teachings of Jesus. One can only infer that he had no knowledge of them.

Wells - (HEJ)

Page 20: - It often comes as a shock to many lay readers to learn that the (authentic) epistles of Paul predate the gospels. Although the gospels present versions of the life of Jesus (4BCE? - 30?), they were actually written between 70 and 110. The authentic Pauline epistles were written between 50 and 60. Therefore, it is these epistles, not the gospels, which provide the most plausible clues as to how the earliest Christians regarded Jesus.

Page 22: The Pauline epistles considered to be genuine are so completely silent concerning the events that were later recorded in the gospels as to suggest that these events were not known to Paul, who could not have been ignorant of them had they really happened.

These letters make not a single reference to the parents of Jesus nor to the virgin birth. They never refer to a place of birth (for example, by referring to him as Jesus of Nazareth). They give no indication of the time or place of his earthly existence. They do not refer to his trial before a Roman official, nor to Jerusalem as the place of execution. They mention neither John the Baptist, nor Judas Iscariot, Jesus' alleged betrayer. They do, of course, mention Peter, but do not imply that he, any more than Paul himself, had known Jesus personally and been associated with him during his alleged lifetime.

Paul's failure to mention Peter's denial of Christ (Mark 14:30, 66-72, and parallels) is highly significant. Paul's letter to the Galatians reveals that his position as leader of the Christian community at Antioch was threatened by Peter (a.k.a. Cephas), whom he calls a hypocrite (Gal. 2:11-13). The denial coupled with Jesus' stern warning in Matthew 10:33 would have been a powerful weapon he could have used against Peter. Why didn't he? Paul's silence is rightly interpreted as compelling evidence that the denial story is a late Christian forgery.

Paul claims to have won converts "by the power of signs and wonders" (Rom. 15:19). He seems to be completely unaware that Jesus said that there shall be no sign given to this generation (Mark 8:12). He also fails to mention the many wonders (miracles) which, according to the gospels, Jesus routinely performed. He obviously didn't know of them.

Another striking feature of Paul's letters is that one could never gather from them that Jesus had been an ethical teacher. In fact, Paul presents a considerable amount of ethical teachings in his own name, with no suggestion that Jesus had taught anything of the kind, even though the gospels later put exactly the same doctrines into Jesus' mouth.

AUTHENTIC

Mack

Page 126: First and Second Corinthians are authentic but are actually collections of portions of six different letters.

Page 137: Romans is authentic. It provides a comprehensive elaboration of Paul's theology and is the earliest systematic treatise of a rationale for the Christian myth.

Remsberg

Page 41: Four Epistles, - Romans, 1st & 2nd Corinthians, and Galatians - are generally admitted to be the genuine writings of Paul. They are believed to have been written about a quarter of a century after the alleged death of Jesus. In fact, they are the only documents in the entire New Testament whose authenticity can be maintained and whose author is known.

Robertson

Page 105: The Paul of Galatians and the Paul the Acts are two different men.

First Corinthians is for the most part authentic but appears to have been altered probably after Paul's death (10:1-22.)

Page 109: Second Corinthians affords conclusive evidence that the Jesus of Pauline Christianity was not the same as the Jesus portrayed in the gospels. The Pauline Christ is "the Spirit" (3:17-18) and "the image of God" (4:4) as opposed to the real person of the gospels.

Page 144: Philippians is composed of three letter fragments crudely joined together.

Teeple

The Pauline Epistles considered to be authentic include Romans, 1st & 2nd Corinthians, Galatians, 1st Thessalonians, Philippians, and Philemon. However, they do contain some late Christian interpolations. These include Phil 2:6-11; 1st Cor. 11:23-26; 12:31; 14:1a; 15:3-11. Observe that when the interpolations are removed, the texts immediately above and below the insertion fit together naturally.

Wells (HEJ)

Page 21: Romans, 1 & 2 Corinthians and Galatians are universally accepted as authentic. The computer techniques tried on them by Morton and McLeman have confirmed that they have a common author. Internal evidence indicates that this author wrote before 70, for the references to his contacts with a Christian community at Jerusalem show that the catastrophic destruction of that city in the Judeo/Roman War (67 - 70) had not yet occurred. Indeed, Paul must have been a Christian before 40 for he tells how King Aretas of the Nabateans, who is known to have died in that year, had sought to have him arrested because of his Christian activities (2 Cor. 11:32). He probably wrote somewhere between 55 and 60 for he tells the Galatians that he had been a Christian for at least fourteen years at the time of writing.

THE PASTORALS³

Eddy

Page 26: Although purported to have been written by Paul, the relatively complex church organization reflected by the Pastorals did not exist until many years after Paul's death.

Mack

Page 206: The Pastorals were undoubtedly written during the first half of the 2nd century. They were not included in Marcion's list of Paul's letters (ca.140). Quotations from them first appear in Irenaeus' Against Heresies (180) and their content fits nicely into the situation and thought of the church in the mid-second century. Their attribution to Paul is a forgery for their language and thought are clearly unPauline. Also, references to particular occasions in the lives of Titus, Timothy, and Paul do not fit with reconstructions of that history taken from the authentic letters.

The New Oxford Annotated Bible

Page 300 NT: The vocabulary and style of these letters differ widely from the acknowledged letters of Paul; some of his leading theological themes are entirely absent (the union of the believer with Christ, the power and witness of the Spirit, freedom from the law), and some of the expressions bear a different meaning from that in his customary usage ("the faith" as a synonym for the Christian religion rather than the believer's relationship to Christ).

Oxford Companion to the Bible

Page 574 (Paraphrase): Second Timothy, although attributed to Paul, is found by many scholars to be so unPauline in vocabulary, style, theological concepts, church order, emphasis on tradition and in contrast with the chronology of his career as given in Acts and Romans, that it is widely considered to be a forgery.

Remsberg

Page 41: That the Pastorals are forgeries is now conceded by all critics. According to German critics they belong to the second century. They were certainly composed after the death of Paul.

Robertson

Page 129: As to the Pastorals, most scholars now agree that they are second-century forgeries because they deal almost exclusively with second-century situations. These documents were not written by Paul.

Till

The conclusion that the Pastorals were not written by Paul is based on very good evidence: the style and vocabulary of the epistles, the church organization that they depict, references to heresies that didn't develop until the second century, late inclusion of these books into the collection of Pauline epistles, lack of references to them in the writings of the early church fathers, etc. Eerdman's Bible Dictionary gives a fairly good discussion of these matters under "The Pastoral Epistles," but The Interpreter's Bible would be a better source.

Wells (DJE)

Page 17-18: It is widely agreed that the Pastorals are mostly forgeries although Titus and 2 Timothy may contain some genuine notes from Paul.

Wells (HEJ)

Page 90: Analyses show all the Pastorals were from the same hand but not from Paul's hand. For example, Paul's theology is very imperfectly represented in them. Also, the controversy over keeping the Jewish law was a hot topic in the authentic Paulines. Whereas in the Pastorals it is no longer an issue. Therefore, they must be of a later date.

Page 94: The church hierarchy described in the Pastorals is much too advanced to represent that of the early church of Paul's day. In 1 Tim. 3:6 it says "the bishop must not be a recent convert," a statement which shows that at the time of writing the church had been in existence for quite some time.

SECOND THESSALONIANS

Eddy

Page 184: Second Thessalonians was forged in Paul's name shortly after his death or during the late stages of his imprisonment in Rome. Scholars believe it was written to offset the disappointment and unrest then rising in the Christian community resulting from the unfulfilled promise of an imminent second coming (2 Thes. 2:1-8).

Mack

Page 112: Second Thessalonians was not written by Paul. It lacks the personal warmth, reminiscences, and references characteristic of the authentic letters. Almost one-third of it is verbatim copy from 1st Thessalonians. The eschatology reflects a development of Christian apocalyptic thinking of the kind that took place only after the Judeo/Roman war. Second Thessalonians adds nothing to our knowledge of Paul's gospel. Its only importance is in documenting the fact that most of the so-called "Pauline epistles" were forged.

Remsberg

Page 41-42: Second Thessalonians, a self evident forgery, declares 1st Thessalonians to be a forgery (3:17).

Robertson

Page 108: Second Thessalonians is a forgery. Its vocabulary is peculiar; it deals with a theme (the persecution of the righteous which is to precede the second coming) mentioned nowhere else in the authentic Pauline epistles; and it seems to be written expressly to discredit the statement in 1st Thessalonians that "the day of the Lord" will come "as a thief in the night" (5:2,) i.e., any day now and without warning.

Wells (DJE)

Pages 17-18: Second Thessalonians is considered to be a forgery. It presents an ecclesiastical organization of a more advanced kind than existed in Paul's day.

That letters were written in Paul's name (forged) is clear from exhortations not to be misled "by some letters purporting to be from us" (2 Thess. 2:2,) and from the fact that the author of this epistle finds it necessary (3:17) to authenticate himself with his signature.

Wells (HEJ)

Page 49-50: Most investigators regard Second Thessalonians (half the length of the first) as having been derived from the first letter. If Paul had written Second Thessalonians, it seems unlikely that he would have used so many of the same phrases. Also, The second letter is in an entirely different style than the first.

Second Thessalonians contradicts First Thessalonians regarding the second coming. In the first letter Jesus is expected to return soon and will come unheralded "like a thief in the night," at a time of apparent peace and security (5:1-3). In Second Thessalonians the second coming is not to be expected soon. According to chapter 2 it will be preceded by a series of upheavals. So the contradiction is sharp. If the end will be preceded by catastrophes, then it will not come when all is peace and security.

It is difficult to assign a precise date to Second Thessalonians. However, most scholars suggest the mid-80s.

EPHESIANS and COLOSSIANS

Mack

Page 183: The letters to the Ephesians and Colossians, thought to have been written between 80 and 90, were not written by Paul. There is no suggestion of the personal Paul in either of them. The style, the vocabulary, and the rhetoric are different from the authentic Paulines. They were written in Paul's name after his death probably by scribes loyal to the school that survived him. They are included among the Pauline letters because by the time the church started drawing up lists of literature acceptable for public reading in the third and fourth centuries, Ephesians and Colossians were already a part of the "letters of Paul."

Martin

Page 184: In Ephesians Paul's teachings are diluted. No mention is made of his heated arguments for freedom from the Jewish law, the justification of sinners, faith in Christ, scriptural precedence, epic revisions or apocalyptic scenarios and threats. These are the topics that dominate the authentic letters.

Page 188: Paul used the term "congregation" to refer to a local group whereas the author of Ephesians used the term in the singular to refer to the church universal.

The New Oxford Annotated Bible

Page 272 NT: There are important contrasts between Ephesians and the letters that we can confidently ascribe to Paul. Many of the words in Ephesians do not appear elsewhere in the apostle's correspondence, and some important terms have a different meaning here from their meaning in letters that are surely Paul's. The style, with its loose collection of phrases and clauses and long sentences, is not characteristic of Paul's writing. Ephesians is, therefore, judged to be a forgery.

Wells (HEJ)

Page 21: Colossians is judged to have been written not by Paul but by one of his pupils. Paul's ideas as expressed in Romans (6:3-5) have been greatly modified.

Page 53: Ephesians was written about 90, some 25 years after Paul's death. During Paul's lifetime the terms for admitting gentiles into the church was at the core of a protracted controversy. Ephesians addresses the gentiles (2:11) in a situation where such problems have been solved. Therefore, it has to be of a much later date.

Wells (DJE)

Pages 17-18: Colossians and Ephesians are considered forgeries. They present an ecclesiastical organization of a far more advanced kind than existed in Paul's day. For example, according to Ephesians 2:20-21 the faithful are said to be dependent for salvation not directly on Jesus but on officers of the Church. This is a clear contradiction of 1 Cor. 3:10-11 which reads: According to the grace of God which is given unto me, as a wise masterbuilder, I have laid the foundation, and another buildeth thereon. But let every man take heed how he buildeth thereupon. For other foundation can no man lay than that is laid, which is Jesus Christ.

HEBREWS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although not designated a Pauline epistle, is included here out of interest.

Graham

Page 410: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was written by Barnabas, not by Paul" said Tertullian (160?-230?)

Page 410: "Who wrot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od only knows," Origen (185?-254?)

Mack

Page 189: The author of Hebrews is unknown. However, it was not Paul. Its concept of Christianity is different from any of the early Christian writers.

Remsberg

Page 42: Hebrews does not purport to be a Pauline document. Martin Luther says in the Standing Preface to his N. T.,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is not by Paul, nor, indeed, by any apostle." In fact, the spurious origin of Hebrews is recognized right away because it never claims authorship by Paul.

Wells (HEJ)

Page 55: Many Bibles ascribe Hebrews to Paul although it does not purport to come from him and is not written in his style. A major concern of the author of Hebrews is to argue that God had set aside as outmoded the sacrificial system of the old covenant. But the writer, who intended to discredit Jewish sacrificial ritual, might reasonably be expected to point to the destruction of the temple in 70, had he been writing after this date. If he had written after 70 he could hardly have been unaware of this catastrophic event. For this reason it is reasonable to assume that Hebrews was written sometime between 60 and 70.

Wells (CWTNT)

Pages 12- 17: The failure of the author to refer to gospel material germane to his argument is important. In that regard, there is not one reference to such important gospels claims as the virgin birth, the baptism, the triumphant entry, the cleansing of the temple and most especially the miracles. The writer of Hebrews was obviously unaware of the gospels and the Jesus they portray. Also, the author takes the view (unknown to Paul) that there can be no second repentance (6:4-6). Apostasy (the denial of scripture) is the unforgivable sin. Therefore, he could not have been aware of the story of Peter's denial.

CONCLUSION

Of the thirteen epistles ascribed to Paul in the Bible, only five can be identified as authentic with any degree of certainty. Yet, all thirteen are headed with the bold inscription, THE EPISTLE OF PAUL THE APOSTLE TO . . . Such blatant subterfuge in the face of undeniable evidence amounts to a most scandalous and irresponsible deception. I know of no minister of the gospel who has ever had the intestinal fortitude go before his congregation and make this revelation. They, instead, proudly promote themselves as paragons of virtue and honesty; purveyors of truth - the only truth. Intellectual dishonesty is their stock in trade.

For more information on Paul see *The Mystery of Paul's Ignorance* and *Would You Buy a Used Car From St. Paul?* at <http://home.inu.net/skeptic/>

REFERENCES

- Eddy, Patricia G., *Who Tampered With the Bible?*, 1993.
Graham, Lloyd M., *Deceptions and Myths of the Bible*, 1979.

Mack, Burton L., Who Wrote the New Testament?, 1995.

Martin, Michael, The Case Against God, 1991.

Remsberg, John E., The Christ, 1909.

Robertson, Archibald, The Origins of Christianity, 1954.

Teeple, Howard M., Personal communication

Till, Farrell, E-mail message of 4/1/96.

Wells, G. A., Did Jesus Exist?, 1986.

Wells, G. A., The Historical Evidence for Jesus, 1988.

A Glance of Different views on Pauline Epistles

Table summarizing the evaluation of the Pauline epistles as rendered by seven recognized Bible scholars (see References).

A = authentic, F = forgery, Q = questionable, ? = not given.

Epistles	Eddy ¹	Mack ²	Martin ³	Remsberg ⁴	Robertson ⁵	Teeple ⁶	Wells ⁷
Romans	A	A	A	A	Q	A	A
1 Cor.	A	A	A	A	A	A	A
2 Cor.	A	A	A	A	F	A	A
Galatians	A	A	A	A	A	A	A
Ephesians	F	F	F	F	?	F	F
Philippians	A	A	Q	Q	F	A	Q
Colossians	?	F	Q	F	F	F	F
1 Thes.	A	A	A	Q	A	A	Q
2 Thes.	F	F	F	F	F	F	F
1 Timothy	F	F	F	F	F	F	F
2 Timothy	F	F	F	F	F	F	F
Titus	F	F	F	F	F	F	F
Philemon	A	A	Q	Q	A	A	Q

Notes:

1. By Louis W. Cable.

2. The Age of Reason.

3. I & II Timothy and Titus.

REFERENCES

- 1 Eddy, Patricia G.; *Who Tampered With the Bible?*
- 2 Mack, Burton L.; *Who Wrote the New Testament?*
- 3 Martin, Michael; *The Case Against Christianity.*
- 4 Remsburg, John E.; *The Christ.*
- 5 Robertson, Archibald; *The Origins of Christianity.*
- 6 Teeple, Howard M.; Personal correspondence.
- 7 Wells, G. A.; *The Historical Evidence for Jesus and Can We Trust the New Testament.*